

Taishin Holdings

2007 Annual Report



九十六年度年報



台新金控

股票代碼：2887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刊印

台新金控網址：<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台新金控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林克孝
職稱: 總經理
聯絡電話: 886-2-5576-2602
email: spokesperson@taishinholdings.com.tw

代理發言人: 李竝光
職稱: 公關處協理
聯絡電話: 886-2-5576-2302
email: spokesperson@taishinholdings.com.tw

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18號12、16、20、21及22樓
電話: 886-2-2326-8888
網址: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4號1樓、2樓、3樓及地下一樓
電話: 886-2-2568-3988
網址: <http://www.taishinbank.com.tw>

■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37號4F、4F-1
電話: 886-2-2516-6789
網址: <http://www.tsc.com.tw>

■ 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18號10樓
電話: 886-2-2326-8868
網址: <http://www.taishinbills.com.tw>

■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之3
電話: 886-2-2596-9388

■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11號2樓
電話: 886-2-2326-8899

■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之3
電話: 886-2-2596-9388

■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22.55%，取得過半董事席次)
• 台中地址: 台中市自由路二段38號
電話: 886-4-2222-2001
• 台北地址: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7號
電話: 886-2-2536-2951
網址: <http://www.chb.com.tw>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 <http://www.tsc.com.tw>
電話: 886-2-2504-8125

四、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 穆迪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18F 1813室
網址: www.moodys.com.tw
電話: 886-2-2757-7125

名稱: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 台北市敦化北路205號13樓1306室
網址: www.fitchratings.com.tw
電話: 886-2-2514-7164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 翁榮隨、楊清鎮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F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 886-2-254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Taishin Holdings

2007 Annual Report



Contents

壹、致股東報告書	02
貳、金融控股公司概况	05
參、公司治理報告	07
肆、募資情形	16
伍、營運概況	21
陸、財務概況	6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21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1

1

致股東報告書
Taishin Holdings



愛地球的生活方式

未來，
不管你我願意或不願意，
選擇相信或不相信，
氣候暖化都將影響每個人的生活，
讓我們必須學習改變，
學習一起愛地球的生活方式。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07 Taishin Holdings Annual Report

各位親愛的股東，大家好：

民國九十六年台灣全年經濟成長率5.46%，是近三年來最好的一年。股票市場全年平均加權股價指數為8,510點，較前一年上揚1,668點，總成交值為33兆元，較上一年擴增38.3%。隨著卡債陰霾退去，股市好轉，使得民間消費逐季成長，全年成長2.93%。

在上述總體經濟環境下，九十六年台新金控全年稅後盈餘40.89億元，這是經歷了兩年雙卡風暴衝擊之後首度恢復獲利。顯示本公司已從內部整合，重新站上積極追求成長的軌道，不但已逐漸恢復成為資產品質與財務健全的金融機構，同時積極佈建業務成長與獲利的動能，也開始產生效益。我們對未來充滿著希望，有信心再度成為市場上的前段資優生。

從中長期來看，台新金控仍將以銀行為主體持續發展，而旗下過去所欠缺的保險公司，經積極佈局也有了突破性的進展。我們與全球十大保險集團之一的荷蘭AEGON集團合資籌設台新全球人壽保險公司，預計在本年內可以正式營運。未來將共同開發壽險及年金商品。這不但對我們的銀行保險業務會大有幫助，也將為整體金控帶來更寬廣的發展機會。

目前，台新金控的三大功能性事業群都各自持續朝最有利的方向開創業務，為金控整體發展與獲利蓄積了未來成長的動能：

個人金融事業群

九十六年個人金融事業群在整體經營策略上，改採「單一客戶觀點」，引進客群分析技術，來強化風險管理，提升資產品質，深化客戶關係，對不同客群提供優質且符合需求之產品，落實一站購足的便利服務。另一方面也不斷提升網路銀行功能、輔以實體通路資源，強化銀行、證券分行之跨售服務。

在基礎平台建設上，則持續進行內部作業流程改善，提升系統自動化與功能，以提供客戶更具效率、優質之服務。這些努力贏得了國際專業媒體機構的肯定，榮獲亞洲銀行家 (Asian Banker) 評選為2007年台灣區最佳消費金融銀行獎、亞洲銀行及金融 (Asian Banking and Finance) 評選為2007年亞洲最佳銀行核心系統獎、還獲得歐元雜誌 (Euromoney) 評選為台灣區前五大私人財富管理銀行。

近期子公司台新銀行與大潤發的聯名卡，甫一推出在短期內即已超過10萬張，無論在申請件數及核卡數上，都創下近六年來單卡新高數字，此顯示在消金業務回春之際，台新銀行可望重回市場領導地位。

法人金融事業群

九十六年法人金融事業群的表現仍相當耀眼，國內主辦承銷總金額與應收帳款承作量分居市場第一與第二，台新票券的新台幣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FRCP) 承銷量亦排名國內前三大，聯貸主辦業務則排名國內第六。此外，也獲得國際專業媒體機構的多方肯定，包括2007年亞元雜誌 (Asiamoney) 評選台新銀行為台灣區最佳外匯主要經紀服務、最佳電子交易平台、最佳外匯商品及組合創新等多項業務大獎，以及台灣地區最佳本國銀行外匯服務第二名，台証證券也獲財資雜誌 (The Asset) 頒發2007年台灣最佳金融交易 (Best Deal) 殊榮。

法人事業群除秉持「整合性金融服務」策略，深耕國內優質企業客戶之外，面對台商企業國際遷移的趨勢，正加緊提供客戶地域性的金融服務；另一方面也致力於獲利結構的調整，專注於金融商品的創新與開發，配合資產面與現金管理業務規劃，開創利基業務。更重要的是建置了巴塞爾資本協定 (Basel II) 風險管理機制，在兼顧訂價與風險考量下，全力推動法人業務與獲利的成長。

壹、致股東報告書

財富管理事業群 於國內同業中，台新銀行在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向來具有領先地位。台証證券的經紀市佔率、融資市佔率，均為國內同業前五名。台証期貨的期貨經紀市佔率與國外期貨經紀市佔率，均為同業前三名。隨著近年國人投資海外金融商品逐年成長，九十六年度整體海外複委託業務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億元，本公司的複委託業務量也較上一年大幅成長近六成。

未來財富管理事業群除繼續在國內證券市場上追求獲利與成長外，也將持續朝市場國際化與產品多元化兩個方向努力，輔以整合的國內外商品及交易平台，以優質服務，滿足客戶各種理財需求，與客戶共創雙贏。

展望今年，在國際經濟受到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衝擊，全球信用緊縮，復以石油及大宗原物料價格飆漲，通膨壓力加大，經濟成長動能趨緩下，國際貨幣基金會(IMF)預估2008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從2007年的5.2%降為4.8%，整體環境仍充滿挑戰。然而，隨著我國第十二任總統大選結束，新政府宣示將採更積極開放的兩岸政策，三通指日可期，金融業登陸也可望實現，復以雙卡效應逐漸平息，股市、房市活絡，民間消費逐步回溫的走勢下，台灣金融經營環境可望維持在一個穩健向上的態勢。

未來，台新金控旗下三個事業群的營運與獲利貢獻度將益趨均衡。儘管九十六年在推動與彰化銀行換股合併的計劃，因雙方財務顧問對換股條件認知仍存在著相當大的差異，未能取得共識，而決定暫緩執行，但彰化銀行屬於台新金控子公司的法律關係未變；台新金控仍然是彰化銀行最大的單一股東，仍繼續主導其董事會。未來將俟適當時機再行啟動合併，以謀求雙方股東長期的最大利益。

「使台新成為客戶的聚寶盆」是本公司對客戶的使命與願景，為持續這樣的目標，去年重新設定了整個企業的核心價值，即「誠信、承諾、創新、合作」，以致力於達到客戶及股東財務的成功為自我期許。此外，在公司董事會設置了二席獨立董事，聘請前經濟部長王志剛博士及前台大管理學院院長林能白博士出任，這些改變，都是為了強化公司治理以謀求股東長遠利益奠定基礎。

最後，要感謝各位股東對台新金控及各子公司的一貫愛護與認同，也期望股東們能秉持以往，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將持續竭盡所能、再接再厲，為謀求股東、顧客及員工的長期最大利益而努力。

董事長

吳東亮



97年5月 謹啟



糧食的節約

氣候變遷正威脅全球的農業，
更破壞全球糧食的供應體系，
根據統計，
世界糧食庫存儲備只剩下57天創新低，
一場世界性的糧食危機似乎已是迫在眉睫。



貳、金融控股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91年2月18日

二、金融控股公司沿革

自金融機構合併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通過後，金融機構整合金融商品跨業經營已成未來趨勢。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票券)及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證券)在凝聚相同經營理念下，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採分階段方式設立，先由台新銀行與大安銀行合併並同時以股份轉換方式於民國91年2月18日共同設立本公司；另於民國91年12月31日按1：1.2及1：1.3之換股比率，納入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為子公司。

此外，為減輕國內金融機構的高逾放壓力暨有效活化不良資產之流動性，於91年8月中100%轉投資成立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另於同年10月底獲得財政部同意核准本公司納入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行銷)成為子公司，以達提昇銷售與降低行銷成本之效；而為使金控架構更趨完整，本公司於92年9月投資設立台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創投)(註1)，藉此提供客戶更多元之產品線，並豐富本公司同仁產業知識的深度與廣度，以創造更顯著之績效表現。

民國93年10月1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新銀行概括承受有限責任新竹第十信用合作社，進一步地擴大了本公司之據點配置與營運規模，以期能夠在市場上取得優勢位置，提升獲利，創造股東、客戶及員工之最大福祉。

民國94年10月3日，本公司投資彰化銀行365億元取得了22.5%的控制性持股，隨後改組董事會，正式將彰化銀行納入成為子公司，讓本公司的總資產達2.35兆，躋身為國內資產規模第二大的金控公司，並成為分支據點最多的國內銀行之一，讓台新更有條件發展成為國內的領導品牌。

民國95年中分別引進策略性的外資機構，美商新橋集團(Newbridge Capital)與日商野村(Nomura)集團及QE International (L) Limited，於台新金控私募案中投資350億元，藉由私募方式強化資本結構，並提昇資本適率。

民國96年12月7日，本公司與全球人壽母公司-荷蘭AEGON集團正式簽訂合資協議書。雙方合作在台灣設立台新全球人壽保險公司，共同開發壽險及年金商品，該公司俟主管機關核准及完成發照程序後，預計在97年中可以正式營運。

本公司秉持著「誠信、承諾、創新、合作」的核心價值，以「讓台新成為客戶的聚寶盆」為願景，承諾永無休止的創新，以致力於達到客戶及股東財務的成功為自我期許，並跟隨市場環境的變化調整最適宜的營運方向。

專業殊榮--

- 【台証證券】榮獲財資(The Asset)頒發2007年台灣最佳金融交易(Best Deal)。
- 【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Asian Banking & Finance)評選為2007年亞洲區“最佳銀行核心系統”。
- 【台新銀行】榮獲亞元雜誌(Asiamoney)評選為2007年台灣區最佳外匯主要經紀服務、台灣區最佳外匯商品及組合創新、台灣區最佳電子交易平台、台灣地區最佳本國銀行外匯服務第二名。
- 【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家(Asian Banker)2007年最佳台灣區消費金融銀行。
- 【台新金控】榮獲歐元雜誌(Euromoney)評選為台灣區前五大私人財富管理銀行(Best local private bank)。

註1：台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95.9.19改名為「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尋 找 永 續 能 源

能源資源的快速消耗，
不僅讓人類提前面對能源短缺的壓力，
更加速了全球暖化的危機。
未來，尋找乾淨、無污染的永續能源，
是全世界人類必然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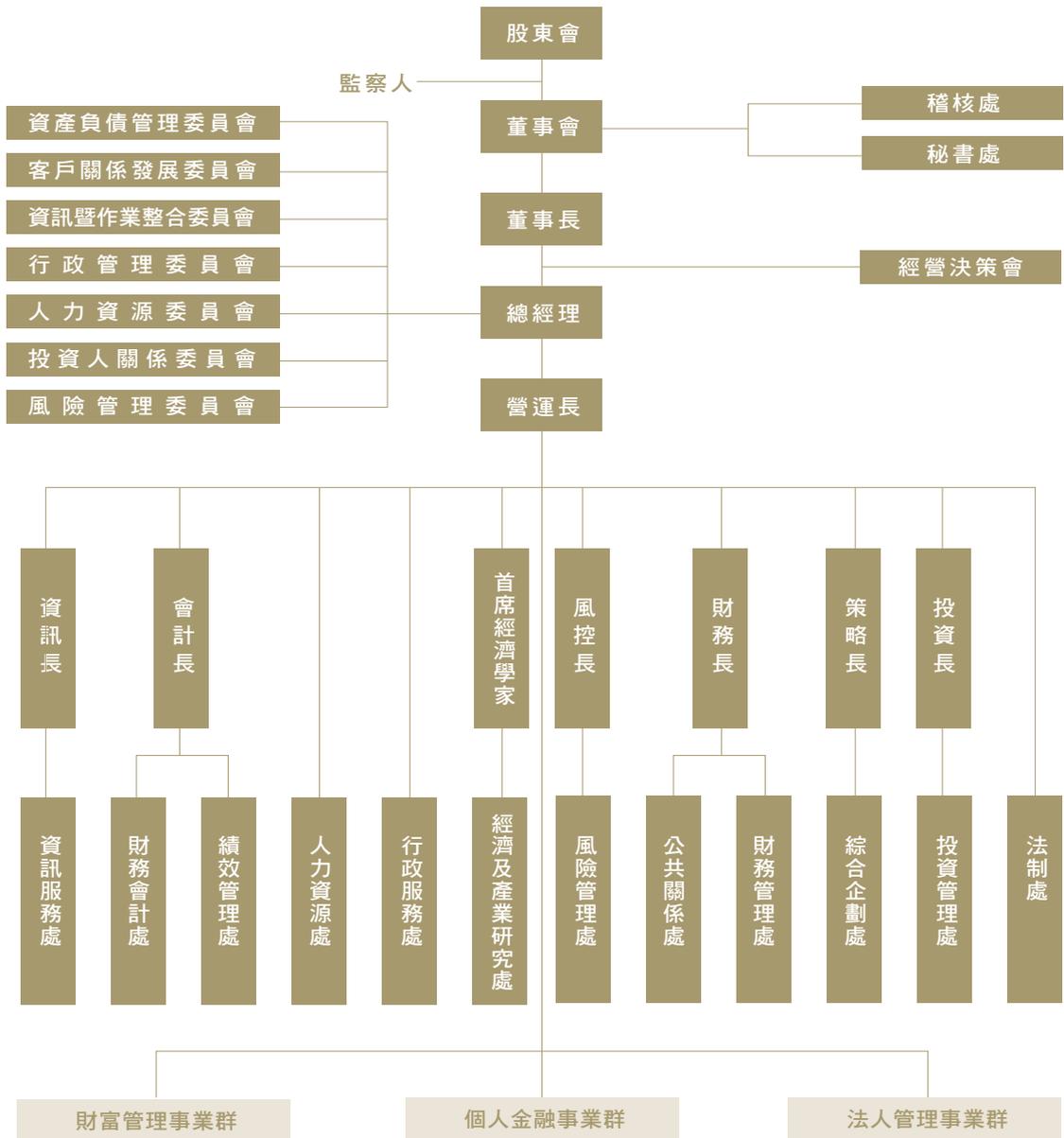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金融控股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金融控股公司組織圖

基準日：97年3月31日





2. 主要部門執掌：

本公司設下列委員會及各處級單位，辦理各該規定事項：

(1) 委員會

- 經營決策會：負責審議公司之營運策略、集團整體之經營方向、營運規劃管理及策略之擬定、跨事業子公司事項協調以及跨事業體營運面專案。
- 客戶關係發展委員會：負責集團資料倉儲及客戶關係發展專案之建置、控管與協調。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集團整體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以及各子公司資產負債管理之監督與控管。
- 人力資源委員會：負責審議集團重大人資策略及重要人資專案。
- 行政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集團整體重大行政管理策略及重要行政管理專案。
- 資訊暨作業整合委員會：負責審議集團整體作業暨資訊整合政策，及各子公司作業及資訊整合平台之建立。
- 投資人關係委員會：負責審議集團與國內外投資法人關係發展策略以及重要關係維護專案。
- 風險管理委員會：掌控及規劃金控及各子公司(含其海外分公司)整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以及作業風險，以提升風險管理品質並即時控管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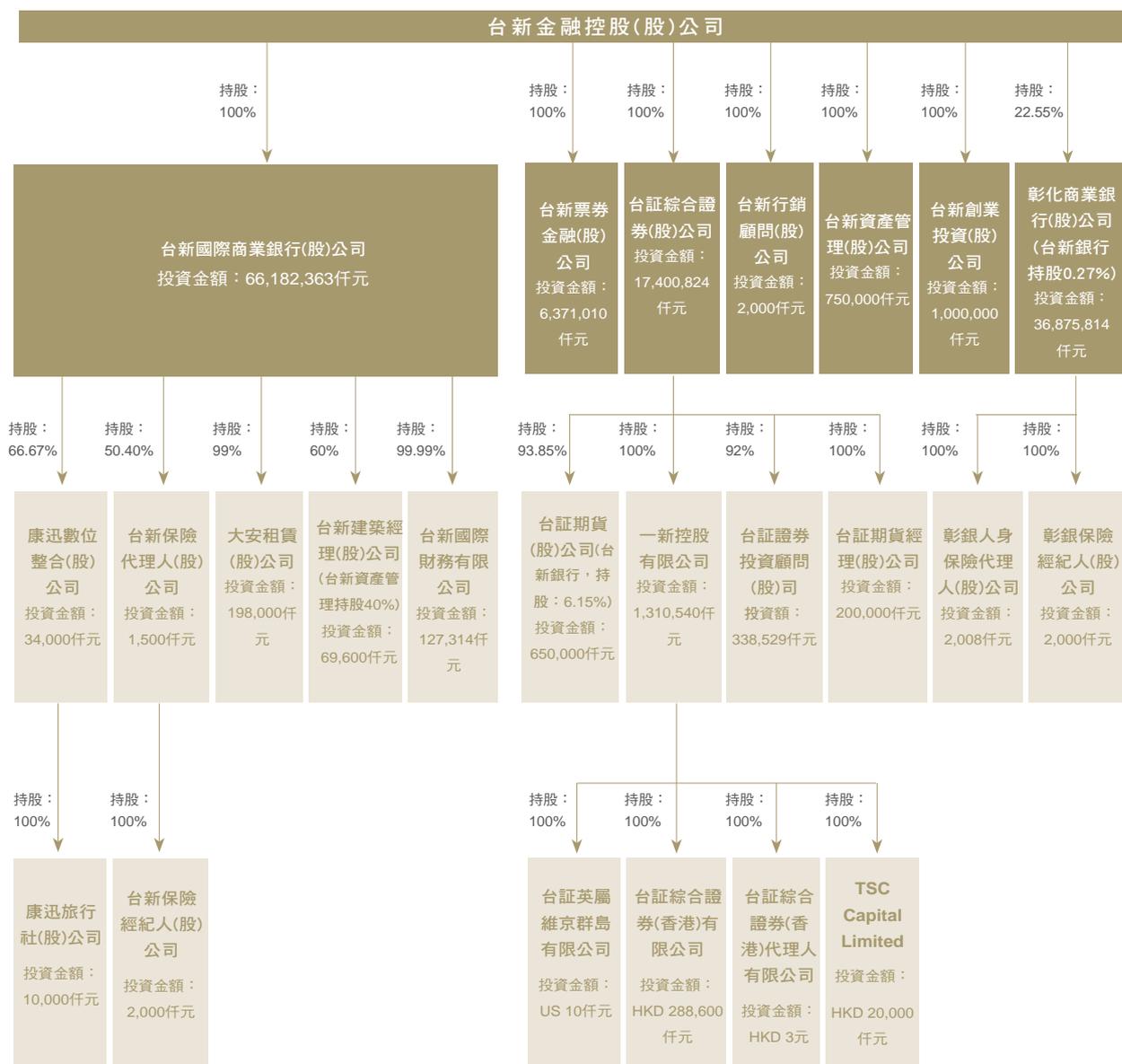
(2) 管理單位

- 綜合企劃處：策略規劃、重大策略面專案執行、合併案整合之規劃與執行、金控各事業群間或各子公司間營運相關之溝通協調、與主管機關之協調與溝通。
- 投資管理處：對各子公司短期性證券及基金投資業務之規劃與管理，短期性證券市場動態資料之蒐集與分析，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研究。
- 經濟及產業研究處：為台新金控之經濟及產業研究中心。對外針對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利率、及全球主要股市和產業展望進行分析，追蹤台灣之上市櫃公司營運前景並做出投資建議。對內因應金控管理階層決策及各業務端所需，出具分析意見，協助業務推展。
- 風險管理處：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相關之控管機制之統籌規劃與管理、風險控管執行情形及整體風險部位之揭露、整合性風險管理平台之規劃及建置。
- 財務管理處：資產負債與流動性風險管理、資本規劃、資本適足率與信用評等之分析與管理、長期投資業務之規劃與管理、外部顧問協調。
- 公共關係處：公共關係、法人關係之維護與管理，以及公司對內之溝通，企業形象之規劃。
- 行政服務處：文書收發與繕校、總務及營繕等事項。
- 資訊服務處：資訊系統之規劃、管理與建置，並執行資訊暨作業整合委員會通過之決議，例如：執行集團資訊科技之發展與運用、集團整體資訊規劃、系統軟體之整合、客戶資料倉儲系統之建置、維護與管理。
- 財務會計處：台新金控年度預算之編列及報表彙編、金控及各子公司財務會計之管理及合併報表之編製。
- 績效管理處：營運規劃與管理，營運策略之擬定，年度營運目標的訂定，預算及目標達成之績效考核(平衡計分卡)；金控MIS管理資訊系統之規劃、管理及報表彙編；金控MIS內部計價制度之設計與評量。
- 人力資源處：統籌全金控人力資源規章政策之研擬、修訂，全行人員招募、任用及績效評估管理，以及員工待遇與福利事項執行與員工溝通管道之設計、推動與管理，並負責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及教材之研發、規劃、修訂、彙編與執行事項。
- 法制處：全金控之法律事務諮詢，各種契據之審核與督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97/03/3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基準日：97年04月15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 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博瑞(股)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第一銀行董事、華南銀行監察人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企業管理 碩士	台新銀行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郭吳如月 林隆士	兄弟 姐夫
董事	馬來西亞商 TPG NEWBRIDGE TAISHIN HOLDINGS I, LTD. 代表人：單偉建	摩根大通公司執行董事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企管博士	TPG CAPITAL合夥 人	無	無	無
董事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吳如月	台灣大學社會學系	台新銀行董事	董事長 監察人	吳東亮 林隆士	兄弟 妹夫
董事	台合實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日本東京大學工學博士	彰化銀行常務董事 台灣石化合成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翔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壽夫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總經理 成功大學會統系	台新銀行董事 台新保險經紀人董事長 台新保險代理人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朋城(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雄	台灣證券交易所總經理、顧問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台証證券董事長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 業公會副理事長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監 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焦佑倫	大安銀行監察人 美國華盛頓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華新麗華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王志剛	經濟部長 美國Texas A&M University企業管理 博士	台新銀行獨立董事 奇立新電子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能白	台灣電力董事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管博士	台新銀行獨立董事 達方電子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常駐 監察人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王自展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董事 新光投信董事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	台新銀行常駐監察人 大台北瓦斯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股)公司 代表人：高志尚	大安銀行董事長、彰化銀行常駐監 察人 美國舊金山大學碩士	彰化銀行常務董事、 台新銀行監察人、義 美食品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隆士	台新金控董事、台新銀行董事、監 察人 美國維吉尼亞州立大學化學博士	彰化銀行董事 九如實業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吳東亮 郭吳如月	妻弟 妻姐

註一：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金融控股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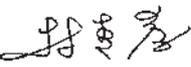
僅代表台新金融控股公司聲明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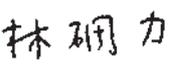
謹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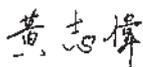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遵守法令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四 日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96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銀行子公司： 1.辦理自用住宅放款及消費性放款已取得足額擔保時，不得要求借款人提供連帶保證人。	1.修訂銷金業務相關產品準則內容。 2.公告訂定確認借款資金用途之檢核程序，並行文各相關單位重申嚴格遵守銀行法第十二條之一規定。	已改善。
2.對轉投資事業香港台新財務公司之經營與管理： (1)與子公司間重大交易應提報董事會決議。 (2)取得有價證券成本限額應依照「商業銀行投資有價證券之種類及限額規定」辦理。	1.已要求各予子公司針對彼此間之重大交易應事先提報董事會決議，及投資有價證券應確實依規定辦理；並請各予子公司遵守法令主管確實督導執行。 2.另有鑑於香港台新財務公司與台新銀行香港分行業務重疊，未避免影響經營成效，台新銀行董事會已決議解散香港台新財務公司。	香港台新財務公司解散事宜已委託請會計師辦理中，預計於九十八年第一季完成。
3.對於顧客之存款、放款或匯款等有關資料，應妥善保管，飛因執行業務需要，不得任意查詢。	針對「防範措施」、「監控機制」、「員工管理」及「資訊安全政策」等四個部份提列具體強化客戶資料保護措施，採行如：限制個人電腦外接儲存設備、瀏覽外部網頁、重新檢視各系統使用者權限授權內容、建立交易日誌日常檢核作業、及時偵測不當查詢行為、加強員工資訊保密教育意識、重新修訂安全政策等管控機制。	已改善。
4.辦理普通股私募應於時限內完成重大訊息申報。	由作業流程面重新加以規劃改善，避免未依時限完申報作業。	已改善。
5.受理客戶大額通貨交易，應於大額通貨交易登記簿紀錄實際代理人資料。	對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之通貨交易，除皆已依洗錢防制法第七條及該條授權規定事項之規定期限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外，並發函重申前令暨加強教育訓練，以落實遵守洗錢防制法相關規定。	已改善。
6.財富管理業務各項作業管理	1.推介或銷售金融商品時，避免不當銷售。 2.建立客戶開戶確認及資料變更覆核機制。 3.建立並落實客戶交易函證檢核制度。 4.落實理財業務人員及金融商品銷售人員指定休假制度。	已改善。
7.借貸契約之加速條款不得有約定債信不足概括事由。	修正借貸契約之加速條款內容。	已改善。

(二)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審查報告：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最近二年度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一)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台証證券於96年2月2日收到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起訴書繕本，事實略以：台証證券板橋分公司前經理人李○鶯與其他被告共同違法炒作股票，利用人頭帳戶結算、存匯等，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與洗錢防制法等；據李○鶯稱，係基於服務客戶始介紹同案被告林○玲與吳○鈴認識，不知渠等違法事實，亦未收受任何佣金與獲悉訊息而交易獲利。惟本案李○鶯是否違反相關刑事法規而應負擔刑事責任，仍應以法院確定判決為認定依據。	台証證券已依主管機關之命令，自96年10月12日起解除板橋分公司經理人李○鶯職務，並加強經理人、業務人員之教育訓練及內部控制管理，以符相關法令之規範。
(二)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p>1. 台新銀行</p> <p>(1) 委外催收業務之受託機構有不當催收情事，違反銀行法第四十五條之一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罰鍰新台幣貳佰萬元。</p> <p>(2) 辦理自用住宅放款及消費性放款，違反銀行法第十二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四月二十六日以金管銀(六)字第09600125931號裁處書處罰鍰新台幣伍拾萬元。</p> <p>(3) 與子公司間交易未提報董事會及對轉投資事業管理未當，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五月十一日以金管銀(六)字第09600015091號裁處書處罰鍰新台幣陸佰萬元。</p> <p>(4) 信用卡客戶資料外洩，違反銀行法第四十五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以金管銀(六)字第09600171481號裁處書處罰鍰新台幣貳佰萬元。</p> <p>(5) 九十五年度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未依規定時限完成申報作業，違反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第六項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五月一日以金管證一罰字第09600187421號裁處書處罰鍰新台幣拾肆萬元。</p> <p>(6) 建北分行受理客戶大額通貨交易，未依洗錢防制法及同法授權規定事項之相關規定辦理，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以金管銀(六)字第09600468211號裁處書處罰鍰新台幣貳拾萬元。</p> <p>2. 台証證券</p> <p>詠壘分公司有多筆期貨交易委託單填寫不確實，核已違反期貨管理法令，處以新臺幣壹拾貳萬元。</p> <p>3. 彰化銀行</p> <p>(1) 吉成分行發生銷售專員田○雄盜賣客戶信託基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彰化銀行因未能建立適當有效內部控制制度並確實執行，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核處罰鍰新臺幣壹仟萬元。</p> <p>(2) 三民分行發生辦事員於擔任櫃員兼自動櫃員機經辦期間，侵占ATM款項達新台幣800萬元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彰化銀行因未能建立適當有效內部控制制度並確實執行，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核處罰鍰新臺幣貳佰萬元。</p>	<p>業務管理單位對受託機構辦理定期查核發現有不當催收情事時，均已立即採行要求受託機構調整不當催收人員職務、減少委案量或依雙方合約所訂求償或予以解約等相關處置措施。</p> <p>已修訂消金業務相關產品準則內容，並公告訂定確認借款資金用途之檢核程序，且行文各相關單位重申嚴格遵守銀行法第十二條之一規定。</p> <p>香港台新財務公司自九十六年七月一日起已停止承辦所有新業務，並已委請會計師辦理解散事宜，預計九十八年第一季完成。</p> <p>已針對「防範措施」、「監控機制」、「員工管理」及「資訊安全政策」等四個部分提列具體強化客戶資料保護措施，採行如：限制個人電腦外接儲存設備、瀏覽外部網頁、重新檢視各系統使用者權限授權內容、建立交易日誌日常檢核作業、及時偵測不當查詢行為、加強員工資訊保密教育意識、重新修訂資訊安全政策等管控機制。</p> <p>該次現金增資案係由金控母公司100%全額認購，董事會決議當天由金控母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代本行完成重大訊息公告，因誤認申報作業已由金控母公司一併辦理，故未及時完成申報。已由作業流程面重新加以規劃改善，避免未依時限完成申報作業。</p> <p>對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之通貨交易，除皆已依洗錢防制法第七條及該條授權規定事項之規定期限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外，並發函重申前令暨加強教育訓練，以落實遵守洗錢防制法相關規定。</p> <p>加強業務人員教育訓練，接受交易人委託買賣時，務必確實填寫交易委託單。</p> <p>1. 已修訂信託業務、系統使用者權限之相關規定，以強化內控。</p> <p>2. 已解除銷售專員田○雄職務，並懲處相關失職人員；請各營業單位辦理自行查核，確認業已改善完妥，並獲金管會核准重新開辦「特定金錢信託投資有價證券業務」。</p> <p>已通函各營業單位，重申應依規辦理自動櫃員機換、補鈔作業，落實內部牽制。並分區舉辦內控講習會及自行查核主管人員講習會，提升自行查核主管業務知能。</p>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三) 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1.台新銀行： 消金事業處北一區行員與委任代書有資金往來及收受饋贈；業務主管以代書帳戶供私人資金往來使用。	已重申員工工作規則，員工不得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收受饋贈等不法利益。該業務主管已予以處分，並改調任非主管職務。
(四) 經金管會依本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處分事項	1.台新銀行信用卡客戶資料外洩，違反銀行法第四十五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以金管銀(六)字第09600171481號裁處書處罰鍰新台幣貳佰萬元暨停止核發新信用卡至少1個月。 2.彰化銀行吉成分行發生行員田○雄盜賣客戶信託基金，金管會命令解除舞弊行員田○雄職務及暫停彰化銀行受理新客戶辦理特定金錢信託投資有價證券業務，迄確實改善內部控制為止。	同(二)之1(4) 同(二)之3(1)
(五)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1.彰化銀行吉成分行於94.12.23發生銷售專員田○雄盜賣客戶信託基金，本案損失共計63,814千元。 2.彰化銀行三民分行發生辦事員於擔任櫃員兼自動櫃員機經辦期間，侵占ATM款項達新台幣捌佰萬元。	同(二)之3(1) 同(二)之3(2)
(六)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5.25決議對彰化銀行於94年7月間洽特定人出售台灣土地開發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不符公司治理原則作成處分，停止董事長張伯欣執行董事職務半年。 2.台証證券板橋分公司經理李○鶯及受託買賣業務員張○芬，核有違反證券管理法令情事，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月四日字第09600570321、22號函對經理李○鶯解除職務及受託買賣業務員張○芬暫停職務1個月職務。	已於95.10.5以彰秘事字第15257號函令各單位確實遵守下列原則，以落實董事會議事資料之充分性，如： (1)於董事會議事規則所定期限前，將會議資料送達全體董事，俾利董事於會議前得充分瞭解提案之內容。 (2)提案單位應指定相關人員列席，對議案內容進行報告，並對董事或監察人詢問事項，應就所知詳實答覆。 (3)議案之內容，如因特殊事由而存有不確定之因素，提案單位仍應就該不確定之因素及該特殊情形詳為說明。 (4)董事如認議事資料仍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該項議案。 同(一)。

4

募資情形

Taishin Holdings



—— 起幫地球

全球暖化是因為大氣層含碳量過高所造成，
種樹可以降低環境中的二氧化碳濃度，
以每棵樹木平均40年的生命來看，
總共可為地球減少465公斤的二氧化碳。



肆、募資情形



2007 Taishin Holdings Annual Report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基準日：97年3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1.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2,300,000 甲種特別股300,000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23,000,000 甲種特別股3,000,000 乙種特別股4,000,000	轉換設立	90.12.31台財融(二)字第0900015135號函(註1)
91.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2,300,000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23,000,000 乙種特別股4,000,000	甲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91.10.11台財融(二)字第0912001370號函(註2)
91.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631,623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6,316,236 乙種特別股4,000,000	股份轉換	91.11.07台財融(二)字第0910050394號函(註3)
92.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632,713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6,327,139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2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2.05.07經授商字第09201133710號函(註4)
92.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687,739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6,877,397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2年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2.07.30經授商字第09201228300號函(註5)
92.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668,520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6,685,207 乙種特別股4,000,000	庫藏股銷除減資	92.10.08台財融(二)字第0920045919號函(註6)
92.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676,978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6,769,788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2年第三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2.10.27經授商字第09201297690號函(註7)
93.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756,113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7,561,132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2年第四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2.02經授商字第09301012440號函(註8)
93.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3,957,779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39,577,790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3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4.28經授商字第09301069080號函(註9)
93.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4,015,045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40,150,457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3年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7.26經授商字第09301138150號函(註10)
93.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4,277,063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42,770,639 乙種特別股4,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8.19經授商字第09301156500號函(註11)
93.10	10	10,000,000	10,000,000	普通股4,298,768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42,987,687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3年第三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10.27經授商字第09301198370號函(註12)
94.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4,407,292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44,072,921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3年第四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01.27經授商字第09401015750號函(註13)
94.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4,433,851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44,338,511 乙種特別股4,000,000	94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05.04經授商字第09401077610號函(註14)
94.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108,079 乙種特別股400,000	普通股51,080,795 乙種特別股4,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08.16經授商字第09401156030號函(註15)
94.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108,079 乙種特別股4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普通股51,080,795 乙種特別股4,0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發行丙種特別股	94.10.04經授商字第09401197220號函(註16)

肆、募資情形

基準日：97年3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其 他
94.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114,999 乙種特別股4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普通股51,149,993 乙種特別股4,0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94年第三季 可轉債發行 新股	94.10.20經授商字第 09401208520號函 (註17)
95.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123,209 乙種特別股4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普通股51,232,092 乙種特別股4,0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94年第四季 可轉債發行 新股	95.01.26經授商字第 09501013580號函 (註18)
95.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4,869,077 乙種特別股4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普通股48,690,778 乙種特別股4,0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減資(註銷庫 藏股)	95.03.07經授商字第 09501037680號函 (註19)
95.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424,633 乙種特別股4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	普通股54,246,333 乙種特別股4,0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7	私募增資發 行新股	95.03.29經授商字第 09501053470號函 (註20)
95.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438,942 乙種特別股4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	普通股54,389,420 乙種特別股4,000,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7	95年第一季 可轉債發行 新股	95.04.18經授商字第 09501068440號函 (註21)
95.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438,942 丙種特別股5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	普通股54,389,42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7	乙種特別股 到期註銷減 資	95.07.20經授商字第 09501152460號函 (註22)
95.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443,633 丙種特別股5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	普通股54,436,334 丙種特別股5,0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7	95年第二季 可轉債發行 新股	95.09.15經授商字第 09501209040號函 (註23)
96.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5,710,300 丙種特別股5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	普通股57,103,000 丙種特別股5,000,000 丁種特別股7,777,777	私募現金增 資普通股	96.01.05經授商字第 09601001020號函9 註24)

註：(1) 台新銀行與大安銀行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台新金控」，並於設立程序中同時進行合併，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大安銀行合併後為消滅公司。

(2)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3億股於91.09.20到期，本公司依公司章程及發行辦法按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價格收回。

(3) 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以1.2股台証證券普通股轉換1股台新金控普通股及1.3股台新票券普通股轉換1股台新金控普通股，計發行普通股新股1,331,623,623股與台証證券普通股1,123,486,810股及台新票券普通股514,000,000股為股份轉換，並以91.12.31為股份轉換基準日。

(4) 92年第一季CB共計有169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16,900,000元，轉換普通股1,090,319股。

(5) 92年第二季CB共計有8,529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852,900,000元，轉換普通股55,025,801股。

(6) 本公司庫藏股銷除股份普通股19,219,000股。

(7) 92年第三季CB共計有1,311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131,100,000元，轉換普通股8,458,064股。

(8) 92年第四季CB共計有5,302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530,200,000元，轉換普通股34,206,310股，ECB共計有26,007張申請轉換，計26,007,000美元，轉換普通股44,928,160股。

(9) 93年第一季CB共計有8,523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852,300,000元，轉換普通股54,987,065股，ECB共計有84,906張申請轉換，計84,906,000美元，轉換普通股146,678,712股。

(10) 93年第二季CB共計有4,226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422,600,000元，轉換普通股27,264,511股，ECB共計有17,367張申請轉換，計17,367,000美元，轉換普通股30,002,227股。

(11) 本公司盈餘、資本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261,413,500股及ECB共計有350張申請轉換，計35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604,639股。

(12) 93年第三季CB共計有1,267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126,700,000元，轉換普通股8,737,913股，ECB共計有6,720張申請轉換，計6,72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12,966,912股。

(13) 93年第四季CB共計有673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67,300,000元，轉換普通股4,641,367股，ECB共計有53,836張申請轉換，計53,836,000美元，轉換普通股103,881,984股。

(14) 94年第一季ECB共計有13,764張申請轉換，計13,764,000美元，轉換普通股26,559,024股。

(15) 本公司盈餘、資本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669,404,441股及第二季ECB共計有2,500張申請轉換，計2,50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4,824,002股。

(16) 本公司發行丙種特別股5億股，每股10元，計50億元。

(17) 94年第二季ECB共計有2,950張申請轉換，計2,95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6,919,777股。

(18) 94年第四季ECB共計有3,500張申請轉換，計3,50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8,209,904股。

(19)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1條第2項規定，註銷庫藏股254,131,447股，每股10元，計2,541,314,470元。

(20)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發行普通股555,555,557股及丁種特別股777,777,779股，合計1,333,333,336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8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24,000,000,048元。

(21) 95年第一季ECB共計有6,100張申請轉換，計6,10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14,308,689股。

(22) 本公司發行之乙種記名式特別股4億股於95.06.30到期，本公司依公司章程及發行辦法按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價格收回。

(23) 95年第二季ECB共計有2,000張申請轉換，計2,00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4,691,372股。截至95.06.30止，ECB總共完成轉換220,000張，計220,000,000美元，轉換普通股股份總計404,575,402股(已全數轉換完畢)。

(24) 本公司私募現金發行普通股266,666,663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5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3,999,999,945元。

**2. 特別股發行情形：**

- (1) 本公司申報以現金增資發行記名式丙種特別股股票5億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30元溢價發行，總額新台幣150億元乙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8.30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173號函知自94年8月30日申報生效，並已於94年9月28日募足股款。本次發行之記名式丙種特別股，股利定為年率百分之三·五，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累積不參加，不得轉換為普通股，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期滿由本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之。
- (2)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記名式丁種特別股股票777,777,779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8元溢價發行，總額新台幣14,000,000,022元乙案，已於95年3月22日募足股款，並依規定於15日內向主管機關報備在案。本次發行之記名式丁種特別股，股利定為年率百分之六·五，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不累積。得以二股丁種特別股約當一股普通股之比例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之分派。得自發行日於屆滿三年之次日起，以一股丁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自發行日於屆滿十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全部或一部仍發行在外之丁種特別股；屆期未收回時，前述股利率調整為百分之七·五。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710,300,089股	2,789,699,911股	8,500,000,000股	上市股票（其中822,222,220股為私募增資且尚未上市）
特別股	1,277,777,779股	222,222,221股	1,500,000,000股	其中777,777,779股為私募增資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肆、募資情形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均已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全數執行完畢。

(二) 執行情形

製表日：97年4月30日

年度	93		94				95			
期別	國內第1次(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國內第2次(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國內第1次(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募集發行丙種特別股	國內第2次(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國內第3次(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私募普通股	私募丁種特別股	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私募普通股
發行日期	93.5.21	93.6.21	94.9.20 94.9.21	94.9.28	94.11.15	94.12.8	95.3.22	95.3.22	95.5.5	95.12.27
發行金額	20億元	50億元	120億元	150億元	36.5億元	30億元	10,000,000,026元	14,000,000,022元	70億元	3,999,999,945元
計劃內容	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轉投資彰化銀行乙種特別股				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執行情形	資本適足率變化情形： 93.5.31 籌資前 126.57% 籌資後 130.05%	資本適足率變化情形： 93.6.30 籌資前 105.38% 籌資後 114.01%	彰化銀行於獲本公司資金挹注後，於94年度大幅提存，逾放比由5.4%明顯改善1.67%。 彰化銀行95年度營運明顯改善，全年稅後盈餘為113.8億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25.9億元。96年度彰化銀行稅後盈餘為84.8億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18.2億元。截至97年度第一季止，彰銀稅後盈餘為13.3億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為2.8億元。				資本適足率變化情形： 95.3.31 (因國內可轉債迄無轉換，故其資本提升效果尚未顯現；如假設全部轉換，約可提升資本適足率13%) 籌資前98.54% 籌資後117.54%			資本適足率變化情形： 95.12.31 籌資前90.45% 籌資後98.32%

註：各時點籌資前後資本適足率之變化，係籌資單一因素之影響數。



節能的時尚

節能，
不是口號，
而是回歸簡單的態度，
一種生活的實踐，
一份綠色時尚的品味。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6條規定，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

1. 本公司得投資下列事業：

- (1) 銀行業
- (2) 票券金融業
- (3) 信用卡業
- (4) 信託業
- (5) 保險業
- (6) 證券業
- (7) 期貨業
- (8) 創業投資事業
- (9) 經主管機關核准轉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
- (10)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務相關之事業

2. 對前款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3. 本公司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投資第一款所列以外之其他事業。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本公司的經營策略如后：

1. 經由整併來擴大規模、降低成本及增加營業分佈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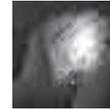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子公司—台新銀行與彰化銀行於進行業務合作後，法人金融與個人金融業務將得以均衡發展，合計國內據點超過270個，在國內名列前茅；海外據點同時增加至九處，成為分支據點排名前段的金融機構之一。

2. 引進外資強化公司治理，並藉由此建置國際營運架構

在引進國外法人投資機構後，本公司將與外資展開緊密業務合作，共同開拓海內外市場，並提高國際業務及管理能力，讓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國際金融市場接軌。

3. 強化風險控管、內部控制，以及管理大型國際金融機構的能力

為了提升經營管理能力，本公司網羅多位過去曾經在先進國家國際金融機構服務經驗的外籍主管加入



經營團隊，在其各自的專業領域中帶來新思維、新商品及新技術，讓台新整體的金融業務脫胎換骨。在業務方面，則以拓展優質客戶為重心，並強化內部信用評分系統，篩選優良客戶，降低風險。

4. 建立法人金融、個人金融、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等完整體系

參照國際金融機構功能性責任制，落實以事業群為業務單位運作的制度。未來將在風險控管與業務成長平衡並重的前提下，提昇對客戶的服務品質。

(三) 產業概況：

1. 市場概況

(1) 金融機構整併為大勢所趨：

- 受到之前雙卡事件之影響，部份消金市佔率較小或經營不善之銀行業者已陸續退出金融市場；外商銀行更利用這個機會切入台灣金融市場，例如渣打銀行收購新竹商銀、花旗銀行併購華僑銀行、匯豐銀行併購中華銀行等，牽動本國銀行業者整併的腳步亦須加速進行，預期台灣未來金融市場在整併後將提供更有效率的服務。

(2) 國內消費金融狀況已逐漸好轉：

- 雙卡事件後，金融業者對於個人無擔保放款之看法漸趨保守，自近兩年的本國銀行全體壞帳覆蓋率提升、逾放比率降低的現象看來，顯示本國銀行的資產品質已逐漸擺脫呆帳問題，預期未來獲利普遍將可因雙卡提存款額減少而有顯著回升。

(3) 財富管理業務競爭激烈：

- 隨著金融商品日趨多樣化與國際化，富裕客群對資產管理的需求日漸增加，尤其台灣客戶及海外台商已形成潛力極大的需求客群。在此前提之下，本國銀行同業與外商銀行均以財富管理業務為未來的主要發展方向，進而形成百家爭鳴的現象。
- 受美國的次級房貸風暴蔓延全球，信用風險陡升，數量龐大的結構型金融商品價值劇降，投資人損失慘重，亦連帶使得國內銀行近來亮麗的財富管理業務面臨考驗。

(4) 發展投資銀行業務：

- 因應金融自由化、國際化，企業籌資管道多樣化所採取收益來源多樣化策略中，發展投資銀行業務係其中重要的一環，舉凡：為企業發行債券，協助其股票上市，協助企業的合併與收購，債權股權轉換規劃，發行商業本票，利率交換，貸款轉讓，協助地方政府債券之發行，運用專業理財人員將各種金融商品配銷予客戶，接受客戶委託管理各類基金及資金之運用等業務，均可包括在投資銀行業務之中，國內之金融經營，隨著台商對外投資，國內外金融商品交流日盛，企業經營日趨國際化，以及國人財富累積迅速影響下，對於金融理財方面需求的多樣化與深度化，勢必日益升高。

(5) 發展國外市場業務：

- 近年金融業者不約而同均以強化海外佈局來提昇營運獲利動能，例如中信金控持續擴大海外市場發展，鎖定印尼、菲律賓等消費型態與台灣較相似的國家，切入消金市場；國泰金控在大陸、越南市場以壽險與銀行業雙頭紮根；富邦金控則以台北富邦銀行與富邦香港銀行資源，全力開拓珠江三角洲的台商業務，甚至參股大陸的商業銀行等。據估計，台灣金融同業之海外佈局策略(包括海外分行、辦事處或子公司)，未來將以越南、香港、大陸為國際化佈局的主要方向。

伍、營運概況

2. 各種金融商品之發展趨勢

- 金融業未來競爭將日益激烈，在以使用者付費的顧客消費導向下，取而代之的將是以服務性為主的非利息收入業務，其中開發新種金融商品以自國外引進居多，其市場將呈現多樣化，並以市場需求為導向。
- 金融自由化的競爭，在政府陸續放寬金融管制，擴大參與經營對象，並積極推動開放金融業民營化趨勢下，金融業之競爭除了價格因素之外，更加入了服務品質、人才培育及商品研發等競爭因素，使我國金融業發展更趨成熟穩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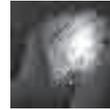
（四）研究與發展：

本公司將整合各子公司的研究資源與人力整合，客戶及員工透過單一窗口或平台獲得股市、債市、匯率、利率、基金、保險等各種訊息。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與管理，短期規劃即為加強被投資公司的管理、而本公司的長期目標在於成為一家能為全球華人提供完整金融服務的優質金融機構。為達成該目標，將採取三個策略，分別是：一、建立具備國際競爭力的大型金融機構規模、二、佈局於全球華人群聚點、三、不斷建構高品質的金融服務人才及完整的產品線。

本公司業務方面，在國際級的夥伴(包括美商新橋投資集團、日商野村集團與量子基金集團)加入之後，本公司將不僅專注於國內市場，未來還將走向區域性的證券、金融及保險格局，本公司經營團隊具有高度的信心，奮力在短期內發展成為台灣最具國際化的金融集團之一。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各業務別經營之成長與變化情形

(1) 財富管理業務

-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提供一對一的理財諮詢服務，針對往來月平均餘額150萬元以上之客戶，特別依客戶需求、以及各別風險承受度，進行全面性且客製化的財務分析規劃，範圍涵蓋台、外幣投資儲蓄、各種消費性貸款、保險保障、稅務與資產規劃等多面向的資產配置藍圖。

(2) 消費金融業務

- 本行消費金融業務主要包括服務對象為個人之消費性貸款業務(房貸、車貸、信貸、二順位房貸等)、信用卡業務，以及提供中小型企業主週轉金、電子金流及信保基金等商務金融業務。各項產品研發及銷售規劃係依市場差異及客群需求提供適合之金融商品，並對各種資金需求提供不同貸放方案，滿足客戶財務上之需求。

(3) 企業金融業務

- 本行法人金融業務針對各類型之法人客戶，包括一般企業、政府部門及金融機構等，提供專業且多元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業務範圍含括商業銀行與投資銀行業務，如存款業務、長短期融資、保證業務、貿易融資、聯合貸款、公債交易、票券業務、應收帳款承購、現金管理、企金網電子銀行、外匯及利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財務顧問、資產證券化與全權委託資產管理等。

(4) 電子金融業務

- 台新銀行網路金融業務發展著重於提升網路銀行與網路ATM之普及化及便利性，鼓勵客戶有效使用網路金融服務，提供客戶更便利的金融理財管道及有效降低營運成本。為提升網路銀行的普及率，除了強化網路銀行的功能外，更應解決網路銀行使用的安全問題。本行因此致力於資訊安全之建置，研發出許多獨有的安全性功能，並藉由相關安全預防功能提早偵測可能危害網路交易之不法行為，如建立高階防火牆、提升SSL加密技術、開發網路驗證碼、即時警鈴服務、動態鍵盤、動態交易確認視窗等，未來將會持續維護並加強網路銀行的安全。台新銀行網路銀行的發展，近年來除會員人數快速增加外，交易量也大幅成長，主要歸功於不斷求新求變提供更完善的功能，和推出各項行銷活動及優惠權益吸引大眾，並針對不同客群、不同交易通路提供整合性之行銷活動，讓客戶可隨時隨地享受本行的貼心服務。
- 除網路銀行外，本行針對中小企業主亦提供電子商務金流整合服務，以客戶『全方位服務』為中心概念，滿足客戶帳務管理與資金融通的需求。

伍、營運概況

(5) 信託業務

- 本行除持續推廣「子女教育及創業信託」及「有價證券信託」業務外，因應勞退新制上路，已於94年10月領先同業推出「So Easy退休理財計畫」（95年更名為「So Easy目標理財計畫」），並持續增加「So Easy目標理財計畫」項下的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在全行積極推展下目前業務量穩定成長中。在基金相關業務方面，除了積極爭取境內外表現優異之新基金上架、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持續規劃多元化自製型產品外，更持續發展衍生性產品，以提供客戶完整的資產配置規劃，滿足多元理財需求。此外，本行亦規劃組合式債券產品(Bond Ladder)，使客戶能一次購足適時且適合之固定收益投資標的，進行絕佳資產配置。在連動債業務方面，亦持續開發、引進連動債券等新產品，深耕目標客戶，以提供最適切之信託商品給不同屬性客戶。

(6) 投資業務

- 本行為台新金控之子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規定，「銀行轉換設立為金融控股公司後，銀行之投資應由金融控股公司為之。銀行於金融控股公司設立前所投資之事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繼續持有該事業股份。但投資額度不得增加。」，故目前銀行轉投資政策與計畫等，已由金控母公司管理規劃。

2. 本行各主要業務之營業收入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列示如下：

營業收入比重(%)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個人金融業務	76%	82%
--財富管理業務	24%	17%
--消費金融業務	22%	20%
--信用卡業務	16%	20%
--現金卡業務	15%	25%
法人金融業務	24%	18%
合計	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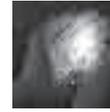
說明：1. 95年度淨收益排除出售NPL之損失。

2. 96年度亦有出售NPL之情形，惟出售損益並不重大，未予扣除。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個人及消費金融業務

- (1) 爭取優質客戶，適當運用CRM資料，深耕客戶關係。
- (2) 加強分行通路經營，落實客戶一站購足，提高產品滲透度。
- (3) 提升資產品質，落實經營風險管理。
- (4) 優化作業流程及系統改進，提升服務效率並降低營業成本。



(5) 信用卡方面

- 針對不同客群設計不同之專屬信用卡，並配合環保議題發行Green Life Card。
- 深耕既有客群，開發預借現金及差別利率產品、以分眾模式進行行銷活動。
- 持續台新精選特店經營以增加特店家數。
- 與既有特店合作分期收單業務量。

(6) 消費金融貸款方面

- 發展房屋加值貸款，以開拓房屋貸款新興市場及機會。
- 提高營業收入擴大利差。

(7) 商務金融方面

- 著重於電子商務金流整合服務（配銷卡與採購卡）之提供與發展。
- 追求優質企業擔保融資產品（企業主房貸、餘屋及應收帳款融資等）之持續穩定成長。

(8) 現金卡方面

- 針對既有客戶以區域化模式經營，深耕與客戶間之關係。
- 協助既有客戶進行債務整合，並降低本行風險。

2. 法人暨企業金融業務

- 加速國內金融同業及法人資產管理業務開發
- 追求應收帳款與信用狀收買業務、承銷與債券業務穩定成長。
- 推廣中小企業貿易融資業務，使OBU成為海外台商資金調度及運籌中心。
- 強化國內外聯貸、專案融資業務及專案諮詢服務。
- 建置BASEL II風險管理機制，平衡業務成長與風險控管。
- 推展現金管理業務及e化整合服務。
- 加強海外業務推動，提供兩岸四地資金平台、財務管理及資金規劃解決方案。
- 積極爭取大型募資、海外承銷與跨國併購案業務

伍、營運概況

3. 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

(1) 財富管理業務

- 建立有競爭力的專業理財團隊，追求財管營運績效與財務表現。
- 積極深耕客戶關係，提昇客戶滿意度，與客戶建立長久信賴的夥伴關係。
-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提供適合不同客群的理財商品產品組合，為客戶全方位的財務規劃，照顧客戶在台新的每一份資產，促進客戶的長期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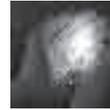
(2) 信託業務

- 創新「收益型有價證券信託」產品，積極參與債券市場，為客戶創造債券收益。
- 擴增「So Easy目標理財計畫」產品線及自動化交易功能，以協助客戶達成人生各階段理財目標。
- 主動爭取大型法人金錢信託及有價證券信託業務。
- 積極爭取跨事業處之協銷，發揮金控整合行銷資源。
- 加強信託顧問(Trust Consultant)業務推展績效。
- 積極爭取國內基金保管業務，創造長久永續之基金保管費收入。
- 積極爭取表現優異之新系列基金，以求產品線之完整度及投資人最大潛在獲利。
- 拓展集合/單獨帳戶產品線/平台，增加產品廣度。
- 以資產配置觀念，提供豐富之基金產品線，持續引進績效表現佳之國內/外基金商品。
- 維持基金總受託資產之成長，創造穩定的信託管理費收入。
- 提供委託人購買次級市場產品的機會。
- 發展境外基金總代理新種業務。
- 推出債券組合式商品(Bond Ladder)，提供投資人近乎量身訂作的債券部位，讓投資人可建構符合自身風險及報酬要求之債券投資組合。
- 持續開發新種投資商品，在市場波動之震盪環境中提供投資人多樣化的投資標的。

(三) 產業概況

國內金融環境方面，花旗、渣打、匯豐、星展、荷銀等五大外商銀行分別購併了本地銀行，並各都擁有數十家不等的分行，爾後其將挾著國際的招牌與專業，運用在地的特質與通路拓展業務，與本國銀行的競爭將益形激烈。

同時在利率方面，央行藉由調高貼放利率之政策引導下，使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和緩上升，並持續透過微調方式消弭通膨預期心理，促進資金合理配置，以維持長期金融穩定。



(四) 研究與發展

1. 近一年主要之金融商品

- (1) 房屋買賣貸款
- (2) 房屋加值貸款：依據房屋的價值，客戶得以活用資產獲得因應人生不同階段所需的資金。
- (3) 汽車貸款
- (4) 信用貸款
- (5) 信用卡
- (6) 企業採購卡：國內外首創提供予企業最完整之金流整合方案，完整滿足供應商與採購商對帳務處理、額度控管與融資需求，摒棄了過去傳統放款作法，提供予客戶更方便、全面的財務解決方案。

2. 個人及消費金融業務近二年研究發展成果

日期	研究發展項目	研究發展成果
95/2	VISA金融卡	發行國內首張『歌劇魅影典藏VISA金融卡』，全球獨家卡面設計
95/7	悠遊電子錢包	率先於全家便利商店提供悠遊卡感應式交易
95/7	信用卡功能	國內首家在5大超商皆可使用紅利點數兌換之銀行
95/9	新產品 白金商務卡上市	推出市場首先收取年費之商務信用卡，並首創提供海外交易免匯差服務
95/11	VISA金融卡權益	國內首創VISA金融卡『刷存雙得利』優惠權益
96/7	新產品 尊爵世界卡上市	針對財管VIP客戶推出尊爵世界卡
96/11	新產品 企業採購卡上市	採購商透過新銀行預先核給額度，可對所有其上游供應商進行商品、原物料的採購；並可透過全省付款通路支付貨款，節省採購商付款作業的繁鎖流程。更進一步提供有資金需求的採購商循環週轉額度，客戶資金可做最完善有效的規劃。

3. 個人及消費金融業務近二年研究發展成果

- (1) 應收帳款承購
專業的Factoring團隊提供客戶彈性週轉金融資
- (2) 現金管理業務
提供企業客戶多元、便利之收付款管道，增進客戶現金管理效率
- (3) 主辦聯合授信案件
- (4) 公司債、票券承銷
- (5) 結構型商品
- (6) 國內及香港IPO/SPO承銷
- (7) E-Banking

伍、營運概況

4. 未來發展計畫

個人及消費金融業務

- 維繫策略聯名夥伴的合作關係，積極開發金控通路。
- 加重自製型投資理財商品，提高客戶對本行專業度之認同及本行收益。
- 利用客群經營提升網路銀行及網路ATM交易量。
- 整合各通路客戶服務、行銷活動及費用標準。
- 以創新技術平台提高競爭優勢。
- 開發全產品放款流程電子化，提升服務效率。
- 持續進行多項流程改善，降低成本增進產能。
- 採取風險差別訂價，並依客戶消費行為設計不同行銷活動。
- 強化事中管理、動態風險管理與監控機制。
- 建置中小企業徵信資訊評分系統。

法人暨企業金融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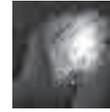
- 與國外投資銀行合作新金融商品開發、尋求知名財務計量顧問公司技術移轉
- 透過利率、匯率、債券、大宗商品與股權等不同產品組合，建構多元完整產品線，全方位滿足企業客戶財務避險需求
- 與外商銀行建立策略聯盟合作關係，提供兩岸三地應收帳款專案服務，為大陸台商
- 提供多元化融資解決方案。
- 因應金融產品多元化發展，結合新金融商品導向結構型融資，滿足客戶全方位需求。
- 因應全球化趨勢，擴增境外金融及海外據點服務，滿足台商全球佈局之資金需求。
- 強化香港IPO輔導與承銷平台，創造客戶綜效。
- 加速中小企業業務及審查人才培育。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個人及消費金融業務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維持市場利率與資金成本平衡。
- 結合產品與合作夥伴，提高市場聲量，打造品牌形象。
- 創新產品功能與服務，建立差異化的市場價值。
- 運用金控資源與套裝產品，達到一站購足的服務，並增加跨售機會。
- 結合多元化通路，掌握與客戶接觸的關鍵時刻，提高客戶往來深度。
- 透過客戶分群管理，依不同客群特性提供適合的產品及服務。



- 強化客戶關係管理能力，以事件式行銷方式，深耕既有客戶。
- 追求質量並重，各項放款產品維持均衡發展。
- 運用風險分析技術，精準掌控資產品質。
- 進行企業流程改造，提升營運效率且降低作業成本。
- 持續推動網路銀行普及化、加強網路銀行資訊安全及擴充網路銀行功能。
- 持續推動內部輔導機制，提升人才專業能力與產品知識。
- 將與合資成立之保險公司合作，發展並提供滿足本行客戶之保險產品。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強化品牌形象與通路價值，提供便利、完整的金融服務。
- 調整放款產品配置比例，提高各產品線的獲利性。
- 開發全新產品，提高手續費收入之比重，減少對利息收入的依賴，建立獲利恆常的經營模式。
- 強化金控各子公司與事業單位之合作，建立完整的產品線。
- 以單一客戶觀點、顧客導向出發，運用客戶關係管理，發掘並滿足客戶潛在之需求。
- 持續透過客戶分群管理機制，給予差異性風險訂價及多元化的產品。
- 持續加強風險控管，提升資產品質，降低風險損失。
- 運用影像傳輸方式提昇業務資訊交流與作業效率，並持續改善流程。
- 建立各項系統平台，縮短作業時間、加速對客戶的服務。
- 鼓勵內部人才輪調，培育全方位的金融菁英，厚實企業未來發展的基石。

2. 法人暨企業金融業務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結合金控資源，拓展全方位客戶行銷
- 擴大現金管理產品客群
- 強化風險控管機制
- 籌設海外辦事處或升格分行，開拓海外客群
- 激勵客戶使用香港或OBU平台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以整合行銷及深耕服務發展” Main Bank” 策略，提升客戶貢獻度
- 推動雙軌授信審查制度，提升授審品質與效率
- 提升人員專業能力，滿足客戶整體需求
- 增加產品廣度與深度
- 擴展國際版圖，提供客戶全球融資及資金調度服務

伍、營運概況

3. 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持續推展「子女教育及創業信託」和「有價證券信託」，擴大市佔率。
- 擴展「So Easy目標理財計畫」業務，提昇信託業務附加價值，增加產品線廣度。
- 加強信託顧問(Trust Consultant)業務推展績效。
- 積極發展、精耕重點通路。
- 以資產配置的觀念，持續提升海內外基金銷售規模，創造手續費收益。
- 每年推出新式集合管理運用帳戶產品，強化台新自製型商品之產品線，滿足投資人多元化投資需求。
- 發展多樣化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提供不同屬性投資人一次購足服務，積極提昇市佔率以取得市場領先地位。
- 推出債券組合商品(Bond Ladder)提供投資人近乎量身訂作的債券部位，透過自行挑選，投資人可
- 以建構符合自身風險及預期報酬之債券投資組合，以期能在安全與報酬之雙重考量下，滿足投資人對於固定收益之理財需求。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在2008年市場能見度降低的情況下，將持續引進新產品及業務，以追求在多空環境下皆能提供良好之報酬。
- 發展多樣化的有價證券信託業務，滿足客戶節稅及創造收益之多重需求，以提昇本行產品市佔率，並取得市場領先地位。
- 提供子女教育及創業信託客戶便捷之電子化服務功能。
- 因應勞退新制開放勞工自選標的之商機，佈齊「So Easy目標理財計畫」產品線，積極參與退休議題之推廣，並建置完善的系統平台，以取得市場領導地位。
- 建置信託平台多樣化之給付功能。
- 持續追蹤相關法令變化，發展新種信託業務。
- 持續擴大國內外基金、台新自製型商品AUM規模，推廣定期定額投資，以創造長期穩定之管理費收入。
- 積極爭取國內基金保管業務，擴大保管業務規模，創造長期穩定保管費收入。持續改善連動債券相關產品售後服務體制，深耕客戶關係。
- 以永續經營為理念，全方位資產管理為目標，持續發展衍生性金融商品等業務。
- 持續引進多元化新種產品及業務，以期在多空市場下都能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營業內容

-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承銷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
-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短期票券之經紀業務
- 短期票券之自營業務
- 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
- 有價證券借貸(除中央登錄公債外)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經紀通路*		3,231,690	41	3,985,259	58	5,417,804	48
自營**		3,632,035	47	1,811,265	26	4,535,526	41
承銷		679,273	9	495,481	7	599,935	5
股務代理		117,201	2	116,149	2	120,814	1
其他		126,257	1	444,125	7	536,977	5
合計		7,786,456	100	6,852,279	100	11,211,056	100

*經紀通路內含國際業務之營收貢獻。
 **自營內含債券業務之營收貢獻。
 資料來源：2007年財務審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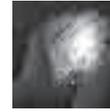
伍、營運概況

3. 目前各項商品與服務

服務項目	主要內容
經紀通路業務	提供上市（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含電子式交易)之受託買賣，為投資人辦理證券交割相關事宜。 提供投資人買賣有價證券之融資融券及辦理款項借貸與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複委託買賣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提供研究報告及相關金融商品諮詢予國外自然人和專業投資機構。
期貨業務	於期貨交易市場接受投資人委託買賣國內期貨、選擇權商品及兼營期貨自營業務。
自營業務	證券交易市場自行買賣上市（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負起調節市場供需、促進股市之穩定和成長。
承銷業務	輔導公開發行公司上市（櫃）事宜，協助企業於資本市場籌募資金；並提供企業海內外投資、資產證券化服務、稅務規劃、公司重整、購併…等專案諮詢服務。
股務代理業務	協助企業召開股東會及提供股務相關法令之諮詢服務，並為公開發行公司辦理股務相關事宜。
債券業務	政府公債初級、次級市場自營、受託買賣斷交易、公司債、金融債等之規劃及銷售等事宜之處理，新台幣利率暨債券衍生品產品之交易及研發。
票券業務	提供商業本票、國庫券、NCD、ABCP、FRCP等票券經紀、自營業務服務。
衍生性商品業務	從事認購(售)權證、結構型商品等業務，除提供發行商品次級市場的報價與造市功能外，亦針對客戶需求，提供tailored-made商品設計與建議。
財富管理業務	整合金控體系之商品、服務資源，依客戶需求及法規許可協助客戶進行稅務規劃、資產配置等整合性財富管理服務。
金融商品業務	代理銷售國內各大投信之基金商品，以及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海外基金、股票、債券與結構型商品等，藉多元化商品以期滿足客戶對於國內外各項證券投資的需求。

4.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為提升證券商財富管理業務之競爭力，以利證券商協助財富管理客戶進行資產配置及財務規劃等服務，金管會擬修正「證券商辦理財富管理應注意事項」，參酌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之模式，開放證券商經營財富管理業務得接受客戶委託運用財富管理專戶為客戶執行資產配置，資產配置之範圍除外國有價證券外，並涵蓋國內各項金融商品，包括債券附條件交易、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結構型商品及證券化商品等。本公司將密切追蹤法令修訂進度以期法令開放時主動參與，並提供更完善且一次購足的財富管理業務。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經紀業務方面：

2008年將透過銀行通路拓展服務範圍，並針對部分據點進行軟、硬體之大幅更新，呈現新型態的通路據點服務，希望透過新客戶之開拓提升市場佔有率以及透過據點整併提升單點績效，朝繼續鞏固市場地位而努力經營。

2. 自營業務方面：

研判2008年受國際整體原物料價格居高不下以及次級房貸危機造成流動性緊縮，導致國際金融市場動盪不安，將減緩2008年全球經濟成長速度，預期台股仍不免受其影響而波動，本公司仍將於投資獲利最大化的前提下，嚴格執行風險控管謹慎獲取最佳報酬。

3. 承銷業務方面：

展望2008年，本公司除繼續定位為著重於中小企業的投資銀行，以專業輔導基本面佳之優質公司及具有利基產業之中小型企業上市、櫃，和提供其量身訂作合宜之財務規劃外，並繼續整合金控資源開發大型籌資案件，維持國內領先地位。此外，近年為希望延伸對台商之服務也持續開發並強化香港IPO業務，期盼能在本地化與國際化間取得最佳平衡。

4. 股務代理業務方面：

股務代理業務之市場雖日趨成熟且競爭激烈，但本公司積極整合承銷部門及台新銀行法金事業群之資源，藉綜合性服務之利基爭取客戶，以達成增加股務代理家數及股東人數之目標。

5. 債券業務方面：

隨著全球投資工具多元化，愈來愈多固定收益商品的需求與設計推出，將致力發展利率與債券等相關衍生性商品業務，以滿足客戶多樣化的債券買賣需求，並提供企業客戶於海內外債券市場最佳的籌資服務。

6. 衍生性商品業務方面：

主管機關對券商交易操作限制逐步放寬以及稅負的解決，對於未來業務運作都有正面幫助，惟同業亦在有力環境下積極投入此項業務，使市場競爭日益增強。2008年本公司將在控制毛利率的前提下努力維持既有商品的市佔率與發行量，使獲利持續保持相當水準。

7. 金融商品方面：

為因應市場趨勢及滿足客戶資產全球化需求，本公司致力建置電子交易平台，以提供投資人透過網路即可買賣海外股票及基金之服務；股票電子交易平台業已上線，未來將積極規劃建置基金電子交易平台。除提供客戶簡易之下單模式外，更持續加強商品嚴選、績效評估及追蹤。

伍、營運概況

(三) 產業概況

最近三年度證券市場總成交值概況

單位：新台幣十億元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TSE			
股票	18,818.90	23,900.36	33,043.85
ETF	79.44	75.23	125.37
封閉式基金	1.19	0.57	0.83
受益證券	12.27	24.98	12.30
認購(售)權證	142.37	175.07	253.18
TDR	19.23	29.04	91.93
轉換公司債	0.48	0.10	0.00
小計	19,073.87	24,205.33	33,527.46
OTC			
股票	3,166.50	5,129.10	8,537.40
認購(售)權證	18.20	32.30	103.20
小計	3,184.70	5,161.40	8,640.60
合計	22,258.57	29,366.73	42,168.07
加權股價指數	6,548.34	7,823.72	8,506.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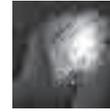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證券期貨局網站

本國證券商經營績效概況

證券商平均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稅後盈餘(千元)	88,592	422,942	638,079
每股盈餘(元)	0.23	1.01	1.4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2%	7.09%	9.97%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台証內部計算；本國證券商包含綜合及專業券商

近年股市行情不斷攀高，與逐年增加的成交總值，是證券商獲利率提升的主因。2007年，台股加權股價指數月底值與股市年總成交量分別為8,506.28與42兆元，分別較2006年成長了9%與44%，而本國證券商2007年平均稅後獲利為6.38億元較2006年成長了51%，每股盈餘或ROE更是攀上近三年新高。因此，證券商的績效表現與股市行情仍是息息相關。



(四) 研究與發展

1. 研究與發展成果

回顧2007年本公司持續發行認購權證，共發行163檔，累計發行金額為44.7億元，研究發展成果已充份顯現。

2. 研究與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使投資人能有優質的投資服務與最新的產業動態市場資訊，預定於今年推出全新之整合下單系統，以提供投資人個股與產業第一手的相關資訊。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由本公司近三年的營收比重得知，經紀業務收入比重佔整體營收比中約五成，顯示營收比重來源較為集中於傳統經紀業務。然此一市場中證券商之競爭日益嚴重，本公司希望能積極透過商品多樣化與區域分散化之方向，進一步強化獲利品質，緩和因國內單一市場及單一商品之波動造成的衝擊。同時，主管機關對法規的鬆綁與證券市場的國際化及自由化的發展趨勢，也將使證券商的營運規模可望獲得提升，並擴大證券商之營收來源。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為避免加入同業間不斷削價競爭搶奪客戶的戰場而侵蝕本公司整體獲利，本公司正積極透過與金控更緊密的結合，除互設證券、銀行櫃台外，也希望透過組織、人力的整合，提供雙方優質客戶更全面、周延的理財服務，並配合本公司預定於今年推出全新之整合下單平台，在「以客為尊」的前提下，積極尋找最大綜效之發揮。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為避免產品過度集中的風險，配合主管機關為提升證券商財富管理業務之競爭力，以利證券商協助財富管理客戶進行資產配置及財務規劃的法令開放，將可提供予客戶更多元化商品，協助位本公司創造更多收入來源。同時，也將跟隨金控之腳步挑選具發展潛力之海外市場，謹慎尋找佈局時點，以求規避市場集中度之風險。

伍、營運概況

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及營業比重

1. 營業內容

- (1) 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業務
- (2) 短期票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 (3) 短期票券之保證、背書業務
- (4) 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
- (5) 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
- (6) 政府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 (7) 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業務
- (8) 金融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 (9) 公司債經紀、自營業務
- (10) 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 業務資產比重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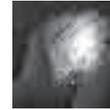
項目	95年	96年	比重	與上期增減比率
買入票券	25,789,357	28,498,500	50.61%	10.50%
買入債券	23,312,362	20,779,957	36.90%	-10.86%
銀行存款及拆款	9,822,200	5,951,966	10.57%	-39.40%
其他資產	1,843,965	1,080,987	1.92%	-41.38%
資產合計	60,767,884	56,311,410	100.00%	-7.33%

2. 業務收入比重

9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年	95年比重	96年	96年比重
票券業務收入	590,377	42.76%	544,573	41.15%
債券業務收入	113,435	8.21%	-288,795	-21.82%
利息收入	620,879	44.97%	637,685	48.19%
手續費收入	117,336	8.50%	239,493	18.10%
其他營業收入	-61,293	-4.44%	190,302	14.38%
營業收入合計	1,380,734	100.00%	1,323,258	100.00%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由於全球景氣，台灣整體經濟仍舊在上升軌道上，本公司授信政策採「重質不重量」保守穩健原則，加強債券買賣斷及票券初、次級之交易。由於自保票源較少，因此加強客戶之開拓及深耕並擴大報價面，以增加他保票券發行之量，另加強債信良好銀行NCD之買入與短期票券循環信用融資工具(NIF)之標購，以增加票源。

未來業務發展計畫如下：

1. 授信方面：

目標客戶以上市、上櫃及準上市上櫃之中大型優良企業為主，在產業分散、質重於量之授信政策下，避免單筆金額過大之授信，並加強徵信業務，以嚴控授信風險。

2. 交易方面：

加強票、債券交易與潛在客戶之開發與深耕，提高法人與自然人交易量與比重，不過分依賴行庫資金。與台新銀行策略聯盟，例如由其主辦NIF聯貸，由本公司擔任簽證承銷機構，積極參與公債與國庫券投標；掌握政經情勢與股市、匯率之變動，正確研判利率走勢，作好資產負債管理，以有效控制風險部位。

3. 資訊方面：

授信與交易線上即時風險之監控，資金調度與選票功能之加強，推動電話語音與網路下單買賣票、債券以節省人力資源，建立自有之跨行匯款系統，開發客戶管理系統以提昇客戶之服務品質。

4. 管理方面：

精簡人事，定期輪調，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強化公文及行政程序電子化、無紙化以提升行政效率；加強與員工家屬互動以增進對公司向心力。

5. 新金融商品：

主管機關大幅開放票券業新種業務，包含多項衍生性金融商品，如固定利率商業本票、票債券期貨、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資產交換與公司債自營經紀等業務，本公司無論現在或未來皆秉持領先同業，積極參與產品和市場之開拓的精神。

6. 其他：

提昇公司整體形象，建立經營團隊聲譽，樹立市場優良品牌地位，引導市場做良性競爭，以期在資產成長率、市場佔有率及股東與資本報酬率等各方面皆能穩定成長。

伍、營運概況

(三) 市場分析

1. 金融市場未來之供需

(1) 國際及國內經濟情勢回顧

- 2007年前半年，全球經濟基本上仍延續著前幾年成長的態勢，但在2007年中美國次級房貸危機爆發以來，全球金融業因房貸產生的損失不斷升高，目前預估已達壹兆美金。在此情形下，金融機構間的相互猜疑嚴重影響了市場上的正常借貸，促使各主要經濟體的央行不斷增加通貨以維持流動性，然而市場低落的信心仍無法恢復，全球經濟大受影響，其中美國經濟幾乎已確定將步入衰退，歐盟、日本甚至新興市場的經濟成長也快速的減緩。另外由於能源及原物料價格的飛漲帶來的通膨壓力，更使得出現全球性經濟衰退的可能性大增。
- 2007年我國雖也受到次貸風暴的影響，部份金融機構相繼提列了連結美國房貸產品的虧損，所幸金額不大，加上總統選舉落幕後，國內政治情況與未來兩岸關係趨於穩定，所以我國未來的經濟情況相對於其他主要經濟體，應較為樂觀。然而我國的能源物資及原物料多仰賴進口，目前急漲的油價及大宗物資價格對國內經濟的衝擊仍須觀察。

(2) 金融市場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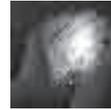
- 次貸事件爆發以來，美國聯準會已多次調降利率，目前聯邦基金利率水準為2.5%，由此看來，即使通膨壓力如此之大，維持金融市場的流動性仍為聯準會的第一首選，若有必要聯準回仍會繼續降息挽救金融市場低迷的信心。
- 我國因受美國次貸影響較小，因此央行仍以抗通膨為主要任務，利率政策仍維持緩升的步調，但鑑於其他主要經濟體的央行多降息或停止升息，加上維持匯價穩定的目標，沖銷利率上升的幅度較以前更緩慢，目前央行30、91、182天的沖銷利率分別為2.06%、2.15%、2.25%。

(3) 市場概述

- 在上述環境下，公債市場的走勢仍然不明朗，一方面通膨壓力支撐著空頭方，另一方面持穩的短率、過剩的短期資金也使得長期利率難以向上，所以，公債利率大致上維持著盤整的格局。而貨幣市場方面：原本就偏寬鬆的短期資金，加上選後大舉匯入的外資熱錢後更顯得浮爛，相對短期資金需求就顯得薄弱，在過多資金追逐不足票源下，發行利率因票券商競價下使初級、次級利差略有縮減。展望97年，央行到期存單每月幾乎上兆元，上述狀況恐短期內仍舊難以改變。

(4) 金融創新方興未艾

- 在主管機關及業者對新商品創新推動下，對於票券公司可從事的業務不斷放寬。除了在2005年8月12日公佈「票券金融公司投資債券及股權商品管理辦法」，開放票券公司跨足資本市場之多項商品，也於去年開放外幣債券自營的業務，此外票券公會也積極規劃未來開放外幣票券的簽證承銷業務以及更多元的外幣產品。



2.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中央銀行寬鬆貨幣政策仍未明顯轉調，未來資金環境依舊維持一段期間之平穩，有利貨幣市場發展。
- 主管機關陸續開放多種新業務，票券金融公司業務朝多樣性發展，本公司積極參與新種業務開辦，將可提昇異業競爭力。
- 本公司96年度獲國際信用機構惠譽(Fitch Ratings Ltd.)，國際信評長期外幣評等為BBB-，國內信評為twnA，加以台新金控集團資源整合，有利於各項業務拓展。
- 歷經美國次貸風暴及台外幣利差縮小，台幣固定收益商品需求增加，票、債本業將可穩定成長。
- 全球金融市場歷經美國次貸風暴，資金紛紛尋求避險管道，而台灣市場相對價值吸引外資流入之資金行情。

(2) 不利因素：

- 金融機構幾經整合後，已形成大者恆大而小型金融機構趨弱化的金融生態，票券經紀角色與業務空間明顯受限。
- 行庫資金過剩，企業資金需求未見明顯提昇，票券市場發行量相對萎縮，票源短缺情形並未改變，票券業務開拓不易。
- 需外幣額度配合之新業務如美元票、債券等，將因規模較小之淨值而限制其業務推展，初期預估業務量難達規模經濟，較不具競爭力。

伍、營運概況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因應政府促進國家經濟金融發展及國內證券化市場之開放，將致力發展各項金融商品業務之推展；本公司辦理資產基礎商業本票(ABCP)簽證承銷業務已明顯拓展公司票源及收益，並同時建立相關外幣資產部位之操作與風險控管，均為業界之先趨；並評估公司承作以股權及信用為主體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可行性，以期能降低公司信用及市場風險，並增加公司獲利之來源。

1. 研究與發展成果與未來計劃

-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ABCP)簽證、承銷、經紀與自營業務之開辦：透過此項業務除了開拓公司穩定票源以增加公司之收益來源外，協助市場活化原先流動性較弱之資產，並充實較短缺之票源，擴大貨幣市場之參與者，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服務。於內部則致力於外幣資產之風險控管，保護資產之安全性並降低資產價格波動對損益之衝擊。
-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成立美元計價貨幣市場，本公司將協助美元計價貨幣市場發展之可行性研究評估，以期將來能協助客戶更靈活調度資金、促進市場活絡及擴大參與貨幣市場之投資人。
- 研究與開發承作以股權為主體之金融商品，使公司可承作商品更加多元化，並分散票券公司只能承作利率相關商品之風險，藉以達到增加公司收益之目的。
- 研究與開發承作以信用為主之金融商品，除了加強徵信、分散授信、限制個別授信額以做好事前控管外，並可藉由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規避公司之授信風險。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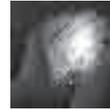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競爭、推廣業務及強化組織，規劃短、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如下：

1. 短期目標：

- 持續提昇服務品質與作業效率，建立良好口碑。
- 強化授信與嚴密徵信，落實風險控管。
- 深耕績優客戶，積極爭取優良客戶，增加業務往來深度。
-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培育金融專才，建立企業專業形象。

2. 中期目標：

- 積極開辦新種業務，提供客戶更多樣化的金融服務。
- 確保各項交易資料安全與正確，嚴守保密規定，提高服務品質。
- 建立優良債信，參與信用評等並爭取良好信評等級。
- 落實目標管理制度，提昇管理與經營效率。



3. 長期目標：

- 提昇經營團隊聲譽，導引市場良性競爭，增加對金融市場影響力。
- 強化資訊服務功能，提昇服務效率，以因應快速變化的金融環境。
- 積極研發並推動外幣票券債券及貨幣市場共同基金等金融商品。
- 運用金控集團資源，追求業績成長，創造合理利潤。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管理服務及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業等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著重於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處理業務。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標購金融機構整包之不良債權。
2. 針對同業所釋出之不良債權，個案議價購買。
3. 以專業之經營團隊，爭取委託代管金融機構及同業之不良債權。

（三）產業概況

國內目前不良債權市場競爭相當激烈，活躍於初級市場的資產管理公司達20餘家，主要係由金控、銀行及大型外資所投資設立。而隨景氣回升，就標案內容而言，以不動產為担保其金額及比例呈逐年下滑，但標價卻居高不下，市場產生供需失衡現象，所幸不動產市況良好，不良債權處理時效及報酬率亦較以往提升。

（四）研究與發展：無。

伍、營運概況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不良債權標購：

- （1）繼續處理自台新銀行購得之不良債權。
- （2）與同業合作標購不良債權。一方面增加業務來源，另一方面藉此了解同業評價模式、資產管理 know-how 及如何規劃回收計劃。
- （3）個案議價購買。與民間 AMC 業者針對個案合作，藉由選案參與，對本公司資金規劃、風險評估及投資效益較易掌控。
- （4）成立小組，針對以大台北地區建地為擔保之 NPL 為標購標的，透過債權整理，拓展土地開發業務。

2. 代管業務：

- （1）繼續代為處理台新銀行不良資產。
- （2）代為處理台新銀行閒置資產。
- （3）代為管理及處理已標得不良債權之資產管理公司之資產。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台新行銷主要業務項目為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提供人力派遣服務，並視台新銀行人力需求，隨時調整支援人力。

2. 營業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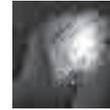
台新行銷著重於提供「人力派遣」服務。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台新行銷主要將以配合台新銀行之力需求之運用及管理，提供「人力派遣」服務。

（三）產業概況

「人力派遣業」將是未來三到五年內一個嶄新的行業，許多大型的企業紛紛將初期招募人才的模式轉變成「人力派遣」的模式，這一種全新的求職模式，將是下一個世代不可避免的職場型態。



(四) 研究與發展

台新行銷未有研究發展的支出及成果。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派遣市場需求分為：「長期派遣」及「短期派遣」兩種需求，一般「長期派遣」的約聘時間為6個月以上，「短期派遣」的約聘時間為6個月以內，台新行銷將視台新銀行人力需求，隨時調整支援人力。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台新創投遵循「創業投資事業範圍與輔導辦法」進行創投業務。該辦法中規範，創業投資事業得投資之產業範疇以科技事業、其他創業投資事業、一般製造業及服務業為限。其中所指科技事業之範圍定義如下：

- (1) 通訊、資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精密器械與自動化、航太、高級材料、特用化學品與製藥、醫療保健、污染防治、生物科技、科技服務、資源及資源開發及高級感測等產業。
- (2) 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三條所稱之科學工業。
- (3) 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所稱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 (4) 其他經財政部會同主管機關認定或公告之科技事業。另政府鑒於運用知識經濟提供服務之各類服務業，已為未來產業發展不可或缺之一環，故於93年初放寬創業投資事業之投資範圍，擴增得投資於服務業，並明確定義服務業範疇包括：研發及技術服務業；資訊服務業；流通運輸服務業；醫療、健康及照顧服務業；觀光、旅遊及休閒服務業；文化創意服務業；金融服務業；通訊媒體服務業；人力培育訓練及人力資源派遣服務業；工程顧問服務業；環境保護服務業及產品設計服務業。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96年度著重投資於國內外之科技事業及創業投資事業。

3.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創投可謂企業金融業務之先鋒，先由創投公司發現具潛力的新創公司，再由商業銀行給予資金融通，接下來由證券承銷商輔導公司上市櫃，替金控帶來更大之整合效益。另外待政府開放創投投資範圍後積極發掘台灣已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進行投資以增加獲利機會。

伍、營運概況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96年度營運概要

- 本公司於92年9月底完成設立，資本額新台幣十億元。96年度本公司部份資金回收再進行投資，增加投資中揚特別基金、達方電子、Cyberheart Inc.及O2 Medtech. Inc.共計新台幣84,565,250元。截至96年底為止已完成投資金額共計新台幣9.57億元，累計長期投資28家公司，並已完全處分被投資公司十家，帳面投資組合共計18家。
- 本公司96年度因投資案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共計新台幣192,243,951其中包括了處分投資案三立電視新台幣134,595,000元（獲利新台幣8,595,000元）、投資案United Investments Fund、啟鼎創投、漢新創投、冠華創投及世正開發現金股利收入共計新台幣18,770,071元、投資案第一生技創投、網路家庭及新世紀資通減資退回股款共計新台幣38,217,000元、投資案長生國際清算退回新台幣661,880元。
- 本公司96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會計師查核簽證。96年度公司收入合計新台幣30,895,641元，支出合計新台幣43,667,321元，本期淨損新台幣12,799,494元。

2. 97年營業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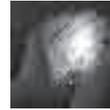
- 本公司97年度計劃新增投資三~五家公司，或參與已投資公司之增資計劃，預計投資金額新台幣1億元。本年度也將持續處分台新創投持股，並將投資策略著重於2年內具流動性之投資標的，如興櫃或上市櫃承銷公司，以求短期獲利之實現。
- 投資標的仍以具成長性的高科技產業為主，並著重於半導體、光電及醫療器材公司等，投資區域以台灣為主，部份投資美國市場。

(三) 產業概況

以全球整體產業之發展趨勢來看，高科技產業仍是未來產業發展之主流，但過去幾年市場低迷的狀況，導致許多擁有高成長潛力的企業價值被低估，唯有長期佈局方式的創投才可以充分掌握產業和地區長期成長的契機。除此之外，在台灣之群聚效應可提升整體企業之競爭力，投資於台灣或海外華人之相關公司，並促使其在台灣成長發展，將具有可觀之回報。本創投公司擬設置之創投事業的投資領域主要以高科技產業為主，投資台灣之高科技產業佔整體投資組合之八成。

(四) 研究與發展

創投可謂企業金融業務之先鋒，先由創投公司發現具潛力的新創公司，再由商業銀行給予資金融通，接下來由證券承銷商輔導公司上市櫃，替金控帶來更大之整合效益。過去五年由於全球產業生產過剩且科技事業股票本益比偏低，全球創投業者均尋找新產業方向，近年來政府開放創投投資範圍後創投更可積極發掘台灣已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進行投資以增加獲利機會。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短期業務發展持續以台新金控法金事業群合作增加投資案源之篩選及投資現金收益高大於12%之公司以增加本公司年度現金流量。
- 長期業務發展若以全球整體產業之發展趨勢來看，高科技產業仍是未來產業發展之主流，但過去幾年市場低迷的狀況，導致許多擁有高成長潛力的企業價值被低估，唯有長期佈局方式的創投才可以充分掌握產業和地區長期成長的契機。以國內目前創業投資產業之發展來看，民國96年因國內外科科技產業景氣不佳，整體投資意願低落，投資金額及件數均少，但97年度，在預期未來景氣持續復甦之狀況下，對以中長期投資為主之創投業者而言，可說是最好的投資時點，未來幾年將有相對豐碩之投資報酬。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 收受支票存款。
- 收受活期存款。
- 收受定期存款。
- 發行金融債券。
- 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 辦理票據貼現。
- 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股票。
- 辦理國內外匯兌。
- 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 簽發國內外信用狀。
-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辦理國內外保證業務。
- 代理收付款項。
- 辦理信用卡業務。
-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承銷及自營買賣或代客買賣有價證券。
-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
- 買賣或代售金塊、銀塊、金幣、銀幣。

伍、營運概況

-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辦理出口簽證業務。
- 辦理進口簽證業務。
-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公益彩券代理業務。
-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96年度存款營運量為新台幣1,018,987,003千元（不含郵匯局轉存款），達成預算目標之96.76%，放款營運量為新台幣865,607,343千元，達成預算目標之96.99%，買賣外匯業務量為140,763,029千美元，達成預算目標之99.53%，證券經紀業務量為新台幣106,201,203千元，達成預算目標之109.80%，信託業務（基金）業務量為新台幣127,552,656千元，達成預算目標之155.55%，卡片業務量（刷卡量）為新台幣6,582,504千元，達成預算目標之91.46%。

(三) 產業概況

1. 金融業之概況

- 儘管雙卡風暴已有逐漸淡化的跡象，惟鑒於此次雙卡風暴所造成的衝擊實在太大，使得國內銀行紛紛加強風險控管，對高利差的個人無擔保信用貸款漸趨保守，因而營運重心有轉往財富管理、企業金融等其他低風險業務發展的趨勢。不過，這些業務也存有若干隱憂：在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受限國內市場狹小，尋找新客源漸趨困難，我國銀行業者若無法有效拓展海外新市場，獲利將無法大幅攀升；在企業金融業務方面，則鑒於資金過度充沛，加上高度競爭環境下，常易形成惡性價格競爭，導致利差不易提升。
- 至於今年攸關銀行業獲利最值得關切的焦點是4月11日起將正式實施的「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由於未來債務人道德風險發生的機率勢必升高，未來影響程度高低將視已參加債務協商機制者的違約率增加幅度而定，而美國次級房貸危機所造成全球經濟基本面變化是否影響我國銀行業景氣，也將備受矚目。另外，總統大選後，兩岸金融政策能否如預期進一步開放，亦將直接影響銀行業獲利表現。

2. 金融業未來發展趨勢

- (1) 加強與外資策略聯盟及技術合作。
- (2) 強化海外市場佈局，積極發展OBU業務與拓展海外市場。
- (3) 加速前進大陸，提供台商跨國資金調度與快速金流服務。
- (4) 持續開發財富管理業務，提高手續費收入占營收比重。
- (5) 提供創新、多元化的商品組合服務，以切合各階層客戶的不同需求。
- (6) 發展電子化通路，結合實體分行與網路銀行將成主流。



(四) 研究與發展

1. 本行最近一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96年--新台幣20,581仟元

2. 研究發展成果

本行96年度完成關於風險管理、顧客關係管理、績效管理、金融商品等17篇研究報告。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進行國內外經濟與金融市場發展趨勢及新金融商品之研究，以增長業務之開發。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提供差異化及多元化商品及服務，修訂業務規章、簡化作業流程，區隔目標客戶群、訂定行銷方案，廣告文宣、調查研究與教育訓練規劃。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加強財富管理等金融商品之研發與推展、拓展海外據點及業務、持續培育人才及提昇行銷效能等。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金融控股公司法通過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第43條及第48條之規定可進行共同行銷，藉由共同業務推廣、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營業場所之方式，發揮金融機構綜合經營之效益。

而本公司在92年7月31日經董事長核定通過『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行銷管理辦法』，後續亦於同年9月、12月間分別通過『台新金融控股公司行銷名單管理實施細則』及『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員工使用客戶資料管理規範』，並於94年7月通過『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客戶資料庫管理辦法暨施行細則』，強化各子公司或事業群人員對非所屬事業單位產品進行交叉銷售或轉介客戶之規範並得以隨時監督與管理；其內容包括共同推廣業務行為、作業流程處理、共同使用客戶資料、共用營業設備、場所及人員或提供跨業之綜合性金融商品或服務等項目，俾使共同行銷業務在推廣同時更確保客戶權益並符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祈能透過此項業務，提供客戶更完整及便利之理財產品和服務，發揮金融控股公司之最佳綜效。

伍、營運概況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 市場分析

1. 市場的質變

- 跨業經營理念下設立的金融控股公司，預期將發揮集團資源及服務整合的機制，使原先的金融市場產生相當的質變。此一質變的內涵包括個別市場的界線因跨業經營而漸失明顯的區隔、市場競爭者對服務的思考從產品導向轉為客戶導向、既有市場因新的金控公司的加入，產生新的整合性服務並帶來新的業務競爭及市場規模的擴大機會。

2. 國內外市場主要競爭者

- 國內目前成立的金融控股公司計有15家，其中子公司之商業銀行比重較高且規模較大者，除本公司外，尚有台灣金控、第一金控、華南金控、中信金控、國泰金控、富邦金控、永豐金控、玉山金控等公司，此類金控公司之銀行據點通路在拓展業務時，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 國外主要競爭者，主要以歐美系銀行為主，如花旗、渣打、匯豐等。在近期渣打銀行購併新竹商銀、花旗銀行購併華僑銀行、匯豐銀行購併中華銀行後，歐美系的金控公司以其相對成熟的營運模式及產品線與行銷的優勢，再加上規模擴大，運用跨足兩岸三地之利基，對國內的金控業者將帶來更大的經營挑戰壓力。

(二) 競爭策略

本公司的競爭策略對外以重現良好的金融服務品牌為目標，對內則積極推動優化流程(Lean processing)，策略之實施主要係透過以下具體之措施：

1. 擴建版圖，創造綜效：

透過購併、異業結盟或海外平台的建置：1. 擴大營運領域，開創商機；2. 跨業經營提升資產管理能力、獲利能力與報酬率；3. 創造業務整合，提升市場行銷效率；4. 建立營運經濟規模，以合理的成本提供優於客戶期望的服務品質。

2. 健全經營，嚴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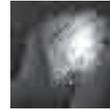
加強風險管理，維護資產品質，落實資產負債管理，控管流動性風險，有效運用短期資金，加強長期投資之評估與管理，提高資金收益，落實執行稽核暨內控制度。

3. 強化產品、全面服務：

建立全方位金融業務，包括銀行、票券、證券、保險、資產管理等，同時爭取個人、法人金融商機，並且落實交叉銷售與作業平台整合。

4. 客群導向、專業分工：

深入管理客戶資料，區分客群屬性，以客群需求為導向，研發符合個別客群之整體配套商品，針對



不同客群建立專屬業務團隊，訓練業務人員完整商品知識，以Single Customer View來服務客戶、控制風險、以及創造客戶財富。

5. 強化人資、培育人才：

提高人力素質、培育人才，著重員工發展、工作彈性與員工滿意度，並培養合作的組織文化。

(三) 競爭利基

1. 通路的整合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旗下之子公司包括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台証綜合證券、台新票券以及即將設立的保險子公司等。依各子公司的屬性不同，所擁有的通路均不相似；在銷售通路的整合下將可網羅不同族群的客戶，有更多的服務據點提供金融相關諮詢。

2. 提供多元化的產品

客戶於不同時期所需之產品的差異性也使產品的多元化成為不可或缺的要素之一。「讓台新成為客戶的聚寶盆」一直以來都是本公司的願景；產品一次購足的訴求均是節省客戶時間同時滿足需求的高服務品質。進而將現有的客戶加予區隔，提供更貼切的金融產品，達成交叉銷售的目標。

(四) 未來發展願景

1. 有利因素：

(1) 政府對於兩岸金融服務之開放態度。

- 行政院發布「兩岸金融業務往來許可辦法」，增列銀行可以透過海外子行參股陸銀的條款。此外，經濟部也將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服務業禁止類經營項目」，將金控公司及銀行的海外子行參股陸銀，持股在20%以下者，列為「一般類」，但持股20%以上者，仍列為「禁止類」。

- 未來台灣之金融同業，將可藉由兩岸金融服務之開放，提供更好的金融服務。

(2) 台新金控涵蓋銀行、證券、保險、票券、財富管理，產品線齊全。

(3) 台証證券在國內資本市場擁有極佳口碑。

(4) 彰化銀行及台新銀行之據點通路廣，為滿足客戶需求提供最佳服務。

(5) 在國內金融業合併整合已成趨勢，客戶希望有長期合作夥伴的需求下，台新金控可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

2. 不利因素：

(1) 國內金控公司計有15家之多，業務競爭激烈，產品之開發及包裝有同質性過高之虞。

(2) 近期本國銀行與外商銀行藉合併或整合擴大規模，如台灣金控、元大金控、花旗銀行、渣打銀行、匯豐銀行等，已為其他業者帶來許多挑戰，尤其外商銀行爾後將挾著國際的招牌與專業，運用在地的特質與通路拓展業務，與本國銀行的競爭將益形激烈。

伍、營運概況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行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辦理進出口外匯、外匯存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代理收付、保管、信託、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應收帳款承購、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境外金融、發行金融債券等業務。

本行自創立以來，即不斷擴充經營項目及營運網絡，積極發揮仲介社會資金供需，促進經濟繁榮的金融功能。在營運網絡方面，本行積極在全國各大都市設立分支機構，目前已有的全省一百家分行單位，同時配合金融國際化，除設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加上設立香港分行及越南代表人辦事處，服務網路日臻健全。

(二) 未來供需狀況

美國經濟成長面臨趨緩，全球經濟不免受到波及。然而我國出口結構已逐步調整，新興市場比重持續提高，使得我國對外貿易仍維持穩定成長趨勢。因此，內政部主計處預計2008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4.32%，尚稱穩定、正常的水準。而由於國際原物料持續居於高檔，造成國內各項民生物資上漲，預期短期內新台幣還是會面臨升值壓力，以穩定國內物價。

在民間消費部分，在國內企業獲利仍佳、就業市場穩定，以及銀行對消費信貸的緊縮程度將相對放寬等因素的影響下，有助於提升民眾消費能力、復甦消費市場。惟必須觀察未來物價波動對民眾消費能力產生的衝擊。

(三) 營業目標

在97年度，本行將持續追求質量並重的穩定成長，在風險控管及市場獲利之間取得平衡。除了藉由提供多元套裝產品、金控各子公司合作跨售、改善作業流程、提升品牌形象等積極有效的策略，強化市場領導地位。為落實以客為尊的經營模式，以客戶需求出發，持續創新產品及服務也將成為提升企業價值的主要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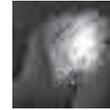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本行競爭利基：

- 擁有深厚的客戶基礎，以及具競爭力的分行通路規模。
- 風險控制及資料庫分析能力成熟。
- 金控資源豐沛，產品線廣，透過跨售合作模式，發揮整合行銷綜效。
- 深耕優質客戶，業務量與質穩定成長。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政策對於金融業海外發展趨於開放。



- 國內景氣及就業市場穩定。
- 國人委託專業人員提供理財建議之觀念已形成。
- 銀行業發展放款業務風險及獲利並重，形成良性競爭。
- 雙卡風暴後，銀行業發展放款業務同時將更謹慎於風險管理。
- 大陸及新興亞洲經濟快速成長，海外金融業務需求將大幅成長
- 中小企業台商資產管理市場成長可期
- 亞太區LBO Financing 機會眾多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施行後可能對消費金融造成衝擊。
- 房價所得比過高，供需已出現偏離，房地產市場泡沫化的風險升高。
- 放款利差縮小、財富管理業務積極經營者眾，衝擊獲利空間。
- 外商銀行與本國銀行整併，加劇市場競爭壓力。
- 同業間缺乏研發創新的動力，慣以採用價格競爭，衝擊獲利空間。
- 中小企業客戶覆蓋率不足
- 外銀擴大購併國銀規模，將使銀行的業務競爭更加劇烈。

4. 本行因應策略：

- 持續提升風險分析能力、落實客戶分群管理，以強化放款品質。
- 依產品屬性動態調整利差，以維持市場利率與資金成本平衡。
- 依不同客群需求提供差異化服務及金融商品，創造服務價值。
- 重視子公司、各事業單位及通路的整合，發揮跨業務經營的綜效。
- 運用客戶資料管理技術，適時提供客戶不同階段所需，提升客戶滿意度。
- 以單一客戶觀點(single customer view)出發，深耕與客戶往來關係。
- 致力維持各項業務的均衡發展，以有效分散風險、增加獲利機會。
- 持續提升核心職能能力，特別著重在無形資產(如：分析技術、客戶資料庫等)方面。

伍、營運概況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並持續將業務觸角延伸至海外，截至2008年4月底止，本公司於全省各地共有53個據點，同時並於香港及上海等地設有營業據點與代表處。

2007年度主要業務市場佔有率

名次	經紀市佔率		融資市佔率	
	券商	市佔率	券商	市佔率
1	元大證券	11.90%	富邦證券	6.42%
2	富邦證券	6.00%	日盛證券	5.55%
3	寶來證券	4.70%	群益證券	5.50%
4	永豐金證券	4.55%	台証證券	5.40%
5	台証證券	4.52%	寶來證券	5.17%

資料來源：台証內部統計

名次	券商之期貨IB市佔率		券商之選擇權IB市佔率	
	券商	市佔率	券商	市佔率
1	寶來證券	4.23%	永豐金證券	3.40%
2	元大證券	4.13%	寶來證券	3.11%
3	永豐金證券	4.09%	元大證券	1.87%
4	日盛證券	3.34%	台証證券	1.84%
5	台証證券	3.17%	中信證券	1.59%

資料來源：台証內部統計(IB- Introducing Broker 期貨輔助人)

名次	承銷業務概況			
	券商	承銷案件數(件)	券商	承銷總金額(億)
1	台証證券	69	台証證券	237
2	永豐金證券	68	富邦證券	180
3	日盛證券	55	大華證券	179
4	群益證券	54	元大證券	149
5	富邦證券	53	群益證券	133

資料來源：台証內部統計(包含主協辦案件)

(二) 未來供需狀況

1. 供給面狀況：

- 截至2007年底，證券商總公司家數133家，分公司家數1,024家，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之證券商共計36家，外國證券商在台設有分公司共計17家。



2. 市場的成長性：

- 綜觀政府的金融改革與相關法令鬆綁，其目的多為促使證券商提供客戶更完整與更專業的服務。惟近年來由於國內、外金融市場環境快速變遷，在面臨國內高度同質性競爭使得無法獲取更高利潤下，整體產業已漸趨於飽和狀態，大型化、國際化必須是將來的發展方向。
- 同時金融控股公司的開放，使得「次產業藩籬的消失」，金控跨業經營的特色，就是打破銀行、保險、證券產業的界線。非金控業者亦開始積極尋求策略聯盟的合作夥伴，即使不合組金控，也要相互跨售。因此，為強化與客戶往來，增加客戶的忠誠度，進而提昇產業的競爭力及獲利力，未來客戶服務品質的提升也將成為具有影響證券商獲利的重要影響因素。

(三) 營業目標：

展望2007年，本公司除持續提升通路經紀市佔率外，亦將戮力於提升單點經營效率，並與銀行通路強化合作，發揮交叉銷售之極大效益，積極研發新產品，以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此外，配合主管機關對證券商辦理財富管理業務的鬆綁，可執行業務將更為廣泛。而承銷業務上，除繼續輔導中小型企業上市櫃外，將積極整合金控資源，開發大型籌資案件，發展跨國性併購、財務顧問事業，並成為集團企業之合作夥伴。而於自營業務上，在嚴格的風險控管下，針對海外交易市場展開研究，並試行小量之投資以提升操作績效。綜合上述論點，深信本公司於2008年將可持續成長茁壯。

(四) 營業目標：

1. 有利因素：

- (1) 透過與金控各項資源整合，發揮品牌價值，提升整體競爭力。
- (2) 國內市場地位穩固，各項業務在業界皆具領先優勢。
- (3) 信評等級佳，有利新業務申請與降低資金籌措成本。
- (4)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證券市場自由化與國際化，並陸續開放各項業務。
- (5) 客戶對於理財服務需求提升。

2. 不利因素：

- (1) 股市量能榮枯，影響投資者參與意願及獲利的平穩度。
- (2) 同業積極搶佔通路與優秀人才。
- (3) 銀行、證券、保險產業界線逐漸模糊。
- (4) 券商殺價競爭日趨激烈，獲利微利化。

3. 因應策略：

本公司將秉持踏實的經營策略，並透過規劃之發展計畫：透過與金控資源更緊密的結合、分散產品與市場集中度風險、積極推動 lean processing與持續人力資源發展之投資，期使公司發展能穩定並提升獲利。

伍、營運概況

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保證、背書等業務，且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並辦理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公司債之經紀、自營業務，此外，承作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如固定利率商業本票、票債券期貨、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資產交換等業務。本公司之服務據點位於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18號10~11樓。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央行去(96)年以來持續升息，惟升息幅度仍屬緩和，實質利率仍有偏低疑慮，因此央行再漸次升息是可以預見的。而升息對票券業者有較負面影響，由於利差縮小、養券收益減少；且銀行因資金浮濫，低利率促銷放款，排擠對短期票券發行需求，手續費收入亦可能縮水，整體穩定獲利遭侵蝕，需以其他收入彌補。

在景氣溫和轉佳及資金行情下，股市將緩步上攻，投資信心可望提振，在可轉換公司債投資適度擴大部位操作，獲取較佳資本利得；相對而言於固定收益率長債投資，需審慎觀察籌碼流向，波段操作以控制風險。

(三) 營業目標

本公司目標為持續提昇服務品質與作業效率，建立良好口碑，並強化授信與嚴密徵信，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培育金融專才，確保各項交易資料安全與正確，建立優良債信及企業專業形象。就長程目標而言，積極開發新種業務，提昇公司整體形象，建立經營團隊聲譽，樹立市場優良品牌地位，並運用金控集團資源，引導市場做良性競爭，以期在資產成長率、市場佔有率及股東與資本報酬率等各方面皆能穩定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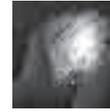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中央銀行寬鬆貨幣政策仍未明顯轉調，未來資金環境依舊維持一段期間之平穩，有利貨幣市場發展。
- 主管機關陸續開放多種新業務，票券金融公司業務朝多樣性發展，本公司積極參與新種業務開辦，將可提昇異業競爭力。
- 本公司96年度獲國際信用機構惠譽(Fitch Ratings Ltd.)，國際信評長期外幣評等為BBB-，國內信評為twnA，加以台新金控集團資源整合，有利於各項業務拓展。
- 歷經美國次貸風暴及台外幣利差縮小，台幣固定收益商品需求增加，票、債本業將可穩定成長。

2. 不利因素：

- 金融機構幾經整合後，已形成大者恆大而小型金融機構趨弱化的金融生態，票券經紀角色與業務空間明顯受限。
- 行庫資金過剩，企業資金需求未見明顯提昇，票券市場發行量相對萎縮，票源短缺情形並未改變，票券業務開拓不易。



- 需外幣額度配合之新業務如美元票、債券等，將因規模較小之淨值而限制其業務推展，初期預估業務量難達規模經濟，較不具競爭力。

全球金融市場歷經美國次貸風暴，資金紛紛尋求避險管道，而台灣市場相對價值吸引外資流入之資金行情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標購金融機構不良債權，加以管理及重整，並於合理的時間內作有效的處理，以獲得最大的回收價值為目標。其業務營運以台灣地區為限。

（二）未來供需狀況

在國內企業債權已釋出的差不多的情況下，以不動產為擔保標的之不良債權，其金額及比例呈逐年下滑趨勢，資產管理公司逐漸由標購企業債權轉為消金債權為主體。且隨市場規模逐漸萎縮，不少國外同業陸續轉型或撤出本國市場，已有同業開始轉售原承購之不良債權，故次級市場已成另一型態之新興交易模式，有利於單一或小包債權之分割或組合，可加速去化債權、提升報酬率。

（三）營業目標

本公司除繼續經營不良債權收買及處理業務外，並針對以大台北地區建地為擔保之NPL為標購標的，透過債權整理，拓展土地開發業務。另，為了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將積極標購消費金融之不良債權。且為朝多元化型態發展更，結合銀行及證券的平台，運用其充裕的資金及人才，介入企業重整的工作，將有助於國內金融及企業的改革。

（四）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本公司之優勢在於金控體系周邊平台完整、資源豐沛，除可協助處理關係企業之不良債權，亦可配合金控及其他子公司之業務發展，逐步發展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2. 不利因素：

國內金控及外資相繼成立資產管理公司，競爭者持續增加掠奪不良債權之市場大餅，除競價搶標之因素外，不良債權市場也因為景氣復甦影響，造成金融機構惜售，使得市場價格處於低檔。

伍、營運概況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人力派遣」服務。

(二) 未來供需狀況

隨著國際企業經營環境的轉變，勞動市場的結構也正快速在做調整，因應「微利時代」的環境，「人力派遣」能讓資源分派更具彈性與效率，且能節省費用，降低成本。台新行銷未來業務發展的重點是以服務性為主的「人力派遣」業務。

(三) 營業目標

台新行銷主要提供服務項目為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之運用及管理，派遣人員至台新銀行擔任催收及助理工作。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台新行銷主要為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提供人力派遣服務，可視台新銀行人力需求，隨時調整支援人力。

2. 不利因素：

目前派遣工作性質多為臨時性且簡單性的工作，而且福利待遇較正職工作者差，所以國內工作者仍傾向尋找長期性工作為主，因為正式職缺比較有安全感與歸屬感，這使得人力派遣勞工的流動率相當高，人力素質相對不穩定。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創投基金之運用，若以投資區域分，將以台灣地區為主，而以與台灣產業有策略聯盟機會及經濟效益之美國、歐洲或其他亞洲地區為輔。整體而言，本創投基金按區域別之投資比重規劃為國內產業佔80%及國外地區佔20%。

(二) 未來供需狀況

以國內目前創業投資產業之發展來看，民國95年因國內外景氣不佳，整體新創公司投資意願低落，投資金額及件數均少，但96年度，在預期未來景氣持續復甦之狀況下，對以中長期投資為主之創業者而言，可說是最好的投資時點，未來幾年亦有相對豐碩之投資報酬。

(三) 營業目標

在整體創投基金之投資運用規劃上，本創業投資基金預計30%資金投資於創建期之產業、20%資金投資於擴充期、50%資金用於投資成熟期之產業(含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於產業上，則著重投資於通訊或其他IT產業、IC產業、光電產業、及軟體及生化產業等四大科技產業，並以台灣未上市(櫃)公司、美國或台灣初創期公司及成長期公司為投資標的，且採用將歐美新創公司或團隊引介回台發展之模式，結合台灣廠商發展新科技事業，預計投資台灣之比例將佔整體投資金額80%。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台灣創投業已發展到成熟階段，為求創業投資產業的持續壯大，政府已擴大創業投資事業的資金來源，放寬現行保險業、銀行業及證券公司對創業投資公司的投資比例限制，將創投事業之投資產業限制取消，擴增創投資金之來源，進一步輔助其成長與發展。同時在科技產業仍為全球產業發展重心之情況下，創業投資事業所扮演之資金提供角色，亦為不可或缺之一環，展望未來全球景氣逐步復甦、資本支出增加之情形下，國內創業投資事業將有另一波之擴張與成長。

2. 不利因素：

(1) 台灣經濟下滑，投資意願低：

影響投資金額的主要因素以景氣為主，景氣好時，股市表現佳，比較容易募到資金，創投資金也會大有回收，反之，不景氣時投資利得減少，也不易募到資金。所以值此全球經濟景氣下滑時，高科技產品需求降低，企業增資擴充緩慢，產業界對投資態度趨於保守。同時，中國大陸對各產業提供租稅優惠，部分企業外移中國大陸等，此都影響產業界在台灣之投資及經營意願。

(2) 創業投資之租稅優惠取消：

創投事業原本可以享有的租稅優惠，政府當局基於租稅及其他因素的考量，在民國89年「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修訂後，取消原賦予創業投資股東的投資抵減優惠。

伍、營運概況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辦理短期票券經紀及自營、辦理進出口外匯、外匯存款、信託、代理、保管、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收帳款承購、境外金融及財富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積極在全國各大都市設立分支機構，目前已設立173家分行及11家辦事處，同時配合金融國際化，除設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於海外設有紐約分行、洛杉磯分行、東京分行、倫敦分行、香港分行、新加坡分行等6家分行及昆山代表處。

(二) 未來供需狀況

根據環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今(97)年2月最新預測資料，去(96)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達3.8%，今年以來受美國次級房貸(sub-prime mortgage)衍生問題持續蔓延，以及原油與原物料價格仍處高檔影響，全球經濟潛藏之不確定性升高，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將減緩為3.2%(較96年11月預測下修0.1%)。

國內外貿方面，新興市場比重持續提高(東協五國、越南、印度及中東等地區占我國出口比重已達17.7%，遠高於美國13%及歐盟10.8%)，96年貿易順差增加至287億美元，預估97年貿易順差會超越300億美元。在內需方面，去年民間消費與固定投資皆呈現成長趨勢；主計處初步統計96年全年經濟成長率5.7%，預測97年為4.32%。

(三) 營業目標

97年度預算主要金融業務之營運量目標：

- 存款業務：新台幣1,070,927,000千元。
- 放款業務：新台幣903,190,000千元。
- 買賣外匯業務：美金147,801,000千元。
- 證券經紀業務：新台幣112,954,000千元。
- 信託業務(基金)：新台幣133,542,000千元。
- 卡片業務(刷卡量)：新台幣6,766,000千元。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財富管理市場趨於健全。
- (2) 國內金融政策持續開放。
- (3) 強化海外分行佈局。

2. 不利因素：

- (1) 債務清償條例施行。
- (2) 利差擴大不易、商品模仿度高均壓縮獲利空間。
- (3) 消費性放款成長不易。
- (4) 政府金融政策開放不如預期。



四、台新金控從業員工

製表日：97年3月31日

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當年度截至 97年3月31日
合計		9,515	9,173	9,252
平均年歲		32.8	33.6	33.9
平均服務年資		4.5	5.4	5.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05%	0.07%	0.06%
	碩 士	9.70%	10.43%	10.44%
	大 專	80.45%	79.96%	79.89%
	高 中	9.56%	9.39%	9.46%
	高 中 以 下	0.24%	0.15%	0.15%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 名稱及人數	稽核人員研習班	1,020	971	975
	信託業務研習班	597	576	583
	信託業務人員測驗	2,467	3,225	3,301
	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3,317	3,592	3,610
	電腦稽核研習班	18	19	19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1,700	2,589	2,634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325	1,672	1,686
	人身保險業務員	2,634	4,218	4,256
	期貨商業業務員	480	1,819	1,829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8	25	26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318	1,293	1,304
	投信投顧業務員	257	599	612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乙科 (含職業道德規範)	770	1,232	1,301

註：金控年報員工人數=金控+台新銀行+台証+台新資產+台新創投+台新行銷+台票(不含彰銀)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台新金控長期以來，除在金融本業用心經營以外，更不忘致力於社會關懷、公益及環保，台新深知企業對社會所肩負的責任與使命，藉由積極參與環境保護、社會公益或人文藝術等活動，企業力量將能適當發揮，並為社會帶來改變與影響。台新金控及旗下子公司，透過對社會、社區以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扮演最佳社會成員的角色。

為落實藝術、企業及社區回饋的結合，台新金控持續與藝術界攜手，推廣台灣當代藝術工程，同時增進社區互動。由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所創辦的台新藝術獎，每年在本土視覺與表演藝術兩個領域，給予獲獎者藝文界最高的獎勵與榮耀，為台灣當代藝術紀錄歷史，建立恆久的歷史地位。並於台新金控總部大樓二樓規劃多功能展演空間-「元廳」，經常舉辦各種藝術展覽、午間音樂會，後者利用中午時間邀請國內各領域的音樂家演出，免費提供市民欣賞，回饋社會大眾。

伍、營運概況

2007年度，台新金控結合旗下子公司力量，積極贊助各種高水準藝術展覽，包括「大英博物館250年特展」、「兵馬俑特展」及「妮基的異想世界」展覽，讓台灣民眾不必出國就可一覽具有歷史意義的國際級藝術鉅作；在表演藝術方面，法國「小王子」音樂劇帶來法國音樂饗宴；兩廳院廣場藝術節「魔幻新樂園」，將不同於傳統馬戲的新穎表演帶入台灣；日本三大歌姬之一「倉木麻衣」演唱會，則讓民眾接觸到東洋的流行音樂文化，這些藝術的贊助與支持，讓民眾體驗不同形式的藝文饗宴。

社會公益方面，台新金控與關係企業康迅數位整合公司(PayEasy.com)合作，推動關懷台灣系列公益活動，自2002年開始，以幫助921大地震重建區產業提升為概念，憑藉企業品牌的影響力，結合電子商務的豐厚資源，以促進農產銷售、農產植栽認養、旅遊活動等方式，協助振興區內地方特色產業。無論是線上代為銷售「信義鄉晨軒梅」、「中寮鄉植物染」、「雙龍部落八部合音CD」，或是備受好評的「幸福龍眼果」、「中寮柳丁」或魚池鄉「阿薩姆紅茶」復育等活動，台新金控以實際行動持續關懷社會公益，為重建區帶來新希望。

2005年起，「關懷台灣系列」選擇從教育深耕，透過主題網站、新聞報導、圖文說明，增進大家對國姓鄉空手道少年們的了解，體會空手道隊的奮鬥歷程，更於2007年推出新一波募款活動，為這群孩子籌募培訓經費，進一步挑戰國際級競賽，得以在空手道國際賽場上大放異彩。

為回饋社會，台新金控每年例行於寒暑假發動旗下銀行、證券各據點，舉辦愛心捐血月活動，實質鼓勵同仁及客戶共同響應愛心活動。2007年參與「小秀才學堂」計畫，捐款支持全國各村里開辦小秀才學堂，聘請合格教師擔任輔導老師，免費提供特殊弱勢家庭的國小學童共同進修功課及學習成長機會。子公司台新銀行並為張老師及其他社會團體，舉辦金錢教育講座，協助張老師社工人員及一般民眾建立正確的金錢觀念。

台新金控也協助合辦各類金融、商管學術研討會的舉行，如第十三屆兩岸金融學術研討會、台灣企業重建高階研習營、玉山科技協會年會論壇、「台灣經濟金融學術實務發展」研討會、第一屆上海金融論壇...等。

在校園方面，台新金控及旗下子公司除贊助校園相關研討會，包含2007NTU經濟金融會計國際研討會、2007NTU國際金融學術研討會、中山大學第十五屆證券暨金融理論研討會外，台新金控也與臺大管理學院共同設立的「台新金控·臺大管理學院管理研究學者(Research Scholar)」獎助計畫，提供三年共360萬元研究獎勵金，掖助年輕管理學者投入教學研究工作，藉由鼓勵年輕的管理學院教授，專注在教學研究工作，以培育下一代管理名師為目標。

對於環境保護及對抗地球暖化方面，台新金控致力提倡環保節能，定為公司政策，全面實施環保省電「涼夏輕裝Cool Biz」活動，卸下「傳統」的正式服裝，調高辦公室空調設定溫度，實際減少電力消耗，達到環保節能目標；另一方面也在內部廣泛推動「無紙化」，同時推廣「用愛當能源」概念，呼籲民眾多騎乘單車，健康強身，減少空氣污染，參與「大台北無車日」，號召員工、家屬及客戶一同響應，落實「用愛當能源，一起愛地球」的理念目標。

一個穩定祥和的社會，才能提供企業永續發展的環境，因此，台新金控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概念，從客戶需求為出發點，滿足客戶的需求，創造客戶的價值；對股東來說，則以創造最大投資報酬率為目標；在獲利同時，也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分享回饋大眾，善盡台新的社會責任。



生活也可以這樣

生活裡多一些簡單，
學習有機的飲食，
學習用步行、單車，體會不同的生活價值，
你會發現，原來小行動不只可以改變你，
更可以改變大環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九十二年	九十三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99,055	12,756,402	
拆放銀行暨同業		5,164,980	4,298,347	
存放央行		17,889,809	15,673,291	
短期投資-淨額		54,385,990	134,084,685	
營業證券-淨額		12,349,238	18,337,634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		8,969,731	23,065,981	
應收款項-淨額		75,139,806	105,252,058	
應收證券融貸款-淨額		13,843,656	15,306,766	
預付款項		1,902,455	1,119,265	
買匯貼現及放款-淨額		362,246,423	475,913,701	
長期投資-淨額		8,405,302	9,758,850	
其它金融資產		21,314,763	22,993,315	
固定資產-淨額		19,829,956	21,139,267	
其他資產		7,637,497	5,100,609	
資產總額		619,178,661	864,800,171	
短期借款		4,701,000	2,810,0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6,480,387	9,053,196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11,283,788	96,608,00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526,247	7,181,325	
銀行同業存款		51,805,387	29,465,417	
應付款項		19,978,124	33,624,707	
預收款項		664,359	544,442	
存款及匯款		419,955,248	546,703,441	
金融債券		18,750,000	29,850,000	
應付公司債		19,709,786	21,026,930	
撥入放款基金		250,416	164,340	
長期負債		498,011	499,826	
其他負債		6,036,660	13,359,081	
負債總計		561,639,413	790,890,707	
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41,561,133	48,072,921	
	資本公積	13,519,209	16,664,6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710,083	12,680,273
		分配後	1,375,711	2,530,00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5,251,177)	(3,508,390)		
少數股權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539,248	73,909,464	
	分配後	52,235,485	67,558,997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2)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九十七年三月 三十一日 財務資料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16,425,777	267,549,614	284,769,797	264,216,7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6,312,898	116,183,851	81,135,642	90,511,16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947,026	26,163,593	14,337,297	22,288,4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6,766,759	94,109,665	106,149,641	97,533,821	
應收款項		148,000,718	110,837,542	119,132,189	120,837,162	
放款		1,373,616,078	1,380,374,402	1,466,208,014	1,473,161,465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198,561,940	185,561,348	127,639,354	138,200,50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036,727	986,602	1,017,635	987,685	
固定資產		47,131,291	45,983,539	44,907,490	44,715,256	
無形資產-商譽		20,681,040	22,442,037	20,757,601	20,757,601	
其他金融資產		16,694,929	17,822,482	18,870,862	20,207,891	
其他資產		50,902,514	62,576,230	54,021,688	53,747,357	
資產總額		2,340,077,697	2,330,590,905	2,338,947,210	2,347,165,06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72,419,392	236,622,085	209,768,825	209,711,968	
存款		1,611,660,444	1,628,076,369	1,669,015,794	1,672,930,1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244,280	16,751,946	17,741,037	26,920,84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6,673,177	87,195,497	84,212,588	82,115,613	
應付款項		87,510,287	72,145,841	62,077,023	58,516,182	
央行、同業融資		405,645	384,585	0	0	
應付債券		103,284,196	110,218,044	108,646,833	108,654,081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營業及負債準備		1,684,161	1,797,106	1,593,369	1,583,361	
其他金融負債		9,494,539	8,897,787	11,148,608	10,193,195	
其他負債		16,301,013	15,719,802	17,691,040	18,910,246	
負債總計		2,197,677,134	2,177,809,062	2,181,895,117	2,189,535,594	
母公司 股東權益	股本	60,232,093	69,880,779	69,880,779	69,880,779	
	資本公積	24,443,815	35,548,178	19,389,426	19,389,426	
	保留 盈餘	分配(彌補 虧損)前	(383,556)	(16,148,540)	4,089,120	4,542,536
		分配(彌補 虧損)後	0	0	(註1)	(註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014,317)	1,107,606	(482,574)	(711,079)		
少數股權		61,122,528	62,393,820	64,175,342	64,527,811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彌補虧損)前	142,400,563	152,781,843	157,052,093	157,629,473	
	分配(彌補虧損)後	142,400,563	152,781,843	(註1)	(註1)	

註1：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上開財務報表九十二年及九十四年業經蔡宏祥及郭榮芳會計師查核，並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九十二年）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九十三年及九十四年）在案；九十五年業經翁榮隨及鄭毅鋒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六年業經翁榮隨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翁榮隨及楊清鎮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核閱報告在案。

陸、財務概況

(二) 金融控股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十二年	九十三年
流動資產		10,444,979	13,782,100
基金及長期投資		63,356,109	84,377,046
固定資產		2,799	7,467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86,373	78,148
資產總額		73,890,260	98,244,7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71,579	8,293,511
	分配後	6,875,342	14,643,978
長期負債		14,776,564	16,037,956
其他負債		2,869	3,8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351,012	24,335,297
	分配後	21,654,775	30,685,764
股本	分配前	41,561,133	48,072,921
	分配後	44,175,268	54,766,966
資本			
公積	分配前	13,519,209	16,664,660
	分配後	11,935,683	13,770,4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710,083	12,680,273
	分配後	1,375,711	2,530,006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44)	(44)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757	(40,489)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庫藏股票		(5,284,890)	(3,467,85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539,248	73,909,464
	分配後	52,235,485	67,558,997



金融控股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2)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九十七年三月 三十一日 財務資料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04,919	11,859,469	13,026,747	8,983,17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0	10,550	156	4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0	0
應收款項		319,004	1,116,376	1,569,064	1,939,54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0	0	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2,269,585	106,530,981	116,325,691	116,772,983
固定資產		17,817	15,405	11,684	10,676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		1,476,207	12,447,893	3,628,138	7,610,184
其他資產		385,031	387,006	364,500	362,917
資產總額		117,472,563	132,367,680	134,925,980	135,679,97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0	0	421	168
應付款項		2,252,489	1,454,802	1,487,093	2,008,574
應付公司債		33,934,195	40,518,044	40,546,833	40,554,081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7,844	6,811	14,882	15,489
負債總計	分配前	36,194,528	41,979,657	42,049,229	42,578,312
	分配後	36,194,528	41,979,657	(註1)	(註1)
股本		60,232,093	69,880,779	69,880,779	69,880,779
資本公積		24,443,815	35,548,178	19,389,426	19,389,42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3,556)	(16,148,540)	4,089,120	4,542,536
	分配後	0	0	(註1)	(註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014,317)	1,107,606	(482,574)	(711,079)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1,278,035	90,388,023	92,876,751	93,101,662
	分配後	81,278,035	90,388,023	(註1)	(註1)

註1：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九十二年及九十六年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陸、財務概況

(三)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九十七年三 月三十一日 財務資料
		九十二年	九十三年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利息淨收益		22,792,910	29,368,219	42,498,287	44,872,940	35,964,396	8,481,643
利息以外淨收益		9,174,504	12,366,900	16,998,512	7,901,326	24,132,791	5,306,113
呆帳費用		(5,957,774)	(6,400,342)	(36,861,397)	(31,728,802)	(12,131,170)	(3,791,239)
提存各項保險責任準備		0	0	0	0	0	0
營業費用		(16,709,007)	(20,540,993)	(25,135,475)	(31,879,357)	(32,611,981)	(7,870,23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合併損益		9,300,633	14,793,784	(2,500,073)	(10,833,893)	15,354,036	2,126,286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合併損益		7,295,139	11,304,562	(1,182,400)	(8,020,941)	10,392,585	1,545,341
停業部門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稅後淨額)		0	0	0	742,710	0	0
合 併 總 損 益	歸屬予母公司 股東	7,295,139	11,304,562	(2,913,562)	(16,148,540)	4,089,120	453,415
	歸屬予少數股 權	0	0	1,731,162	8,870,309	6,303,465	1,091,926
普通股每股盈餘		1.76	2.43	(0.68)	(3.15)	0.46	0.02

註1：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

註2：上開財務報表九十二年及九十四年業經蔡宏祥及郭榮芳會計師查核，並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九十二年）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九十三年及九十四年）在案；九十五年業經翁榮隨及鄭毅鋒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六年業經翁榮隨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翁榮隨及楊清鎮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核閱報告在案。



(四) 金融控股公司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九十七年三 月三十一日 財務資料
	九十二年	九十三年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7,233,166	11,342,563	1,456,128	4,390,783	6,464,319	859,146
其他收益	462,232	532,625	647,024	376,314	326,301	82,63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389)	(38,251)	(4,411,309)	(19,681,508)	(13,471)	(183,349)
營業費用	(153,463)	(231,755)	(491,477)	(357,141)	(371,331)	(69,967)
其他費用及損失	(258,481)	(589,111)	(652,058)	(1,154,577)	(2,200,361)	(309,983)
稅前損益	7,275,065	11,016,071	(3,451,692)	(16,426,129)	4,205,457	378,481
稅後損益	7,295,139	11,304,562	(2,913,562)	(16,148,540)	4,089,120	453,415
每股盈餘(稅前)	1.75	2.37	(0.79)	(3.21)	0.49	0.00
每股盈餘(稅後)	1.76	2.43	(0.68)	(3.15)	0.46	0.02

註1：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

註2：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陸、財務概況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註2)	
	九十二年	九十三年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5	0.06	0.04	0.02	0.03	0.01
	台新銀行存放比率(%)	84.70	85.82	83.57	85.71	84.82	84.05
	彰化銀行存放比率(%)	77.97	84.26	83.95	85.63	90.49	91.69
	台新銀行逾放比率(%)	1.59	1.03	1.34	2.18	1.99	1.75
	彰化銀行逾放比率(%)	4.93	3.87	1.67	1.63	1.79	1.79
	台票逾期授信比率(%)	0	0	0	0	0	0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3,619	4,186	3,374	3,240	3,710	845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826	1,134	(註1)	(註1)	642	9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5	1.52	(0.07)	(0.31)	0.45	0.07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14.06	17.92	(4.98)	(27.45)	4.36	0.16
	純益率(%)	22.82	27.09	(1.99)	(13.79)	17.29	11.21
	稅後每股盈餘(元)	1.76	2.43	(0.68)	(3.15)	0.46	0.0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71	91.45	93.91	93.44	93.29	93.28
	負債占淨值比率(%)	976.10	1070.08	1543.31	1425.44	1389.28	1389.04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10	114	138	118	125	125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41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4	2.82	(23.8)	(4.86)	3.91	6.48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04	1.05	0.80	0.93	1.29	1.8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3.44	39.67	170.59	(0.41)	0.36	(註3)
	獲利成長率(%)	55.56	59.06	(116.90)	(333.34)	241.72	(註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2)	3.16	1.44	52.34	22.26	0.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11	40.12	14.26	176.56	35.22	(註3)
	現金流量滿足率(%)	5.40	(3.58)	(2.16)	(88.40)	(66.04)	(33.64)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5.89	7.01	7.51	7.92	7.77	(註6)
	淨值市占率(%)	5.53	6.23	5.96	6.23	6.04	(註6)
	台新銀行存款市占率(%)	1.82	2.25	2.57	2.46	2.61	(註6)
	彰化銀行存款市占率(%)	4.52	4.31	4.16	4.06	4.00	(註6)
	台新銀行放款市占率(%)	2.55	2.86	3.09	2.84	2.94	(註6)
	彰化銀行放款市占率(%)	5.87	5.28	4.67	4.68	4.79	(註6)

(接次頁)



(承前頁)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台新	10.12	11.57	10.17	7.47	9.95	註：依規定，資本適足率每半年須經會計師複核並揭露於財務報表中；故目前僅有截至96年12月底之資料。
		彰銀	(非屬本公司之子公司)		11.03	11.17	10.36	
		台証	368.25	279.04	279.26	304.50	393.74	
		台票	18.03	15.47	13.00	17.72	15.22	
		台新資產	37.72	56.07	47.87	85.68	85.94	
		行銷	9.55	17.12	25.49	65.97	87.07	
		創投	99.99	99.99	99.91	99.98	99.99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66,512,259	87,903,694	173,344,129	160,626,063	179,323,565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58,598,761	75,941,826	75,110,346	74,882,494	84,420,228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45,648,470	57,667,107	127,255,233	125,988,540	133,169,977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45,680,427	59,735,839	79,819,535	76,159,143	78,639,830		
集團資本適足率(%)	128.28	127.13	94.10	98.32	107.35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46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百萬元)	207,182 (註5)	321,063 (註5)	474,201 (註5)	616,928 (註5)	696,631 (註5)	(註3)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獲利能力、槓桿度及成長率相關之財務比率增加，主要係96年總資產及損益（淨收益、稅前利益及稅後純益）均較95年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96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95年度減少所致。現金流量滿足率增加，主要係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註1：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均為虧損。

註2：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報酬率均未予年化。

註3：係年度分析資料，季報不適用。

註4：上開財務分析資訊，除特別註明為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所屬財務資訊外，均係以合併報表基礎編製。

註5：明細請詳各年度財務報告。

註6：由於3月份之整體市場規模資訊尚未公告，故未設算截至97年3月31日之營運規模比率。

註7：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子銀行逾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淨額。
-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稅後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各年度有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情形者，業經追溯調整各該年度每股盈餘)。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股東權益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36條第二項及37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陸、財務概況

4.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 資本適足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翁榮隨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上述決算書表業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 王自展



監察人 高志尚



監察人 林隆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陸、財務概況

四、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東 亮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另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修訂，對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列屬商譽者及合併商譽，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榮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會計師 楊清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四 日

陸、財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變動百分比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37,598,828	\$59,848,023	(37)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五）	247,170,969	207,701,591	19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六）	81,135,642	116,183,851	(30)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	14,337,297	26,163,593	(45)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及七）	119,132,189	110,837,542	7
13500	放款－淨額（附註二及八）	1,466,208,014	1,380,374,402	6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九）	106,149,641	94,109,665	13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	127,639,354	185,561,348	(31)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1,017,635	986,602	3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二）	9,525,026	10,105,861	(6)
1559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附註十三）	9,345,836	7,716,621	2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8,870,862	17,822,482	6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固定資產成本			
18501	土地	28,150,012	28,237,797	-
18521	房屋及建築	15,114,703	15,272,198	(1)
18531	機械設備	9,381,938	8,811,159	6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25,419	1,031,283	(1)
18551	什項設備	2,085,690	2,087,342	-
18561	租賃權益改良及租賃資產	1,564,419	1,513,578	3
	固定資產成本合計	57,322,181	56,953,357	1
	累計折舊	(12,622,103)	(11,265,364)	12
		44,700,078	45,687,993	(2)
18571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148,994	228,690	(35)
18573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58,418	66,856	(13)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44,907,490	45,983,539	(2)
19000	商譽（附註二及十五）	20,757,601	22,442,037	(8)
	其他資產（附註二）			
19519	預付款項	2,391,396	3,078,557	(22)
19601	存出保證金	16,140,469	20,053,190	(20)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十一）	23,963,497	27,879,289	(14)
19669	其他遞延資產（附註二）	2,413,611	2,406,131	-
19679	其他什項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9,112,715	9,159,063	(1)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54,021,688	62,576,230	(14)
19999	資產總計	\$2,338,947,210	\$2,330,590,905	-

(接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額	金額	(%)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十七)	\$209,768,825	\$236,622,085	(11)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	384,585	(100)
21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十八)	5,093,382	4,112,746	24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六)	17,741,037	16,751,946	6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	84,212,588	87,195,497	(3)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九)	62,077,023	72,145,841	(14)
23500	存款(附註二十)	1,669,015,794	1,628,076,369	3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二及二十一)	108,646,833	110,218,044	(1)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二十二)	5,530,000	4,250,000	30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525,226	535,041	(2)
29000	營業及負債準備(附註二及二十三)	1,593,369	1,797,106	(1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二十四)	17,691,040	15,719,802	13
29999	負債合計	2,181,895,117	2,177,809,062	-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六)				
股本				
31001	普通股股本	57,103,001	57,103,001	-
31003	特別股股本	12,777,778	12,777,778	-
資本公積				
31501	股本溢價	17,313,951	32,853,146	(47)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附註二)	2,075,475	2,695,032	(23)
保留盈餘				
32011	累積盈餘	4,089,120	(16,148,540)	12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465)	12,848	(104)
3252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459,903)	1,101,111	(142)
3254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2,206)	(6,353)	250
390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2,876,751	90,388,023	3
39500	少數股權	64,175,342	62,393,820	3
39999	股東權益合計	157,052,093	152,781,843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338,947,210	\$ 2,330,590,905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十二）				
70001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 0.83	\$ 0.46	(\$ 4.27)	(\$ 3.29)
70007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0.14	0.14
70000	本期淨利（損）	\$ 0.83	\$ 0.46	(\$ 4.13)	(\$ 3.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陸、財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	特別股	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權股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51,232,093	\$9,000,000	\$21,960,097	\$2,483,718	\$-
九十四年度虧損撥補	-	-	(383,556)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90,000	-	89,417	-	-
現金增資	8,222,223	-	5,680,387	-	-
發行丁種特別股	-	7,777,778	6,145,962	-	-
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	(4,000,000)	-	-	-
認列複合金融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	-	-	-	-	99,6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股權比例變動	-	-	(44,40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庫藏股票註銷	(2,541,315)	-	(594,760)	111,706	-
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九十五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	-
少數股東權益調整	-	-	-	-	-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7,103,001	12,777,778	32,853,146	2,595,424	99,608
九十五年度虧損撥補	-	-	(15,528,983)	(519,949)	(99,6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	-	-	(10,21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九十六年度淨利合併總純益	-	-	-	-	-
少數股東權益調整	-	-	-	-	-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7,103,001	\$12,777,778	\$17,313,951	\$2,075,475	\$-



2007 Taishin Holdings Annual Report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權益調整			典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264,406	\$40,534	(\$2,688,496)	\$10,919	\$-	(\$867)	(\$3,024,369)	\$61,122,528	\$142,400,563
(2,264,406)	(40,534)	2,688,496	-	-	-	-	-	-
-	-	-	-	-	-	-	-	279,417
-	-	-	-	-	-	-	-	13,902,610
-	-	-	-	-	-	-	-	13,923,740
-	-	-	-	-	-	-	-	(4,000,000)
-	-	-	-	-	-	-	-	99,608
-	-	-	1,929	-	-	-	-	1,929
-	-	-	-	-	-	-	-	(44,401)
-	-	-	-	1,101,111	-	-	-	1,101,111
-	-	-	-	-	-	3,024,369	-	-
-	-	-	-	-	(5,486)	-	-	(5,486)
-	-	(16,148,540)	-	-	-	-	8,870,309	(7,278,231)
-	-	-	-	-	-	-	(7,599,017)	(7,599,017)
-	-	(16,148,540)	12,848	1,101,111	(6,353)	-	62,393,820	152,781,843
-	-	16,148,540	-	-	-	-	-	-
-	-	-	(13,313)	-	-	-	-	(13,313)
-	-	-	-	-	-	-	-	(10,212)
-	-	-	-	(1,561,014)	-	-	-	(1,561,014)
-	-	-	-	-	(15,853)	-	-	(15,853)
-	-	4,089,120	-	-	-	-	6,303,465	10,392,585
-	-	-	-	-	-	-	(4,521,943)	(4,521,943)
\$-	\$-	\$4,089,120	(\$465)	(\$459,903)	(\$22,206)	\$-	\$64,175,342	\$157,052,093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陸、財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損)	\$10,392,585	(\$7,278,23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2,131,170	31,728,802
其他各項提存	(27,328)	17,352
出售不良債權(利益)損失	(182,850)	10,710,148
收回轉銷之備抵呆帳	9,790,497	10,008,804
折舊及攤銷費用	2,990,380	2,941,419
處分或報廢資產(利益)損失	(460,556)	338,524
資產減損損失	63,681	765,11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減除當年度現金股利收現部分	(32,173)	(7,859)
債券折溢攤銷淨額	(852,460)	(1,585,629)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334,608	(691,225)
處分投資利益	(914,465)	(499,190)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974,99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444,910	(4,178,023)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1,031)	(20,216)
其他	125,164	(28,07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35,483,171	63,247,387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219,521	8,210,097
應收款項	(9,182,704)	53,315,386
其他金融資產	(522,964)	(2,107,686)
其他資產	(137,902)	(983,927)
受託買賣借項	114,056	217,518
應付款項	(10,068,818)	(13,738,088)
其他金融負債	(9,815)	(309,674)
期貨交易人權益	2,275,608	202,0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1,207	(64,712)
其他負債	(477,206)	(\$372,910)
其他	23,135	22,6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679,421	150,834,8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放金融同業增加	39,469,378	(65,263,94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11,826,296	(2,216,567)
購買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129,546)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增加	(108,037,939)	(73,816,186)
出售合併子公司股權投資價款	3,107,081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651)	(658,151)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57,587	236,81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退回價款	121,821	76,087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3,959,035)	(50,613,31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1,526,711	26,970,274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08,264,342)	(506,927,3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收回價款	566,030,302	519,761,178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08,737)	(1,146,75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1,151,134	-
處分不良債權價款	182,850	167,986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損）	\$10,392,585	(\$7,278,23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2,131,170	31,728,802
其他各項提存	(27,328)	17,352
出售不良債權（利益）損失	(182,850)	10,710,148
收回轉銷之備抵呆帳	9,790,497	10,008,804
折舊及攤銷費用	2,990,380	2,941,419
處分或報廢資產（利益）損失	(460,556)	338,524
資產減損損失	63,681	765,11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減除當年度現金股利收現部分	(32,173)	(7,859)
債券折溢攤銷淨額	(852,460)	(1,585,629)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334,608	(691,225)
處分投資利益	(914,465)	(499,190)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974,99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444,910	(4,178,023)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1,031)	(20,216)
其他	125,164	(28,07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35,483,171	63,247,387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219,521	8,210,097
應收款項	(9,182,704)	53,315,386
其他金融資產	(522,964)	(2,107,686)
其他資產	(137,902)	(983,927)
受託買賣借項	114,056	217,518
應付款項	(10,068,818)	(13,738,088)
其他金融負債	(9,815)	(309,674)
期貨交易者權益	2,275,608	202,0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1,207	(64,712)
其他負債	(\$477,206)	(\$372,910)
其他	23,135	22,6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679,421	150,834,8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放金融同業增加	(39,469,378)	(65,263,94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11,826,296	(2,216,567)
購買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129,546)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增加	(108,037,939)	(73,816,186)
出售合併子公司股權投資價款	3,107,081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651)	(658,151)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57,587	236,81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退回價款	121,821	76,087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3,959,035)	(50,613,31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1,526,711	26,970,274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08,264,342)	(506,927,3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收回價款	566,030,302	519,761,178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08,737)	(1,146,75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1,151,134	-
處分不良債權價款	182,850	167,986

陸、財務概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處分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固定資產價款	742,527	1,041,201
購置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固定資產價款	(1,177,786)	(3,953,67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912,721	(10,747,021)
支付合併他公司現金對價	-	(1,933,948)
被投資公司清算或減資退回股款	-	56,692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增加)減少	(34,802)	461,0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792,640	(170,635,11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其他借款	1,280,000	1,420,0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980,636	(1,705,904)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減少	(\$26,853,260)	(\$35,797,307)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384,585)	(21,0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40,947,315	16,476,07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增加	(2,982,909)	522,320
應付債券(減少)增加	(1,600,000)	368,889
發行丁種特別股	-	13,923,740
現金增資	-	13,902,609
特別股到期收回	-	(10,0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279	(350,027)
發行公司債	-	6,943,986
發放現金股利、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459,344)	(21,340)
其他	-	(1,8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58,132	5,660,183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94,108)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2,249,195)	(14,140,1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848,023	73,988,1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598,828	\$59,848,02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41,358,078	\$34,867,477
本期支付所得稅	\$1,602,453	\$2,040,2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及合併政策

(一) 公司沿革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及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金融控股公司業,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條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需同時對銀行、保險公司或證券商有控制性持股。本公司係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並採分階段方式為之,先由台新銀行及大安銀行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並於籌設過程中同時進行合併(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大安銀行為合併後消滅公司),嗣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再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票券)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第四季投資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化銀行)私募發行之乙種特別股十四億股,並取得彰化銀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約22.55%及過半數董事席次,使彰化銀行成為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子公司合併持有彰化銀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為22.8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員工人數分別為16,200人及16,288人。

子公司台新銀行自八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業務及商業匯票之承兌,投資上市(櫃)證券、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經紀及自營公債、短期票券,簽發國內信用狀,代理收付款項及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收帳款承購及境外金融等業務。

孫公司台新建業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建經)成立於八十四年八月,主要經營項目為受託從事興建計畫審查與諮詢、契約鑑證及不動產評估、買賣或其他清理、處分等業務。

孫公司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保代)成立於八十五年九月,主要經營項目為人身保險之代理人,並分別於八十八年及九十一年間投資設立而取得台欣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欣產險)97.6%及台新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保經)100%之股權;惟台欣產險因所營事業目的未能成就,已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經其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清算。

孫公司康迅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迅數位)成立於八十九年四月,主要經營項目為一般廣告仲介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陸、財務概況

孫公司台新國際財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國際財務），成立於八十八年一月，主要經營進、出口外匯業務及其貿易融資業務、授信、保證及承兌業務等。

子公司彰化銀行創設於民前七年，原名「株式會社彰化銀行」，三十六年三月一日正式改組成立彰化商業銀行，並於三十九年七月獲經濟部核發公司執照，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各種信託業務，國際金融業務，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辦理之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彰化銀行總行設於台中市，截至目前營業單位除附設於總行之營業部及信託處外，在國內設有分行一七二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一家及證券經紀商五家，在國外設有紐約、洛杉磯、東京、倫敦、香港及新加坡等分行及大陸昆山代表處。

孫公司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銀保代）於九十年十月三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孫公司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銀保經）於九十二年四月七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子公司台証證券係七十七年十月奉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有股務代理業務與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並於九十三年三月奉准經營期貨自營業務，九十五年四月十六日以330,107仟元取得東勢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淨資產計251,700仟元，溢價78,407仟元，帳列商譽項下。

孫公司台証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期貨）自八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外期貨經紀、期貨顧問、證券投資顧問及期貨自營（自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開始）等業務。

孫公司新澤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澤公司）成立於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主要營業項目為辦理金融機構之金錢債權之評價、管理服務及不良債權之拍賣業務，及提供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服務，惟台証證券業於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處分對新澤公司之全數持股。

孫公司一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一新公司）於八十五年八月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為台証證券海外業務之控股公司。一新公司持有台証綜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香港公司）、TSC Capital Limited、台証綜合證券（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香港代理人）及台証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B.V.I.）之100%股份。上述轉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證券經紀、新股承銷、投資顧問及客戶信託代理等業務。

子公司台新票券自八十七年三月五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短期票券與債券之經紀及自營業務、商業本票之承銷、簽證、保證及背書，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及政府債券之經紀及自營，及經財政部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於九十一年八月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成立，並於同年八月二十七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及管理服務等業務。

子公司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行銷）於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投資顧問、仲介服務、應收帳款收買業務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業務。

子公司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台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名稱；以下簡稱台新創投）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一般創業投資業務。



(二) 合併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具有控制能力之重要被投資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已銷除。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股權百分比	九十六年度 編入合併 財報狀況	九十五年度 編入合併 財報狀況
本公司	台新銀行	100.00%	是	是
本公司	台証證券	100.00%	是	是
本公司	台新票券	100.00%	是	是
本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是	是
本公司	台新行銷	100.00%	是	是
本公司	台新創投	100.00%	是	是
本公司	彰化銀行	22.55%	是	是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	0.27%	是	是
台新銀行	台新建經	60.00%	是	是
台新銀行	台新保代	50.40%	是	是
台新銀行	康迅數位	66.67%	是	是
台新銀行	台新國際財務	99.99%	是	是
台新銀行	台証期貨	6.15%	是	是
台証證券	一新公司	100.00%	是	是
台証證券	台証期貨	93.85%	是	是
台新資產管理	台新建經	40.00%	是	是
台新保代	台新保經	100.00%	是	是
一新公司	台証香港公司	100.00%	是	是
彰化銀行	彰銀保代	100.00%	是	是
彰化銀行	彰銀保經	100.00%	是	是

陸、財務概況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未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股權百分比	九十六年度編入合併財務狀況	九十五年度編入合併財務狀況	說明
台新銀行	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安租賃)	99.00%	否	否	台新銀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皆僅為合併實收資本額之0.30%，總資產均小於合併總資產之0.01%，且已無營業活動，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台新保代	台欣產險	-	否	是	台欣產險已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清算完結。
台証證券	台証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証期貨經理)	100.00%	否	否	台証證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皆僅為合併實收資本額之0.30%，且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營業收入之0.02%，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台証證券	台証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証投顧)	92.00%	否	否	台証證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之0.45%，且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營業收入之0.20%，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台証證券	新澤公司	-	否	是	台証證券於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處分新澤公司所有持股，依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本公司應於喪失對新澤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新澤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且不重編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康迅數位	康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康迅旅行社)	100.00%	否	否	康迅數位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之0.02%，且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營業收入之0.03%，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一新公司	TSC Capital Limited	100.00%	否	否	一新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之0.13%，且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營業收入之0.08%，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一新公司	台証B.V.I.	100.00%	否	否	一新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營業收入之0.06%，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具有控制能力之重要被投資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已銷除。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因其行業經營特性，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係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餘其他子公司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均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為流動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為流動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中，銀行業佔重大之比率，故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資產及負債按其性質分類，並依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而未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週轉金、待交換票據及未指定用途或支用不受約束之存放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證券業子公司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除股票及受益憑證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原係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大華債券網及彭博社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惟於九十六年第四季起改採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彭博社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陸、財務概況

■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 應收債權

受讓自金融機構之債權，以所支付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作為所取得債權之成本，以成本回收法並按現金基礎認列收回債權或處分債權之損益。若債權係以承受擔保品方式回收，則該債權帳面淨值與承受擔保品承受價格之差額先予遞延，俟承受擔保品實際出售時再予認列相關損益。買入至轉售該債權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列為當期營業費用。期末並評估應收債權之可收回性予以提列備抵呆帳損失。

■ 催收款項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係就放款、應收款項、催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暨各項保證餘額，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係分別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依可收回性分類，並依規定比率提存。

上述財政部規定，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對呆帳之沖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

銀行業及票券業以外之子公司，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證券業子公司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除股票及受益憑證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 金融資產證券化之交易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持有之部份房屋貸款債權、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及相關權益信託移轉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創始機構。在此交易架構下，已將所移轉債權之受益權售予買方並喪失該債權合約權利之控制權，除為信用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依其性質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餘均除列，並同時認列出售損益。

出售債權之損益為出售所得與債權帳面價值之差額，該帳面價值須以移轉日出售債權及保留權利間之相對公平價值為基礎予以分攤。由於出售資產及保留權利並無市場報價做為公平價值，故根據該等債權之信用損失率、預計提前還款率及有關風險相當之折現率等主要假設之最佳估計，評估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做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次順位受益證券因無公開市場，自受託機構收取利息時，認列為利息收入，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其預計之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予以評價。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至二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若原係就差額總數於五年內攤銷，則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其他原因，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若被投資公司產生累積換算調整數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時，亦按持股比例認列之。

■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評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其成本，參酌行政院頒布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年限或租賃資產租賃期間，採平均法計算提列。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利

陸、財務概況

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 商譽

因合併或概括承受所產生之商譽，原採直線法分五至二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不再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 其他遞延資產及其他什項資產

其他遞延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成本屬無形資產之一部分，自開始使用日起採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限攤銷。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

受託買賣證券交易之相關科目，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列為受託買賣借項（含銀行交割專戶、應收代買證券價款、交割代價、應收交割帳款、信用交易）及受託買賣貸項（含應付託售證券價款、應付交割帳款及應付資券退还款），並以借貸項沖抵後之淨額列示。

■ 資產減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除上述所述之金融資產外，其餘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當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而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商譽除外）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形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成本。



■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應付利息補償金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及轉換權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組成要素。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帳列遞延費用，按發行日至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日之期間以直線法攤銷。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屬於權益組成要素部分則以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之淨額自權益項目減除。

■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先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於認列該等子公司之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收入之認列

各項收入認列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第三十二號公報「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之。

放款按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逾期債權經評估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者，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即轉列催收款項，對內並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於收現時認列為利息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陸、財務概況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期貨佣金收入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受讓金融機構之債權，依成本回收法，於收回金額超過債權成本時始認列收益。

其他營業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計，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與持股百分之九十以上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公司個別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科目列帳。

三 會計科目重分類

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一)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二)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三)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80,43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77,67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781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1,823)	-
應付債券	2,321	-
	\$742,710	\$2,377,679

-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行業特性持有大量金融商品，且適用前述原則之改變致九十五年度之金融商品分類方式及評價基礎多不相同，因是，實務上難以計算列示九十五年度採用新會計原則對當期純益之影響數。

（四）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再攤銷。採用新修訂條文使九十五年度合併純損減少1,660,670仟元，但不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稅後每股虧損減少0.31元。

陸、財務概況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3,079,395	\$13,286,222
待交換票據	8,422,955	25,691,829
存放金融同業	14,769,585	19,145,101
其他	1,326,893	1,724,871
	\$37,598,828	\$59,848,023

五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單位：新臺幣仟元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放央行甲戶	\$30,303,694	\$9,960,493
存放央行乙戶	40,800,387	40,504,825
外幣存款準備金	4,957,898	131,111
拆放金融同業	79,082,970	101,636,245
央行定期存單	91,740,000	55,140,473
其他	286,020	328,444
	\$247,170,969	\$207,701,59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央行餘額中分別有76,061,979仟元及50,596,429仟元，係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繳存於央行之存款準備金。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30,043,204	\$48,973,944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	3,043,804	6,817,753
政府公債	9,436,384	11,919,678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8,628,862	12,124,266
受益證券	-	2,777,444
營業證券—		
自營	6,762,678	12,617,123
承銷	2,071,736	848,657
避險	311,412	1,360,650
期貨	206,258	497,458
遠期外匯	2,332,040	472,885
換匯	852,134	1,369,519
利率交換	12,638,306	11,077,177
換匯換利	225,676	611,626
匯率選擇權	536,585	343,316
利率選擇權	377,175	664,896
資產交換選擇權	296,410	696,824
股價連結選擇權	122,991	247,202
股價連結交換	206,860	326,346
信用違約交換	366,489	105,094
其他	111,703	202,447
	78,570,707	114,054,305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利率組合式商品	2,564,935	2,129,546
	\$81,135,642	\$116,183,851

-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四。
-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證券自營部門債券中分別計有面額5,060,620仟元及9,440,000仟元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陸、財務概況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2,087,705	\$328,511
換 匯	572,544	1,061,220
利率交換	12,801,971	11,670,396
換匯換利	250,489	561,609
匯率選擇權	13,765	294,921
利率選擇權	501,878	926,529
資產交換選擇權	105,882	445,749
股價連結選擇權	514,881	17,679
認購（售）權證	64,479	455,061
股價連結交換	207,114	326,382
其 他	620,329	663,889
	\$17,741,037	\$16,751,946

- 台新銀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因應客戶需求及台新銀行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 彰化銀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到期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交易目的		
遠期外匯	\$364,398,189	\$83,913,996
換 匯	184,692,627	219,336,143
利率交換及資產交換	1,511,343,632	1,446,225,669
換匯換利	25,466,682	38,031,446
遠期利率協定	7,988,600	8,300,000
期 貨	547,806	3,566,186
期貨及指數期貨選擇權	3,651	72,918
匯率選擇權	104,195,938	48,121,900
利率選擇權	\$167,642,981	\$197,849,287
債券選擇權	1,500,000	3,000,000
股價連結選擇權	3,680,685	4,513,617
商品選擇權	1,433,916	801,862
信用違約交換	13,331,379	13,787,912
股價連結交換	3,464,653	5,283,225
商品價格交換	958,626	-



-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中包含台新銀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自混合商品分離之嵌入式利率交換名目本金12,500,000仟元及17,100,000仟元。
- 台証證券發行認購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認購權證金額	\$3,788,121	\$782,893
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2,791,551)	250,871
市價	996,570	1,033,764
再買回認購權證	2,012,174	581,196
價值變動損失	(1,080,083)	(2,493)
市價	932,091	578,703
發行認購權證負債淨額	\$64,479	\$455,061

- 台証證券發行認購權證種類為美式認購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買賣日起算半年，履約給付方式均為以現金或證券結算，並得由台証證券擇一採行。

七 應收款項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69,450,301	\$63,473,010
應收證券融資款	23,212,565	20,055,312
應收承兌匯票	9,560,336	10,327,780
應收收益	142,333	237,933
應收利息	8,339,528	9,174,723
應收退稅款	2,052,652	2,378,483
其他應收款	7,234,142	6,074,439
減：備抵呆帳－應收款項	(859,668)	(884,138)
	\$119,132,189	\$110,837,542

陸、財務概況

八 放 款

(一) 放款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押 匯	\$4,481,006	\$3,992,877
透 支	1,821,360	2,010,529
貼 現	4,504,645	4,700,624
短期放款	426,309,560	399,675,715
中期放款	416,824,944	408,613,146
長期放款	604,895,454	559,556,051
催 收 款	26,496,082	27,637,644
	1,485,333,051	1,406,186,586
減：備抵呆帳	(19,125,037)	(25,812,184)
	\$1,466,208,014	\$1,380,374,402

(二) 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六年度			
	應收款項	特定債權 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 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884,138	\$14,088,848	\$11,723,336	\$26,696,322
期初重分類	-	1,734,096	-	1,734,096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354,668	11,619,216	349,022	12,322,906
本期重分類	5,611	(11,382)	5,771	-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912,628)	(28,890,132)	3,030	(29,805,790)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及墊款金額	\$527,860	\$9,262,637	\$-	\$9,790,497
帳列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下	-	(755,033)	-	(755,033)
其 他	19	2,166	478)	1,707
期末餘額	\$859,668	\$7,050,416	\$12,074,621	\$19,984,705

	九十五年度			
	應收款項	特定債權 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 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1,623,045	\$6,375,152	\$30,482,460	\$38,480,657
期初重分類	-	152,210	-	152,210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8,729,603	37,498,303	(14,607,090)	31,620,816
本期重分類	(28,563)	4,172,065	(4,143,502)	-
本期出售	(710,377)	(2,882,895)	-	(3,593,272)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8,736,364)	(39,466,202)	-	(48,202,566)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及墊款金額	6,849	10,001,955	-	10,008,804
帳列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下	-	(1,734,096)	-	(1,734,096)
其 他	(55)	(27,644)	(8,532)	(36,231)
期末餘額	\$884,138	\$14,088,848	\$11,723,336	\$26,696,322

**(三)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呆帳費用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應收款項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12,322,906	\$31,620,816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列數	191,736	107,986
	\$12,131,170	\$31,728,802

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票券投資	\$7,412,917	\$-
國內上市(櫃)股票	1,522,200	5,031,597
政府公債	40,117,060	40,230,143
公司債及金融債	51,193,227	45,424,871
受益證券	5,288,891	2,713,003
受益憑證	615,346	710,051
	\$106,149,641	\$94,109,665

- (一)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四。
-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之部分債券投資因其價值業已減損，故於九十五年度認列價值減損損失2,163仟元。
- (三) 受益證券係台新銀行分別於九十三年第一季及九十四年第二季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及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並各自保留面額339,512仟元及400,000仟元之第四順位受益證券，以及彰化銀行於九十三年第四季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並保留面額375,056仟元之第四順位受益證券。另因應信用卡市場近期之劇烈變化，台新銀行於九十五年度追加出售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予前述信用卡信託資產，並由台新銀行全數認購該次由受託機構發行之第四順位受益證券計1,600,000仟元。

1. 台新銀行之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交易

台新銀行於九十三年第一季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將帳面金額合計4,724,512仟元之貸款信託予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發行受益證券，發行期間為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至一一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止。其中以面額發行3,850,000仟元第一順位受益證券(A券)，其年利率係以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加碼0.25%，但創始機構未於第一贖回權行使日行使贖回權時，再加碼0.125%；另以面額發行350,000仟元第二順位受益證券(B券)，其年利率係以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加碼0.60%，但創始機構未於第一贖回權行使日行使贖回權時，再加碼0.30%；再以面額發行185,000仟元第三順位受益證券(C券)，其年利率係以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加碼0.85%，但創始機構未於第一贖回權行使日行使贖回權時，再加碼0.425%；台新銀行保留面額339,512仟元之第四順位受益證券(D券)，對前三順位投資人依其票面支付固定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投資人及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對於台新銀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陸、財務概況

(1)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證券化完成年度，其證券化當日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房屋貸款債權	
	九十三年度	
預計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20.00%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15.58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1.42%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5.30%	

(2) 敏感度分析：

主要之經濟假設以及該等假設如果發生不利變動10%至20%，剩餘現金流量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如下：

	房屋貸款債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留權利之公平價值	\$ 337,388	\$337,341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3.45%	3.14%
預計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30%	22%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11.83年	12.83年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121)	(\$26)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249)	(\$29)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0.60%	0.60%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150)	(\$258)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300)	(\$516)

(3) 因證券化之房屋貸款並未有實際信用損失，故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等於預計信用損失率。

(4) 現金流量

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房屋貸款債權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 12,561	\$ 16,843



2. 台新銀行之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證券化交易

台新銀行於九十四年第二季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將帳面金額合計11,752,793仟元之應收帳款信託予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發行受益證券與賣方權益證券，發行期間為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迄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其中以面額發行8,700,000仟元第一順位受益證券（A券），其年利率係以該利息期間前一計算日上午十一點三十分於德勵財富資訊有限公司（Moneyline Telerate）螢幕第51328頁所顯示之九十天期新台幣商業本票初級市場利率無加碼；另以面額發行500,000仟元第二順位受益證券（B券），其年利率係以該利息期間前一計算日上午十一點三十分於德勵財富資訊有限公司（Moneyline Telerate）螢幕第51328頁所顯示之九十天期新台幣商業本票初級市場利率加碼0.4%；再以面額發行400,000仟元第三順位受益證券（C券），其年利率係以該利息期間前一計算日上午十一點三十分於德勵財富資訊有限公司（Moneyline Telerate）螢幕第51328頁所顯示之九十天期新台幣商業本票初級市場利率加碼0.8%；台新銀行保留面額2,000,000仟元（包括追加發行1,600,000仟元）之第四順位受益證券（D券），對前三順位投資人依其票面支付固定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投資人及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對於台新銀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獲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1）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證券化完成年度，其證券化當日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	
	九十四年度	
預計應收帳款還款率（每月比率）	17.60%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0.47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4.80%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25.00%	

（2）敏感度分析：

主要之經濟假設以及該等假設如果發生不利變動10%至20%，剩餘現金流量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如下：

	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留權利之公平價值	\$2,001,708	\$2,000,606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15.33%	18.94%
預計應收帳款還款率（每月比率）	28.79%	16.04%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0.29年	0.52年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229,126)	(\$396,927)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458,252)	(\$793,854)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8.52%	10.60%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131,501)	(\$243,417)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263,001)	(\$486,834)

陸、財務概況

(3) 因證券化之信用卡應收帳款並未有實際信用損失，故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等於預計信用損失率。

(4) 現金流量

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信用卡應收帳款債權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768,422	\$258,600
現金準備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	(83,664)

3. 彰化銀行之房屋貸款債權之證券化交易

彰化銀行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將帳面金額合計5,375,056仟元之貸款信託予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發行受益證券，發行期間為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一一四年八月二十日止，其中A1級受益證券及A2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各為新台幣2,365,000仟元整，合計為新台幣4,730,000仟元整，B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135,000仟元整，C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135,000仟元整，D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375,056仟元整。除D級受益證券僅發行一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375,056仟元外，其餘受益證券每張面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依面額十足發行。

A1級受益證券利率為：A1級加碼，為0.02%及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之總和。A2級受益證券利率為：A2級加碼，為0.37%及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之總和。B級受益證券利率為：B級加碼，為0.55%及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之總和。C級受益證券利率為：C級加碼，為0.65%及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ARMs指數之總和。D級受益證券無票面利率。

彰化銀行保留面額375,056仟元之D級受益證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對前三順位投資人支付約定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投資人及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對於彰化銀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1)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證券化完成年度，其證券化當日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房屋貸款債權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預計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41%	47.5%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1.67年	2.17年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2%	2%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	\$3.2%	\$3.2%



(2) 敏感度分析：

主要之經濟假設以及該等假設如果發生不利變動10%至20%，剩餘現金流量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如下：

	房屋貸款債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留權利之公平價值	\$379,430	\$381,521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1.67年	2.17年
預計提前還款率	41%	47.5%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826)	(\$21,374)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17,713)	(\$12,111)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2%	2%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404)	(\$19,679)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808)	(\$19,000)

(3) 因證券化之房屋貸款並未有實際信用損失，故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等於預計信用損失率。

(4) 現金流量

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房屋貸款債權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14,604	\$19,137
收到服務利益	8,691	10,670

十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票券投資	\$103,525,731	\$158,315,000
政府債券	15,273,222	18,136,669
公司債及金融債	8,647,024	8,877,165
受益證券	193,377	232,514
	\$127,639,354	\$185,561,348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四。

陸、財務概況

十一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台証投顧	\$332,215	92	\$337,128	92
台証期貨經理	164,302	100	170,338	100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信）	149,006	45	135,446	45
台証B.V.I.	83,189	100	66,926	100
TSC Capital Limited	70,873	100	72,086	100
大安租賃	159,037	99	158,656	99
康迅旅行社	9,470	100	4,672	100
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信建經）	49,543	30	41,350	30
	\$ 1,017,635		\$986,60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各該公司 當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各該公司 當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台証投顧	\$749	\$690	\$5,004	\$4,717
台証期貨經理	(6,036)	(6,036)	(7,648)	(7,640)
台新投信	30,129	13,560	10,552	4,748
台証B.V.I.	16,818	16,818	2,024	2,024
TSC Capital Limited	(628)	(628)	(1,148)	(1,148)
大安租賃	\$385	\$381	\$2,733	\$2,706
康迅旅行社	4,798	4,798	(4,632)	(4,632)
安信建經	48,705	14,322	35,730	10,380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清 算完成）	-	-	37,416	9,217
		\$43,905		\$20,372



十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股票	\$549,076	\$525,167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8,632,150	9,518,094
非公開市場交易受益憑證	343,800	62,600
	\$9,525,026	\$10,105,86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部分因其淨值業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價值減損損失63,681仟元及762,955仟元。

陸、財務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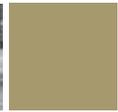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053,970	\$2,894,134
客戶保證金專戶	6,132,956	3,858,782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870,128	2,633,038
減：備抵呆帳	(755,033)	(1,734,096)
買入匯款	43,815	64,763
	\$9,345,836	\$7,716,621

客戶保證金專戶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4,973,866	\$2,738,813
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銀行存款	791,461	1,152,016
應收（付）每日結算價差	241,922	(189,450)
其他期貨經紀商結算餘額		
銀行存款	114,425	154,409
未沖銷部位損益	11,282	2,994
	\$6,132,956	\$3,858,782

- 依期貨交易法第七十條規定，期貨經紀商或指定機構之債權人，不得對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存款請求扣押或行使他項權利。
- 銀行存款係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供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係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係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後之結算餘額。



十四 固定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地	\$28,150,012	\$-	\$28,150,012	\$28,237,797
房屋及建築	15,114,703	(3,489,586)	11,625,117	12,010,448
機械設備	9,381,938	(5,330,411)	4,051,527	4,511,98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25,419	(764,656)	260,763	298,855
什項設備	2,085,690	(1,702,003)	383,687	436,036
租賃權益改良及租賃資產	1,564,419	(1,335,447)	228,972	192,877
未完工程及訂購				
機件	148,994	-	148,994	228,690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58,418	-	58,418	66,856
	\$57,529,593	(\$12,622,103)	\$44,907,490	\$45,983,539

■ 上述固定資產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四。

十五 商譽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商譽	\$20,757,601	\$22,442,037

- (一) 台新銀行於九十一年二月以發行新股方式合併大安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其因合併而發行新股之公平市價與取得淨資產差額認列之商譽，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884,938仟元，經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事。
- (二) 台新資產管理於九十二年四月取得台新建築經理40%股權，將購買價款與取得之淨資產差額認列為商譽，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4,187仟元。
- (三) 台新銀行於九十三年十月取得有限責任新竹第十信用合作社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取得成本與取得之股權淨值差額認列為商譽，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267,336仟元。
- (四) 台証證券營業受讓其他證券商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及取得新澤公司51%股權，將購買價款與受讓或取得之淨資產差額認列為商譽，後於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處分新澤公司股權，致合併商譽減少1,847仟元，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分別為170,854仟元及172,701仟元。
- (五) 本公司與台新銀行分別於九十四年第四季及九十五年第二季取得彰化銀行22.81%及2.58%股權，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差額認列為商譽，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陸、財務概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總價款	九十四年第四季取得者		九十五年第二季取得者	
		\$36,844,375		\$3,833,096
取得日彰化銀行淨資產公平價值	\$81,535,281		\$89,878,748	
減：取得日歸屬於 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權益	(6,275,753)		(6,536,466)	
取得日歸屬於 普通股及乙種特別股股東之權益	75,259,528		83,342,282	
乘：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股權比例	22.81%		2.58%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之彰化銀行淨資產 公平價值	\$17,168,136	(17,168,136)	\$2,150,507	(2,150,507)
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差異 (商譽)		\$19,676,239		\$1,682,589

-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商譽自投資日起分二十年平均攤銷，並進行減損測試，九十四年度攤銷245,953仟元，截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21,112,875仟元。本公司九十六年第二季出售原九十五年第二季取得之彰化銀行2.58%股權，致合併商譽減少1,682,589仟元，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19,430,286仟元。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不予攤銷，但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於減損測試時，係以合併報表觀點為基礎，將彰化銀行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其使用價值或淨公平價值估計可回收金額，分別就彰化銀行營業用資產（包括本公司之合併商譽）、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與其他非營業用資產執行評估；評估其使用價值採用之關鍵假設係參酌過去營運績效，預期彰化銀行於正常營運下之獲利情形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未來的淨現金流入，以權益資金成本率折現計算其使用價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事。

十六 其他什項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出租及閒置資產－淨額	\$5,845,347	\$5,999,904
受託買賣借項－淨額	838,954	953,010
承受擔保品－淨額	845,346	799,516
營業保證金	838,554	724,221
交割結算基金	448,799	443,601
其他	295,715	238,811
	\$9,112,715	\$9,159,063



(一) 營業保證金

1. 台証證券

-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於辦理公司登記後，應依承銷商四仟萬元，自營商一仟萬元及經紀商五仟萬元，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提存營業保證金。另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應增提營業保證金至一億五仟萬元。另增設一支機構應提存保證金一仟萬元。
- (2) 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規定，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之證券商總公司應提存營業保證金一仟萬元，分公司每家應提存保證金五百萬元。
- (3) 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規定，期貨自營商於辦理公司登記後，應繳存營業保證金一仟萬元。
- (4)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規定，台証證券發行台証權證，每檔權證上市前各繳納二仟萬元履約保證金。
- (5)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檯買賣第二類股票圈存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經紀商受託買進櫃檯買賣第二類股票應繳納圈存準備金，其最低金額為一佰萬元。
- (6)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檯買賣證券商從事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暨結構型商品交易作業要點規定，證券商承作結構型商品應依信用評等標準繳交履約保證金。

2. 台新票券

-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九條規定，繳存於櫃檯買賣中心作為營業保證金之現金。

3. 台証期貨

- (1) 依期貨商設置標準第十條規定，期貨經紀商於申請許可時，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提存五仟萬元之營業保證金，若設置分支機構，每設置一家增提新台幣一仟萬元。
- (2) 依期貨顧問事業管理規則第十一條規定，期貨商經許可經營期貨顧問業務時，應向指定金融機構繳存營業保證金新台幣一仟萬元。

(二) 交割結算基金

1. 台証證券

-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經紀商於開始營業前，應繳基本金額一仟五百萬元，並於開始營業後，按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於每季終了後十日內繼續繳存至當年底。開業次一年起，其原繳之基本金額減為七佰萬元，並逐年按前一年受託買賣上市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依前揭比率併計於每年一月底前就已繳存基金不足或多餘部分向證券交易所繳存或領回。
- (2)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自營商於開始營業前，應一次向證券交易所繳存交割結算基金一仟萬元。
- (3)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於開業前，向證券交易所一次繳存交割結算基金三百萬元，但自開業次一年起，其原繳之金額減為二百萬元。

陸、財務概況

2 台証期貨

依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結算會員資格標準規定，一般結算會員需繳交之交割結算基金如下：

- (1) 繳存金額四仟萬元。
- (2) 每增加一委託期貨商辦理結算交割業務，應於受託前繳存三百萬元。
- (3) 委託之期貨商每增一支機構辦理期貨業務或結算會員每委任一期貨交易輔助人或該期貨交易輔助人每增設一支機構，均須向臺灣期貨交易所另繳存一佰萬元。
- (4) 依臺灣期貨交易所結算業務委員會訂定之提撥方式及金額繳存。

(三) 出租及閒置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出租土地	\$4,964,439	\$5,182,355
出租建物	1,320,145	1,177,240
減：累計折舊－出租建物	(415,064)	(339,487)
累計減損－出租資產	(76,604)	(76,604)
	5,792,916	5,943,504
閒置土地	92,763	102,768
減：累計減損－閒置資產	(40,332)	(46,368)
	52,431	56,400
	\$5,845,347	\$5,999,904

■ 上述出租及閒置資產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四。

(四)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銀行交割專戶	\$2,457,912	\$1,816,768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5,188,011	8,325,941
應收交割帳款	3,867,318	4,112,261
交割代價	(527,189)	(3,984)
信用交易	-	396
	10,986,052	14,251,382
貸：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4,608,990	7,884,815
應付交割帳款	5,535,317	5,381,652
應付資券退還款	2,791	31,905
	10,147,098	13,298,372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838,954	\$953,010



十七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央行存款	\$427,995	\$210,489
金融同業存款	36,317,345	40,587,855
台灣郵政轉存款	96,479,002	88,218,411
金融同業拆放	72,444,480	105,304,426
透支銀行同業	4,100,003	2,300,904
	\$209,768,825	\$236,622,085

十八 應付商業本票

保證或承兌機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兆豐票券（原中興票券）	\$650,000	\$1,040,000
中華票券	1,100,000	1,200,000
大慶票券	500,000	500,000
華南票券	500,000	500,000
台新票券	900,000	-
國際票券	200,000	850,000
萬通票券	350,000	30,000
中信票券	700,000	-
台灣票券	200,000	-
	5,100,000	4,12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6,618)	(7,254)
	\$5,093,382	\$4,112,746

■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項應付商業本票年利率分別為2.41%~2.71%及1.29%~2.04%。

陸、財務概況

十九 應付款項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342,980	\$36,276,330
應付費用	4,564,390	4,617,290
應付利息	8,833,182	8,440,743
應付稅款	508,434	601,551
應付股息紅利	172,389	147,309
承兌匯票	9,830,130	10,685,430
應付待交換票據	808,684	2,535,539
應付代收款	\$1,004,026	\$1,469,804
融券存入保證金	1,120,115	1,837,156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606,322	2,282,118
其他應付款	3,286,371	3,252,571
	\$62,077,023	\$72,145,841

二十 存款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支票存款	\$34,497,099	\$40,515,601
活期存款	255,930,750	232,254,949
定期存款	483,165,895	420,908,740
可轉讓定存單	14,072,000	21,112,400
儲蓄存款	878,793,102	911,983,458
匯款	2,556,948	1,301,221
	\$1,669,015,794	\$1,628,076,369



二一 應付債券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面額	\$33,650,000	\$33,650,000
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面額	5,000,000	5,000,000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7,000,000	7,000,000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103,167)	(131,956)
金融債券	63,100,000	64,700,000
	\$108,646,833	\$110,218,044

(一) 本公司發行之次順位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為強化資本結構暨籌措中長期營運資金而發行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8,000,000	\$8,000,000
九十三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2,000,000	2,000,000
九十三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九十四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2,000,000	12,000,000
九十四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3,650,000	3,650,000
九十四年第三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3,000,000	3,000,000
九十五年國內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7,000,000	7,000,000
九十五年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103,167)	(131,956)
	\$40,546,833	\$40,518,044

- 上述次順位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陸、財務概況

1. 九十二年發行之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九十二年十二月發行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80億元，其明細如下：

項目 券別	發行 總額	票面 金額	發行 價格	期限	付息方式	計息方式	票面 利率	還本 方式	其他約定事項
甲A券	45億	5仟萬 及 1仟萬 兩種	依 票 面 金 額 十 足 發 行	92.12.12~ 99.12.12	自發行日起 依票面利率 每年單利付 息一次	自發行日起 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一次	3.50%	自發行日 起滿七年 到期一次 還本	1.利息金額以本公司 計得者為準。 2.本債券為無記名 式，但應承購人 或持有人要求得 改為記名式。 3.如果因本公司債 的付息或還本使 本公司合併資本 適足率低於最低 要求時，本公司 債應暫停利息及 本金之支付，待 前述比率符合主 管機關規定時方 支付本金或利息 (利息部分可累 計，本金展期部 分以票面利率計 息)。
甲B券	5億			92.12.15~ 99.12.15					
甲C券	5億			92.12.16~ 99.12.16					
甲D券	2億			92.12.17~ 99.12.17					
甲E券	3億			92.12.18~ 99.12.18					
甲F券	3億			92.12.19~ 99.12.19					
甲G券	2億			92.12.22~ 99.12.22					
甲H券	4.5億			92.12.23~ 99.12.23					
甲I券	2億			92.12.24~ 99.12.24					
甲J券	2億			92.12.25~ 99.12.25					
甲K券	2億			92.12.26~ 99.12.26					
甲L券	2億			92.12.29~ 99.12.29					
乙A券	2.5億			1仟萬					

註：「浮動利率乙」係以計息定價日台北時間上午11時，依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6165頁畫面90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報價均價（Fixing Rate）為依據。

2. 九十三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20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1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年
- (6) 票面利率：2.9%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3. 九十三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50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1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年
- (6) 票面利率：3.5%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4. 九十四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120億元整，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類券及乙類券，其中甲類券發行總額為115億元整，乙類券發行總額為5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1仟萬元
- (3) 發行期限：甲、乙類券之發行期限均為七年期。甲類券自九十四年九月二十日開始發行，至一百零一年九月二十日到期；乙類券自九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發行，至一百零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到期。
- (4) 發行價格：甲、乙類券均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票面利率：甲、乙類券之票券利率均為年利率2.70%
- (6) 計、付息方式：甲、乙類券均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7) 還本方式：甲、乙類券均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8)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但不再另計暫停給付期間之利息，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5. 九十四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36億5仟萬元整

陸、財務概況

- (2) 每張面額：每張1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年
- (6) 票面利率：2.70%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6. 九十四年發行之第三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30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5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四年十二月八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年
- (6) 票面利率：依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50%計算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7. 九十五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70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新台幣5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五年五月五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5年
- (6) 票面利率：2.75%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8) 轉換辦法：

-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轉換期間：除本公司債已被贖回、賣回或轉換，或於閉鎖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30日起至本公司債到期日前10日，向本公司請求轉換
-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9.8元，嗣後本公司如遇有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之事項，將調整其轉換價格

(9) 債權持有人之賣回權：無

(10) 本公司之贖回權：

- 本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30個營業日之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11) 償還辦法：

- 除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本公司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權益99,609仟元及負債6,849,398仟元；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債皆尚未有持有人請求行使轉換權。

陸、財務概況

(二) 台新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

■ 台新銀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而發行之金融債券，其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十月二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一年一月三十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一年七月十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	2,700,000
九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	1,900,000
九十二年第一次金融債券	1,000,000	1,000,000
九十二年第二次金融債券	\$900,000	\$900,000
九十二年第三次金融債券	2,100,000	2,100,000
九十二年第四次金融債券	1,000,000	1,000,000
九十二年第五次金融債券	1,900,000	1,900,000
九十二年第六次金融債券	3,200,000	3,200,000
九十三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四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1,508,000	1,508,000
九十四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3,300,000	3,300,000
九十四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四年第四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192,000	5,192,000
	\$40,100,000	\$44,700,000

1. 九十年十月二日按面額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50億元，發行期間10年，第1至5年利率為4.05%，6至10年利率為4.45%，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於第6年起，有權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
2. 九十一年一月三十日按面額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50億元，發行期間7年，利率4%，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3. 九十一年七月十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27億元，其明細如下：

項目 券別	發行 總額	票面 金額	發行 價格	期限	還本付息方式	計息方式	票面利率	
B券	6億	一仟萬	一仟萬	91.07.10 } 96.10.10	該債券各券均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依面額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之日起每季計息乙次，每半年憑息券付息，到期前三個月之利息將於債券到期時給付。	採浮動利率單利計息，首次計息定價日為發行日前二個營業日，各期計息定價日為自發行日起，每屆滿一季之計息基準日之前二個營業日按浮動利率重新調整並於計息基準日起單利計息一次，且利率不得低於0%。依票面利率按實際天數計息。	第一年	(6.35%－浮動利率)
							第二年	(6.75%－浮動利率)
							第三年	(7.15%－浮動利率)
							第四年	(7.55%－浮動利率)
							第五年(含)以後	(7.95%－浮動利率)
C券	5億	一仟萬	一仟萬				第一年	(6.35%－浮動利率)
							第二年	(6.75%－浮動利率)
							第三年	(7.15%－浮動利率)
							第四年	(7.55%－浮動利率)
							第五年(含)以後	(7.95%－浮動利率)
D券	5億	一仟萬	一仟萬				第一年	(6.70%－浮動利率)
							第二年	(7.00%－浮動利率)
							第三年	(7.30%－浮動利率)
							第四年	(7.60%－浮動利率)
							第五年(含)以後	(7.95%－浮動利率)
E券	5億	一仟萬	一仟萬	第一年	4.63%			
				第二年	4.63%			
				第三年	4.63%			
				第四年	(7.05%－浮動利率)			
				第五年(含)以後	(7.05%－浮動利率)			
F券	2億	一仟萬	一仟萬	第一年	前一年六個月： (8.00%－浮動利率)			
				第二年	前一年六個月(不含)以後： (6.70%－浮動利率)			
				第三年	前一年六個月(不含)以後： (6.70%－浮動利率)			
				第四年	前一年六個月(不含)以後： (6.70%－浮動利率)			
				第五年(含)以後	前一年六個月(不含)以後： (6.70%－浮動利率)			
G券	2億	一仟萬	一仟萬	第一年	11.00%－2x浮動利率			
				第二年	10.50%－2x浮動利率			
				第三年	10.00%－2x浮動利率			
				第四年	9.50%－2x浮動利率			
				第五年(含)以後	9.00%－2x浮動利率			
H券	2億	一仟萬	一仟萬	第一年	4.15%			
				第二年	4.15%			
				第三年	4.15%			
				第四年	4.15%			
				第五年(含)以後	若浮動利率小於或等於 4.70%，則票面利率為 4.15%，否則票面利率為 (8.85%－浮動利率)。			

註：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

註：本債券為無記名式，但應承購人或持有人要求得改為記名式。

註：「浮動利率」係以計息定價日上午11時，依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 6165頁畫面90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報價均價(Fixing Rate)為依據。

4. 九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按面額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19億元，發行期間5年，利率為年利率5.02%減180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0%，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陸、財務概況

5. 台新銀行申請發行九十二年第一期金融債券150億元，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次發行101億元，其明細如下：

(1) 九十二年第一期第一次金融債券10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2.10.08	97.10.08	五年	各貳億元	第一年年利率為4.1%，第二年至第五年年利率為4.2%減六個月Libor；惟不得低於0%。第二年起每半年重新計價一次，即以每一付息期間之首日為重新計算日，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之計價方式為自發行第二年起每屆滿半年，依重新計算日之倫敦當地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3750頁中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重新設定一次，但仍以每半年起息日為利率實際調整日。	壹仟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B券	92.10.08	97.10.08					
C券	92.10.08	97.10.08					
D券	92.10.08	97.10.08					
E券	92.10.08	97.10.08					

(2) 九十二年第一期第二次金融債券9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2.11.28	97.11.28	五年	各貳億元	年利率4.9%減6個月Libor；惟不得低於0%。 第一次付息期間之利率以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為計算日，其後每半年重新計價一次，即以每一付息期間之首日為重新計算日。 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之計價方式依重新計算日（如為第一次付息者係指第一次付息計算日）之倫敦當地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11時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3750頁中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重新設定一次，但仍以每半年起息日為利率實際調整日。	壹仟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B券	92.11.28	97.11.28					
C券	92.11.28	97.11.28					
D券	92.11.28	97.11.28					



(3) 九十二年第一期第三次金融債券21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2.12.16	97.12.16	五年	各貳億元	年利率為(4.9% - 6個月USD Libor)。 「6個月USD Libor」之計價方式係依計息基準日之倫敦當地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 3750頁中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重新設定一次。 各券票面利率不得低於0%。	壹仟萬元	該債券A至G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B券	92.12.16	97.12.16								
C券	92.12.16	97.12.16								
D券	92.12.16	97.12.16		各參億元						
E券	92.12.16	97.12.16								
F券	92.12.16	97.12.16								
G券	92.12.16	97.12.16		各貳億元				年利率為 $[2.5 \times (\text{NTD CMS } 5y - \text{NTD CMS } 2y)] + 0.45\%$ 。 「NTD CMS 5y」及「NTD 2y」之計價方式係分別依計息基準日之台北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路透社(Reuters) PYTWD01頁中五年期及二年期新台幣利率交換(NTD Interest Rate Swap)買賣報價之定價(11 AM IRS MID RATE)重新設定一次。 各券票面利率不得低於0%。	壹仟萬元	該債券H及I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三個月單利計息一次，每半年付息一次。
H券	92.12.16	97.12.16								
I券	92.12.16	97.12.16								

陸、財務概況

(4) 九十二年第一期第四次金融債券10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3.01.06	98.01.06	五年	各參億元	若3個月USD Libor小於1.1%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3個月USD Libor；若3個月USD Libor大於或等於1.1%且小於或等於2.05%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3.80%；若3個月USD Libor大於2.05%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4.70%減3個月USD Libor。 「3個月USD Libor」之計價方式分別依計息基準日（如為第一次付息者係指第一次計息日）之倫敦當地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 3750頁中三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重新設定一次。 第一次付息期間之利率以發行日為第一次計息日，其後為自發行日起每屆滿三個月重新計價一次且以每屆滿三個月之日為計息基準日並開始計息。 本債券各券之票面利率不得低於0%。	壹仟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三個月單利計息一次，每半年付息一次。
B券	93.01.06	98.01.06		各貳億元			
C券	93.01.06	98.01.06					
D券	93.01.06	98.01.06					

註：本債券自發行日起至九十四年七月六日止，原發行要點仍適用，但自九十四年七月六日起之每一利息計算期間（不含到期日），票面利率依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第二個台北營業日180天期商業本票之次級市場均價利率計息。18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均價利率為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螢幕第6165頁上午十一時左右（台北時間）所顯示之次級市場之均價利率（Fixing Rate），但如該項利率未於德勵財富資訊社螢幕第6165頁顯示時，則該項利率由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決定。

(5) 九十二年第一期第五次金融債券19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3.03.11	98.03.11	五年	參億元	若6個月USD Libor小於1.1%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6個月USD Libor；若6個月USD Libor大於或等於1.1%且小於或等於2.10%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3%；若6個月USD Libor大於2.10%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5%減6個月USD Libor，且不得低於0%。 若6個月USD Libor小於1.1%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6個月USD Libor；若6個月USD Libor大於或等於1.1%且小於或等於2.10%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3.60%；若6個月USD Libor大於2.10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4.50%減6個月USD Libor，且不得低於0%。	壹仟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息一次，每半年付息一次。
B券	93.03.11	98.03.11		參億元			
C券	93.03.11	98.03.11		參億元			
D券	93.03.11	98.03.11		貳億元			
E券	93.03.11	98.03.11		貳億元			
F券	93.03.11	98.03.11		參億元			
G券	93.03.11	98.03.11		參億元			



(6) 九十二年第一期第六次金融債券32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3.03.26	98.03.26	五年	陸億元	若指標利率小於1.1%時，則票面利率為指標利率（註2）；若指標利率大於或等於1.1%且小於或等於2.1%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3.2%；若指標利率大於2.10%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4.6%減指標利率。 票面利率不得低於0%。	壹仟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付息一次。
B券	93.03.26	98.03.26		參億元			
C券	93.03.26	98.03.26		參億元			
D券	93.03.26	98.03.26		參億元			
E券	93.03.26	98.03.26		貳億元			
F券	93.03.26	98.03.26		貳億元			
G券	93.03.26	98.03.26		參億元			
H券	93.03.26	98.03.26		參億元			
I券	93.03.26	98.03.26		參億元			
J券	93.03.26	98.03.26		肆億元			

註1：「T」：為利息計算期間內指標利率介於下述利率區間內之日數。

「N」：利息計算期間內之所有日數。

前項之利息計算期間為每次付息日之前半年起至每次付息日之前一日止；另第 項所稱利率區間如下：

C、D、E、F券：第二年1.0%（含）至2.0%（含）；第三年1.0%（含）至2.5%（含）；第四年1.0%（含）至3.0%（含）；第五年1.0%（含）至3.5%（含）。

G、H、I券：屆滿半年起至第一年止0.75%（含）至2.0%（含）；第二年1.0%（含）至2.5%（含）；第三年1.0%（含）至3.0%（含）；第四年1.0%（含）至3.5%（含）；第五年1.0%（含）至4.0%（含）。

J券：屆滿半年起至第一年止0.75%（含）至2.0%（含）；第二年1.0%（含）至2.0%（含）；第三年1.0%（含）至2.5%（含）；第四年1.0%（含）至3.0%（含）；第五年1.0%（含）至3.5%（含）。

註2：A、B券之「指標利率」係指計息基準日（如為第一次付息者係指第一次計息日）之倫敦當地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3750頁中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A、B券之第一次付息期間之利率以發行日（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為第一次計息日，其後為自發行日起每屆滿六個月重新計價一次且以每屆滿六個月之日為計息基準日並開始計息。

C、D、E、F、G、H、I、J券之「指標利率」係指利息計算期間中每日之倫敦當地金融業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Moneyline Telerate）3750頁中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惟每屆付息日之前三個月營業日起（含）至付息日前一日之指標利率一律以該付息日之前第五個營業日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之六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利率所訂之平均報價為據。C~J券之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每六個月重設一次（惟期間如採固定利率者，則依其約定），並依票面利率之規定計算各券之利息。

陸、財務概況

6. 台新銀行申請發行九十三年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200億元，均已分次發行，其明細如下：

(1) 九十三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50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九十三年 度第一次 次順位金 融債券	93.12.15	103.12.15	十年	伍拾億元	發行後前五年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85%計息，自第六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1.85%計息。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係以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為基準。	壹億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台幣單利計息，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五年（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或屆滿五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之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二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

(2) 九十四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15.08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4.03.04	104.03.04	十年	12.875億元	發行後前五年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30%計息；自第六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50%計息。	分為新台幣伍拾萬元、壹仟萬元、壹佰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
B券	94.03.04	104.03.04		2.205億元	發行後前五年為固定利率2.25%；自第六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75%計息。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五年（九十九年三月四日）或屆滿五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本債券；並於一個月於台新銀行之網站上及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



(3) 九十四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33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九十四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4.04.28	106.04.28	十二年	33億元	發行期間前七年每年為固定利率2.70%。第八年至第十二年：若當年度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而不行使時，則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0.80%計息；若當年度台新銀行得行使贖回權而不行使時，則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0.95%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壹仟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台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賣回權及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提前賣回及贖回條款

本債券發行分別屆滿七年、八年、九年、十年及十一年之當年度，如符合下列「賣回權或贖回權之行使條件」，且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台新銀行行使贖回權時，本債券將於當期付息日全部到期，台新銀行則以本金加計利息償還本債券持有人。

■ 賣回權或贖回權之行使條件

以一〇一、一〇二、一〇三、一〇四及一〇五年當年度之三月十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為基準。若上開利率小於或等於1.85%時，則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若上開利率大於1.85%時，則台新銀行得行使贖回權。

■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

如賣回權之行使條件成就，且債券持有人擬行使賣回本債券之權利時，債券持有人應於賣回權行使條件成就後之十日內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通知台新銀行行使賣回權。台新銀行應於當期付息日之三十日前於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

■ 台新銀行贖回權之行使

如贖回權之行使條件成就，且台新銀行擬行使贖回本債券之權利時，台新銀行應於當期付息日之三十日前於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

陸、財務概況

(4) 九十四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50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九十四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4.05.18	106.05.18	十二年	50億元	發行後前七年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0.80%計息，自第八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1.10%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壹億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台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七年（一〇一年五月十八日）或屆滿七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七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二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

(5) 九十四年第四次次順位金融債券51.92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券	94.06.06	106.06.06	十二年	29.50億元	發行期間前七年每年為固定利率2.70%；第八年至第十二年為固定利率3.20%。	分為新台幣壹億元、壹仟萬元及壹佰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台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贖回權及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券	94.06.06	106.06.06		14.42億元			
C券	94.06.06	106.06.06		8.00億元	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65%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七年（一〇一年六月六日）或屆滿七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七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二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



(三) 彰化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

彰化銀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於九十一年三月十五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貳佰億元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五至十年，其中甲券已於九十六年三月十五日到期清償完畢，丁券業已於九十六年三月十五日提前贖回；九十六年八月十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金融債券，額度為新台幣壹佰億元，於核准後一年有效，彰化銀行於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伍十億元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七年，相關發行條件及流通在外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1-1甲券	五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3.30%，業已於96.03.15到期贖回	\$-	\$1,000,000
91-1乙券	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3.85%，到期日：98.03.15	4,000,000	4,000,000
91-1丙券	七年期，依本行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1.00%按月依實際天數計息，到期日：98.03.15	14,000,000	14,000,000
91-1丁券	十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前五年年利率3.90%，後五年年利率4.60%，到期日：101.03.15，業已於96.03.15提前贖回	-	1,000,000
96-1	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依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90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加0.35%，到期日：103.09.26	5,000,000	-
		\$23,000,000	\$20,000,000

(四) 台新票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新票券為籌措營運資金及提昇財務結構，於九十二年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200,000	\$1,200,000
第二次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300,000	1,300,000
第三次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000,000	1,000,000
第四次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500,000	1,500,000
	\$5,000,000	\$5,000,000

上述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項目	第一次發行			合計
	A券	B券	C券	
面額	\$800,000	\$200,000	\$200,000	\$1,200,000
發行價格	\$800,000	\$200,000	\$200,000	\$1,200,000
利率	1.8500%	1.8500%	1.8500%	
發行日期	92年6月25日	92年6月26日	92年6月27日	
償息基準日	每年6月25日	每年6月26日	每年6月27日	
發行期間	5年	5年	5年	
本金償還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陸、財務概況

第二次發行							
項目	A券	B券	C券	D券	E券	F券	合計
面額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300,000	\$1,300,000
發行價格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300,000	\$1,300,000
利率	1.6250%	1.6251%	1.6250%	1.6251%	1.6251%	1.6250%	
發行日期	92年8月25日	92年8月25日	92年8月26日	92年8月26日	92年8月27日	92年8月27日	
償息基準日	每年8月25日	每年8月25日	每年8月26日	每年8月26日	每年8月27日	每年8月27日	
發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本金償還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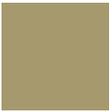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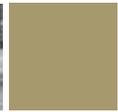
第三次發行							
項目	A券	B券	C券	D券	E券	合計	
面額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00	
發行價格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00	
利率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發行日期	92年11月10日	92年11月11日	92年11月12日	92年11月13日	92年11月14日		
償息基準日	每年5月10日及11月10日	每年5月11日及11月11日	每年5月12日及11月12日	每年5月13日及11月13日	每年5月14日及11月14日		
發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本金償還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第四次發行							
項目	A券	B券	C券	D券	E券	F券	合計
面額	\$300,000	\$200,000	\$300,000	\$300,000	\$200,000	\$200,000	\$1,500,000
發行價格	\$300,000	\$200,000	\$300,000	\$300,000	\$200,000	\$200,000	\$1,500,000
利率	2.5000%	2.4502%	2.4501%	2.4500%	2.4500%	2.4501%	
發行日期	92年12月26日	92年12月29日	92年12月29日	92年12月29日	92年12月30日	92年12月30日	
償息基準日	每年6月26日及12月26日	每年6月29日及12月29日	每年6月29日及12月29日	每年6月29日及12月29日	每年6月30日及12月30日	每年6月30日及12月30日	
發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本金償還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二二 其他借款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信用借款	\$2,230,000	\$4,250,000
長期信用借款	3,300,000	-
	\$5,530,000	\$4,250,000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信用借款利率分別為2.55%~2.70%及1.70%~1.87%。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利率為2.58%~2.60%。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責任準備	\$870,632	\$1,062,450
違約損失準備	302,659	287,533
買賣損失準備	406,155	433,200
壞帳損失準備	13,923	13,923
	\$1,593,369	\$1,797,106

(一) 違約損失準備：**1. 彰化銀行及台証證券**

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若累積已達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其用途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之損失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者外，不得使用之。

2. 台証期貨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佈之期貨商管理規則第十六條規定，按月就受託從事期貨交易佣金收入提列百分之二，若提列之違約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法定最低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列，其用途除彌補受託從事期貨交易違約所發生損失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者外，不得使用之。另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八)台財證(七)第一〇八九五七號函規定，期貨商自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得免依期貨商管理規則第十六條提列違約損失準備。

(二) 買賣損失準備**1. 台新銀行、彰化銀行、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額之百分之十提列買賣損失準備，若累積已達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並於實際發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淨損失月份予以沖回。

2. 台証期貨

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規定，按月就期貨自營已實現淨利之百分之十提列買賣損失準備，若累積準備達營運資金之數額者，得免繼續提列，其用途限於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

(三) 壞帳損失準備

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佈之(八)台財證(七)第九一六二五號函規定，為配合營業稅法第十一條修正，期貨商應自該修正條文施行日(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四年內，就其經營專屬本業之銷售額百分之三之相當金額，轉銷呆帳或提列備抵呆帳之用。

陸、財務概況

二四 其他負債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收款項	\$1,147,323	\$1,394,966
應付土地增值稅	5,642,116	5,701,075
存入保證金	1,319,308	1,289,0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09,271	2,648,064
期貨交易人權益	6,089,285	3,813,677
遞延收入	387,835	459,288
其他	295,902	413,703
	\$17,691,040	\$ 15,719,802

台証證券及台証期貨之期貨交易人權益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金額	新台幣金額	外幣金額	新台幣金額
新台幣		\$4,789,582		\$3,151,230
美金	\$35,680	1,157,113	\$17,386	566,710
日元	381,016	110,380	171,910	47,120
英鎊	103	6,685	137	8,808
港幣	6,125	25,460	4,616	19,352
歐元	1	65	473	20,327
澳幣	-	-	5	130
		\$6,089,285		\$3,813,677

二五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73,266仟元及472,845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1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58,159仟元及736,647仟元（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包含淨退休金成本734,897仟元及實際支付之退職金1,750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服務成本	\$511,569	\$621,822
利息成本	159,609	163,108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76,319)	(75,01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39,381	30,356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4,838	(664)
移轉員工之退休金影響	9,200	-
縮減或清償利益	(119)	(4,715)
	\$658,159	\$734,897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2,684,358)	(\$2,089,168)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86,661)	(2,416,025)
累積給付義務	(5,471,019)	(4,505,19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967,396)	(1,735,335)
預計給付義務	(7,438,415)	(6,240,52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228,168	2,597,955
提撥狀況	(4,210,247)	(3,642,57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7,134	63,66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552,697	1,092,683
遞延退休金成本	-	50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45,250)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7,958)	-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82,070)	(21,207)
預付退休金	(108,827)	(95,89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09,271)	(\$2,648,064)
既得給付	\$3,064,155	\$2,368,307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折現率	2.75%	2.50%~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3.75%	2.00%~4.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50%~3.25%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636,639	\$664,632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83,612	\$773,174

陸、財務概況

二六 股東權益

(一) 普通股及特別股

1.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00,000仟元，額定股數10,0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9,880,779仟元，分為普通股5,710,300仟股及特別股1,277,778仟股，每股面額10元，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普通股	特別股	合計
第一次股份轉換	\$23,000,000	\$7,000,000	\$30,000,000
甲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3,000,000)	(3,000,000)
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4,000,000)	(4,000,000)
第二次股份轉換	13,316,236	-	13,316,236
現金增資	8,222,223	-	8,222,2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89,867	-	5,989,867
發行丙種特別股	-	5,000,000	5,000,000
發行丁種特別股	-	7,777,778	7,777,778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308,180	-	9,308,180
註銷庫藏股票	(2,733,505)	-	(2,733,505)
	\$57,103,001	\$12,777,778	\$69,880,779

- (1)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以1：1之換股比例發行普通股2,300,000仟股、甲種特別股300,000仟股及乙種特別股400,000仟股，交換合併後台新銀行普通股、甲種特別股及乙種特別股股東所持有之合併後台新銀行全部股份，其中甲種特別股及乙種特別股已分別於九十一年九月二十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到期，由本公司按面額收回註銷。
- (2)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次股份轉換，分別以1：1.2及1：1.3之換股比例合計發行普通股1,331,624仟股，交換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普通股股東所持有之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全部股份。
- (3)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1條規定註銷台新銀行持有本公司之股票19,219仟股。
-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新銀行因股份轉換而持有本公司股份，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1條第2項，因屆滿三年法定處分期尚未轉讓或賣出，視為本公司未發行股份，於九十五年二月十六日辦理減資銷除已發行普通股254,131仟股。
- (5)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私募發行普通股555,556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8元，發行總金額為10,000,000仟元，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6)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私募發行普通股266,667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5元，發行總金額為4,000,000仟元，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7)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集團資本適足性比率為107.35%。



2.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丙種特別股50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30元，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15,000,000仟元，股息及紅利按發行價格定為年利率3.5%，累積不參加，不可轉換，其受配股息及紅利之權利優於普通股而次於乙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到期時由本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之。
3.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私募發行丁種特別股777,778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8元，發行總金額為14,000,000仟元，股息及紅利按發行價格定為年利率6.5%，參加不累積，受配股息及紅利之權利優於普通股而次於乙種特別股及丙種特別股，丁種特別股股東得自發行日於屆滿三年之次日起，以一股丁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自發行日於屆滿十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數或一部仍發行在外之丁種特別股。

(二)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十五日、九十四年八月二日及九十三年八月十九日實施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以下分別簡稱為「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及「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元。依九十六年、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本公司需分別給與符合資格之員工150,000單位、150,000單位及77,549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皆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認購行使價格等於給與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

上述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將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十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兩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	15%~40%	15%~40%
屆滿三年	15%~40%	30%~80%
屆滿四年	15%~40%	45%~100%
屆滿五年	15%~40%	60%~100%
屆滿六年	15%~40%	100%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十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兩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	20%	20%
屆滿三年	20%	40%
屆滿四年	20%	60%
屆滿五年	20%	80%
屆滿六年	20%	100%

陸、財務概況

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兩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未滿三年	50%	50%
屆滿三年，未滿四年	25%	75%
屆滿四年至五年	25%	100%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九十六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餘額	150,000	\$16.50
本年度沒收	3,020	16.50
年底流通在外餘額	146,980	16.50
年底可行使餘額	-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餘額	145,010	\$22.60	147,780	\$23.55
本年度沒收	3,610	22.60	2,770	22.60
年底流通在外餘額	141,400	22.60	145,010	22.60
年底可行使餘額	28,280		-	

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餘額	66,755	\$20.60	69,049	\$21.20
本年度沒收	3,054	20.60	2,294	20.60
年底流通在外餘額	63,701	20.60	66,755	20.60
年底可行使餘額	47,776		-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在外資訊揭露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元）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16.50	146,980	9.21年	\$16.50	-	\$-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	22.60	141,400	7.59年	22.60	28,280	22.60
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	20.60	63,701	1.63年	20.60	47,776	20.60
		352,081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其相關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評價模型	二項式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	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
假設	股利率	7.00%	14.48%	15.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3.26%	32.65%	39.39%
	無風險利率	2.15%	1.94%	2.36%
	預期存續期間	9.21年	7.59年	1.63年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淨利（損）	報表列示之淨利（損）	\$4,089,120	(\$16,148,540)
	擬制淨利（損）	3,785,407	(16,407,608)
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報表列示之每股盈餘（虧損）	\$0.46	(\$3.15)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	0.41	(3.20)

九十六年、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憑證每單位加權公平價值分別為3.62元、3.69仟元及5.49仟元。

（三）資本公積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19,389,426仟元，其中屬原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部分計1,167,989仟元，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7條第4項規定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241條第1項之限制。另丁種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於丁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得撥充股本。

（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應優先發放特別股之股息及紅利；再就剩餘數先提撥1%~8%為員工紅利，3%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財政部規定（100%）時，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股東會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決議通過不發放股利。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陸、財務概況

二七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九十五年度	254,131	-	254,131	-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之規定，本公司對上述各子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8條規定，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20%以上或金融控股公司有控制性持股之被投資事業，除依同法第31條第2項規定，因轉換而持有金融控股公司之股份者外（惟須於三年內處分或轉讓，逾期視為金融控股公司未發行之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不得持有金融控股公司之股份。前述控制性持股係指持有一銀行、保險公司或證券商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額超過25%，或直接、間接選任或指派一銀行、保險公司或證券商過半數之董事。

九十五年期初庫藏股票係台新銀行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1條第2項之規定因轉換而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含獲配之股票股利），本公司及台新銀行已於九十五年二月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1條第2項規定，將上述台新銀行因股份轉換而持有之本公司股票254,131仟股辦理減資銷除股份，減資基準日為九十五年二月十六日。

二八 利息淨收益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55,634,137	\$60,597,080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7,501,043	4,820,763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409,896	420,887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7,942,906	8,982,690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440,053	3,126,737
資產證券化利息收入	831,651	550,735
證券融資利息收入	1,489,017	1,055,366
其他利息收入	2,360,346	1,733,084
	77,609,049	81,287,342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28,270,998)	(24,556,844)
央行及同業存款或融資利息費用	(8,162,766)	(7,155,965)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利息費用	(1,624,243)	(1,044,546)
發行之票債券利息費用	(3,192,452)	(3,092,911)
其他利息費用	(394,194)	(564,136)
	(41,644,653)	(36,414,402)
利息淨收益	\$35,964,396	\$44,872,940



二九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553,658	\$474,934
匯費收入	543,552	587,888
跨行手續費收入	590,384	588,443
放款及保證手續費收入	1,217,415	1,147,515
簽證、承銷及經紀手續費收入	5,056,848	3,720,534
信託相關業務手續費收入	4,691,395	2,882,361
代理手續費收入	\$1,771,059	\$1,708,437
信用卡及現金卡手續費收入	2,288,135	2,069,098
其他手續費收入	2,046,789	2,027,004
	18,759,235	15,206,21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29,992)	(138,115)
信託手續費費用	(294,593)	(119,885)
經紀及自營手續費費用	(322,735)	(298,471)
承銷作業手續費費用	(9,110)	(271,660)
代理手續費費用	(446,170)	(364,939)
信用卡及現金卡手續費費用	(182,381)	(443,414)
其他手續費費用	(1,706,290)	(1,155,733)
	(3,091,271)	(2,792,21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5,667,964	\$12,413,997

三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屬於 營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 營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2,457	\$15,424,205	\$15,586,662	\$138,616	\$15,005,193	\$15,143,809
勞健保費用	-	867,608	867,608	-	816,018	816,018
退休金費用	-	1,219,425	1,219,425	-	1,209,492	1,209,492
其他用人費用	-	437,999	437,999	-	478,946	478,946
	\$162,457	\$17,949,237	\$18,111,694	\$138,616	\$17,509,649	\$17,648,265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	\$1,881,830	\$1,881,830	\$-	\$1,823,523	\$1,823,523
各項耗竭及攤提	-	1,108,550	1,108,550	-	1,117,896	1,117,896
	\$-	\$2,990,380	\$2,990,380	\$-	\$2,941,419	\$2,941,419

陸、財務概況

三一 營利事業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本公司自九十二年度起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與子公司台新銀行、台証證券、台新票券、台新資產管理及台新行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申報所得稅，並自九十三年度起，納入台新創投為合併申報成員。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估算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按課稅所得計算之應納所得稅	\$1,189,404	\$737,00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444,910	(4,178,023)
投資抵減	(3,221)	(2,644)
分離課稅稅款	222,639	484,853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1,031)	(20,21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6,117	1,995
前期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1,138	(17,813)
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加徵數	-	87,231
境外所得稅費用	59,818	367,498
其 他	21,677	(272,8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4,961,451	\$2,812,952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淨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虧損後抵	\$19,455,830	\$23,665,884
投資抵減	14,348	38,917
備抵呆帳提列超限	4,542,076	4,625,495
各項準備提列超限	120,407	186,042
未提撥退休金負債	541,262	505,245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42,333	57,736
收買債權跌價損失	49,200	51,500
未實現投資損失	67,500	303,363
承受擔保品未實現損益	57,549	31,578
其 他	83,261	66,701
減：備抵評價	(419,561)	(1,231,0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54,205	28,301,418

(接下頁)



(承上頁)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187,907)	(\$86,8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44)	(47,438)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140,813)	(76,116)
商譽攤銷	(256,937)	(208,436)
其 他	(4,007)	(3,3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0,708)	(422,12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3,963,497	\$27,879,289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	\$4,976,081
九十七年	1,386	1,386
九十八年	5,118	5,118
九十九年	11,076,073	11,425,137
一〇〇年	7,727,030	7,258,162
一〇一年	646,223	-
	\$19,455,830	\$23,665,884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証證券	台新票券	彰化銀行	其他
\$523,714	\$870,124	\$33,171	\$2,772	\$20,048	\$52,03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証證券	台新票券	彰化銀行	其他
\$426,513	\$648,388	\$13,069	\$26,153	\$377,785	\$7,409

2. 稅額扣抵比率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証證券	台新票券	彰化銀行	其他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14%	32.11%	1.78%	33.82%	0.22%	NA~33.53%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証證券	台新票券	彰化銀行	其他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1.02%	6.31%	3.42%	NA~26.32%

陸、財務概況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核定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
 2. 台新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台新建經、康迅數位、台新保代、台欣產險及台新保經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
- 台新銀行九十二及九十一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台南一信及大安銀行之商譽攤銷金額分別為758,768仟元及635,098仟元，台北市國稅局以該等商譽並非出價取得，未透過公開市場，而係由雙方協商達成協議為由，否准認列為費用，台新銀行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3. 台証證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惟台証證券對九十年度及九十一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分別進行訴願或複查等行政救濟程序。台証期貨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
 4. 台新票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
 5. 台新資產管理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
 6. 台新行銷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
 7. 台新創投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
 8. 彰化銀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三年度。

(六)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証證券	台新票券	彰化銀行	其他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	\$-	\$-	\$26,098	\$-	\$-	\$-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4,089,120	2,709,441	1,868,088	4,648	8,970,178	12,651
	\$4,089,120	\$2,709,441	\$1,894,186	\$4,648	\$8,970,178	\$12,651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証證券	台新票券	彰化銀行	其他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	\$-	\$-	\$26,098	\$-	\$-	\$-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16,148,540	19,964,031	1,277,216	385,215	11,377,055	122,419
	\$16,148,540	\$19,964,031	\$1,303,314	\$385,215	\$11,377,055	\$122,419

依財政部(91)台財稅字第0910454466號函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於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資本公積中屬於來自金融機構轉換前之八十七年度或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部分。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前述資本公積中屬於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八十七(含)以後年度之未分配盈餘餘額為1,075,454仟元。



三二 每股盈餘

	九十六年度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純益 (母公司股東)	\$6,177,757	\$4,089,120			
減：特別股股利	(1,435,000)	(1,435,00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4,742,757	2,654,120	5,710,300	\$0.83	\$0.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	96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4,742,757	\$2,654,120	5,711,260	\$0.83	\$0.46

	九十五年度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純益 (母公司股東)	(\$21,36,703)	(\$16,148,540)			
減：特別股股利	(645,005)	(645,00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22,005,708)	(16,793,545)	5,325,693	(\$4.13)	(\$3.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22,005,708	\$16,793,545	5,325,693	(\$4.13)	(\$3.15)

三三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
大安租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安信建經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銀職工福利會	其負責人為台新銀行之總經理
王田毛紡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台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新光實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合纖)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接次頁)

陸、財務概況

(承前頁)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紡織）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產險）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勝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大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仁創投）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大友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友創投）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康迅旅行社	其為康迅數位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投顧	其為台証證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証期貨經理	其為台証證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投信	其為台証證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証B.V.I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香港代理人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TSC Capital Limited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中票券）	台新銀行為其法人董事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銀行）	其為新光金控持股100%之子公司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新光金控持股100%之子公司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其保證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經貿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貿聯網）	其董事長為台証證券之董事長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100%持有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之監察人
尚和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保證人為台新銀行之監察人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光裕堂慈	
善會	其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監事
和川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監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網路家庭）	其董事長為康迅數位之董事長
袖珍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之二親等
莊 亨 岱	其為台新建經之董事長
高 永 康	其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何 美 芳	台証證券董事之配偶
彭 雪 玲	其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顏 裕 益	台証證券之協理
鄭 聰 敏	台新銀行之經理
王 雅 娟	台新銀行之經理
莊 淑 華	台新銀行之經理
林 隆 士	本公司之監察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融通及保證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共153戶	\$151,245	\$ 175,347	\$ 151,245	\$-	土地、建物及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332戶	1,180,770	1,304,309	1,180,770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65,000	-	土地、建物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88,000	104,000	88,000	-	土地、建物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25,000	200,000	-	土地、建物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93,000	15,000	-	有價證券—受益憑證及股票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301,000	25,000	-	有價證券—公債及金融債券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170,000	17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500	117,000	58,500	-	土地、建物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110,000	72,000	-	有價證券—股票
尚和興股份有限公司	71,000	90,000	71,000	-	純信用
彭 雪 玲	16,430	17,195	16,430	-	土地、建物
何 美 芳	189,300	331,830	189,300	-	土 地
莊 亨 岱	2,500	4,200	2,500	-	有價證券—股票
莊 淑 華	1,099	1,099	1,099	-	有價證券—存單
王 雅 娟	1,406	1,765	1,406	-	有價證券—存單
鄭 聰 敏	3,179	9,739	3,179	-	定 存
高 永 康	10,220	20,869	10,220	-	定 存
其他共7戶 (金額小於1,000仟元)	3,393		3,393	-	純信用、定存、有價證券—存單及股票
	\$2,324,042		\$2,324,042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費率區間%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新光合纖	\$800,202	\$1,308,260	0.00~0.60	\$-	有價證券—股票/動產

陸、財務概況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財務支出
存款			
新光人壽	\$1,981,394	0.15~2.51	(\$2,850)
大仁創投	390,637	0.15~2.25	(5,988)
大友創投	408,934	0.15~2.25	(5,875)
大中票券	420,850	0.00~2.45	(5,557)
台新銀職工福利會	230,606	0.15~2.25	(3,648)
新光產險	105,671	0.00~2.53	(1,580)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125,892	0.00~0.15	(208)
新光合纖	114,382	0.00~2.50	(2,358)
大安租賃	170,460	0.15~0.15	(255)
網路家庭	190,164	0.15~2.46	(2,222)
台証投顧	110,157	0.15~2.25	(1,584)
台証期貨經理	120,020	0.15~2.27	(1,889)
其他	2,682,229		(56,287)
	\$7,051,396		(\$90,301)

	九十五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消費性放款					
共104戶	\$38,835	\$46,282	\$38,835	\$-	土地、建物、動產、有價證券—股票/存單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355戶	1,137,227	1,224,987	1,137,227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65,000	-	土地、建物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104,000	65,000	-	土地、建物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203,000	180,000	-	土地、建物
新光合纖	300,000	1,276,923	300,000	-	動產、有價證券—股票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68,000	350,000	68,000	-	有價證券—受益憑證及股票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	324,000	201,000	-	有價證券—金融債券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70,000	16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500	117,000	58,500	-	土地、建物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110,000	-	有價證券—股票
經貿聯網	81,000	96,000	81,000	-	建物
尚和興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90,000	-	純信用
彭雪玲	17,450	18,385	17,450	-	土地、建物
何美芳	331,830	498,360	331,830	-	土地
顏裕益	1,189	1,855	1,189	-	純信用
莊亨岱	2,000	2,000	2,000	-	有價證券—存單
鄭聰敏	3,195	6,487	3,195	-	有價證券—存單
高永康	10,268	20,710	10,268	-	有價證券—存單
	\$2,920,494		\$2,920,494		



	九十五年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費率區間%	保證責任準備 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新光合纖	\$681,992	\$1,503,771	0.50~0.60	\$-	有價證券－股票 ／動產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財務支出
存款			
新光人壽	\$1,515,764	0.00~2.50	(\$1,247)
大仁創投	431,132	0.15~1.68	(3,262)
大友創投	371,994	0.15~1.68	(4,439)
台新銀職工福利會	239,590	0.15~1.67	(3,293)
網路家庭	185,571	0.15~2.05	(957)
大安租賃	168,305	0.15~0.15	(252)
新光合纖	138,030	0.01~2.50	(2,353)
台新投信	127,473	0.15~2.12	(2,151)
台証投顧	110,466	0.15~1.60	(1,021)
大中票券	22,779	0.00~0.15	(13)
林隆士	106,345	0.00~0.00	(262)
其他	2,410,431		(34,395)
	\$5,827,880		(\$53,645)

另彰化銀行及其子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關係人存款及放款餘額分別為1,074,833仟元及352,089仟元，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13%及2.00%~8.03%；彰化銀行及其子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關係人存款及放款餘額分別為1,374,100仟元及12,497,674仟元，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13%及0.55%~7.63%。

彰化銀行與關係人間之放款交易依類別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共29戶	\$32,553	\$33,158	\$32,553	\$-	信用及不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85戶	319,536	325,521	319,536	-	不動產
	\$352,089		\$352,089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陸、財務概況

2. 買賣票債券交易

	九十六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新光人壽	\$-	\$-	\$3,899,515	1.20~3.00	\$-	-
新光金控	-	-	100,143	1.67~2.60	-	-
	\$-	\$-	\$3,999,658		\$-	

	九十五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新光人壽	-	-	998,677	1.41~1.67	-	-
新光金控	-	-	314,496	1.42~1.68	-	-
	-	-	1,313,173		-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 損益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利率交換	94.03.02~104.03.25	\$ 1,450,000	(\$7,36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4,833
新光銀行	利率交換	92.12.10~98.02.16	4,800,000	(83,3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71,070
新光合纖	利率交換	93.04.07~98.04.07	500,000	(5,6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4,093)
				(\$96,309)		\$81,810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利率交換	94.03.02~104.03.30	\$1,650,000	22,2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22,202
新光合纖	利率交換	93.04.07~98.04.07	500,000	1,53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2
				23,734		23,734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九十六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大中票券	拆放同業	\$-	\$200,000	1.98	\$11
新光銀行	同業融資	-	360,000	3.56	(246)
新光銀行	拆放同業	-	200,000	2.03~3.20	20
新光銀行	同業拆放	-	500,000	1.69~3.50	(2,468)

	九十六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新光銀行	拆放同業	\$-	\$250,000	1.59~1.62	\$32
新光銀行	同業拆放	400,000	400,000	1.21~1.70	(3,052)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5.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380,385	營業費用	\$481,293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三) 子公司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1. 台新銀行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台新銀行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銀行股權100%之母公司
台証證券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票券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行銷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創投(原台欣創投)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彰化銀行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安租賃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証期貨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建經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陸、財務概況

(承前頁)

關係人之名稱	與台新銀行之關係
台新國際財務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安信建經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康迅數位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銀職工福利會	其負責人為台新銀行之總經理
大仁創投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大友創投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合纖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產險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康迅旅行社	其為康迅數位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保經	其為台新保代持股100%之子公司
一新公司	其為台証證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期貨經理	其為台証證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投顧	其為台証證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彰銀保代	其為彰化銀行持股100%之子公司
彰銀保經	其為彰化銀行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B.V.I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香港公司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香港代理人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TSC Capital Limited	其為一新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新光銀行	為其新光金控持股100%之子公司
大中票券	台新銀行為其法人董事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其保證人為台新銀行之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經貿聯網	其董事長為台証證券之董事長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為100%持有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銀行之監察人
尚和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保證人為台新銀行之監察人
網路家庭	其董事長為康迅數位之董事長
莊亨岱	其為台新建經之董事長
高永康	其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彭雪玲	其為台新銀行董事長之二親等
何美芳	台証證券董事之配偶
顏裕益	台証證券協理
鄭聰敏	台新銀行經理
莊淑華	台新銀行經理
王雅娟	台新銀行經理
林隆士	本公司之監察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資金融通及保證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消費性放款					
共153戶	\$151,245	\$175,347	\$151,245	\$ -	土地、建物及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332戶	1,180,770	1,304,309	1,180,770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65,000	-	土地、建物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88,000	104,000	88,000	-	土地、建物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25,000	200,000	-	土地、建物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93,000	15,000	-	有價證券－受益憑證及股票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301,000	25,000	-	有價證券－公債及金融債券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170,000	17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500	117,000	58,500	-	土地、建物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110,000	72,000	-	有價證券－股票
尚和興股份有限公司	71,000	90,000	71,000	-	純信用
彭雪玲	16,430	17,195	16,430	-	土地、建物
何美芳	189,300	331,830	189,300	-	土地
莊亨岱	2,500	4,200	2,500	-	有價證券－股票
莊淑華	1,099	1,099	1,099	-	有價證券－存單
王雅娟	1,406	1,765	1,406	-	有價證券－存單
鄭聰敏	3,179	9,739	3,179	-	定存
高永康	10,220	20,869	10,220	-	定存
其他共7戶 (金額小於1,000仟元)	3,393		3,393	-	純信用、定存、有價證券－存單及股票
	2,324,042		2,324,042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費率區間%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新光合織	\$800,202	\$1,308,260	0.00~0.60	\$-	有價證券－股票/動產

陸、財務概況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財務支出
存款			
新光人壽	\$1,981,394	0.15~2.51	(\$2,850)
台証期貨	319,923	0.00~2.53	(23,532)
大仁創投	390,637	0.15~2.25	(5,988)
大友創投	408,934	0.15~2.25	(5,875)
台証證券	875,911	0.00~2.62	(8,013)
康迅數位	445,921	0.00~2.46	(4,646)
台新金控	13,026,747	0.00~2.02	(216,871)
大中票券	420,850	0.00~2.45	(5,557)
台新保代	1,159,471	0.00~2.45	(5,596)
台証香港公司	1,172,778	0.01~4.25	(8,481)
台新銀職工福利會	230,606	0.15~2.25	(3,648)
新光產險	105,671	0.00~2.53	(1,580)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125,892	0.00~0.15	(208)
新光合纖	114,382	0.00~2.50	(2,358)
大安租賃	170,460	0.15~0.15	(255)
網路家庭	190,164	0.15~2.46	(2,222)
台証投顧	110,157	0.15~2.25	(1,584)
台証期貨經理	120,020	0.15~2.27	(1,889)
台新國際財務	228,267	0.10~4.90	(6,771)
其他	2,859,147		(59,229)
	\$24,457,332		(\$ 367,153)

	九十五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消費性放款					
共104戶	\$38,835	\$46,282	\$38,835	\$-	土地、建物、動產、有價證券－股票／存單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355戶	1,137,227	1,224,987	1,137,227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65,000	-	土地、建物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104,000	65,000	-	土地、建物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203,000	180,000	-	土地、建物
新光合纖	300,000	1,276,923	300,000	-	動產、有價證券－股票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68,000	350,000	68,000	-	有價證券－受益憑證及股票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	324,000	201,000	-	有價證券－金融債券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70,000	16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500	\$117,000	\$58,500	\$-	土地、建物
經貿聯網	81,000	96,000	81,000	-	建 物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尚和興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90,000	-	純信用
台証證券	40,000	300,000	40,000	-	建物、有價證券-可轉債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110,000	-	有價證券-股票
彭雪玲	17,450	18,385	17,450	-	土地、建物
何美芳	331,830	498,360	331,830	-	土地
顏裕益	1,189	1,855	1,189	-	純信用
莊亨岱	2,000	2,000	2,000	-	有價證券-存單
鄭聰敏	3,195	6,487	3,195	-	有價證券-存單
高永康	10,268	20,710	10,268	-	有價證券-存單
	2,960,494		2,960,494		

	九十五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費率區間%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新光合纖	\$681,922	\$1,503,771	0.50~0.60	\$-	有價證券-股票/動產

	九十五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財務支出
存款			
台新金控	\$11,859,419	0.00~5.00	(\$193,648)
新光人壽	1,515,764	0.00~2.50	(1,247)
台証證券	755,947	0.00~2.50	(7,083)
台新保代	736,264	0.00~1.60	(2,367)
大仁創投	431,132	0.15~1.68	(3,262)
康迅數位	391,108	0.00~1.71	(2,126)
大友創投	371,994	0.15~1.68	(4,439)
台証期貨	346,430	0.60~2.50	(7,625)
台証香港公司	313,566	0.01~4.75	(1,031)
台新銀職工福利會	239,590	0.15~1.67	(3,293)
網路家庭	185,571	0.15~2.05	(957)
大安租賃	168,305	0.15~0.15	(252)
台新建經	115,394	0.00~2.14	(1,514)
新光合纖	138,030	0.01~2.50	(2,353)
台新投信	127,473	0.15~2.12	(2,151)
台証投顧	110,466	0.15~1.60	(1,021)
大中票券	22,779	0.00~0.15	(13)
林隆士	106,345	0.00~0.00	(262)
其他	2,699,790		(46,636)
	\$20,635,367		(\$281,280)

註：包含美金存款。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陸、財務概況

■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九十六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台新票券	拆放同業	\$-	\$500,000	1.70~1.98	\$154
台新票券	同業拆放	-	30,000	2.10	(2)
彰化銀行	拆放同業	-	2,000,000	1.97~2.04	1,414
彰化銀行	同業拆放	-	2,622,150	1.92~5.00	(1,737)
大中票券	拆放同業	-	200,000	1.98	11

	九十五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台新票券	拆放同業	\$-	\$1,500,000	1.46~1.59	\$2,645
台新票券	同業拆放	-	50,000	1.47	(2)
彰化銀行	拆放同業	-	97,788	4.57	261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 買賣票債券交易

	九十六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新光人壽	\$-	\$-	\$3,899,515	1.20~3.00	\$-	-
新光金控	-	-	100,143	1.67~2.60	-	-
台新票券	12,150,879	7,056,162	-	-	-	-
台新金控	-	-	1,142,779	1.62~2.55	-	-
台証證券	46,261,904	43,126,114	-	-	-	-
	\$58,412,783	\$50,182,276	\$5,142,437		\$-	

	九十六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台証證券	\$40,279,536	\$30,980,663	\$-	-	\$-	-
台新票券	32,248,597	11,715,728	-	-	-	-
新光人壽	-	-	998,677	1.41~1.67	-	-
新光金控	-	-	314,496	1.42~1.68	-	-
台新金控	-	-	1,889,794	1.38~1.62	-	-
	\$72,528,133	\$42,696,391	\$3,202,967		\$-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科目	餘額
台新金控	利率交換	92.12.12~ 99.12.12	\$250,000	\$4,0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421
新光人壽	利率交換	94.03.02~ 104.03.25	1,450,000	(7,36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4,833
新光銀行	利率交換	92.12.10~ 98.02.16	4,800,000	(83,3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71,070
新光合纖	利率交換	93.04.07~ 98.04.07	500,000	(5,6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4,093)
				\$92,228		\$82,231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利率交換	94.03.02~ 104.03.30	\$1,650,000	\$22,2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22,202
台新金控	利率交換	92.12.12~ 99.12.12	250,000	(3,6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3,660)
新光合纖	利率交換	93.04.07~ 98.04.07	500,000	1,53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2
台証證券	利率選擇權	95.11.13~ 98.11.10	700,000	(7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49,090)
				\$19,284		(\$29,016)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

九十五年度							
	交易 基準日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失	債權組成 內容	交易對象 與本公司 之關係	附帶約定條件
台新 資產管理	95.06.30	\$7,341,503	\$546,697	(\$6,794,806)	信用卡、 現金卡及 小額消費 信用貸款	與台新銀 行同為本 公司持股 100%之 子公司	基準日次日起算五 年，買方委託賣方 催收所取得債務人 之清償款項，應支 付該清償款項之 30%予賣方，作為 委任催收服務費； 另就剩餘之70%清 償款項，再提出其 中40%予賣方，作 為附條件價金。
台新 資產管理	95.08.31	4,049,961	158,000	(3,891,961)	信用卡及 現金卡	同 上	同 上

陸、財務概況

台新銀行於九十五年七月及九月以公開競標方式讓與現金卡、信用卡及小額消費信用貸款等不良債權予台新資產管理，基準日分別為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及八月三十一日，台新銀行同意依契約之規定，溯及於基準日起將不良債權之現在或未來之權利、利益及訴訟上之主張移轉予台新資產管理，且台新資產管理亦同意承受該權利、利益及訴訟上之主張。不良債權之出售損失計10,686,767仟元，台新銀行原依「金融機構合併法」之規定予以遞延並分五年攤銷，後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改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一次認列上述遞延損失。其不良債權組成明細如下：

交易基準日：95年6月30日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	
企業戶	擔保	\$-	\$-	\$-	
	無擔保	-	-	-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
		車貸	-	-	-
		其他	-	-	-
	無擔保	信用卡	1,896,286	1,039,849	133,689
		現金卡	3,480,294	3,129,408	145,339
		小額純信用貸款	4,117,573	3,172,246	267,669
		其他	-	-	-
合計		9,494,153	7,341,503	546,697	

交易基準日：95年8月31日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	
企業戶	擔保	\$-	\$-	\$-	
	無擔保	-	-	-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
		車貸	-	-	-
		其他	-	-	-
	無擔保	信用卡	777,153	390,032	34,298
		現金卡	4,713,431	3,659,929	123,702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其他	-	-	-
合計		5,490,584	4,049,961	158,000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台新保代	手續費收入	\$587,779	手續費收入	\$500,947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380,385	營業費用	481,293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彰化銀行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彰化銀行之關係
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及其二親等親屬	係彰化銀行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及其二親等親屬
彰銀保代	係彰化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彰銀保經	係彰化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光裕堂慈善會	係彰化銀行之法人董監事
和川股份有限公司	係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台新金控	係彰化銀行之法人董監事
台新銀行	係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之子公司
台新票券	係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之子公司
台証證券	係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之子公司
台新建經	係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之孫公司
新光合織	其董事長為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紡織	其董事長為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產險	其董事長為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台灣新光實業	其董事長為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其董事長為彰化銀行法人董監事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其 他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露」以及彰化銀行董事、法人董事代表人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親屬或他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存 款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0,196	0.11	0~13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4,424	0.14	0~13

彰化銀行對上開關係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員儲蓄存款金額在480仟元以下，係以年利率13%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利率計算外，餘者係與一般存款戶相同。

陸、財務概況

■ 放 款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089	0.04	2.00~8.03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97,674	1.48	0.55~7.63

彰化銀行對上開自然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放款若屬購屋貸款及消費性貸款且金額分別在8,000仟元及800仟元以下者，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按年利率2.3%計算外，餘者係與一般放款戶條件相同。

彰化銀行與關係人間之放款交易依類別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有無不同
消費性放款						
共29戶	\$32,553	\$33,158	\$32,553	\$-	信用及不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85戶	319,536	325,521	319,536	-	不動產	無
	\$352,089		\$352,089			

■ 銀行同業存款

年度	關係人	單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佔各該科目%
九十六年度	台新銀行	紐約分行	80仟美元	68仟美元	-

■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A.彰化銀行向關係人拆款，其交易明細如下：

年度	關係人	單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拆款額度	利率%	利息費用
九十六年度	台新銀行	總行	\$2,000,000	\$-	係交易對象自訂	1.97~2.04	\$1,414
九十五年度	台新銀行	洛杉磯分行	3,000仟美元	-	係交易對象自訂	4.57	8仟美元

B.彰化銀行拆款予關係人，其交易明細如下：

年度	關係人	單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拆款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
九十六年度	台新銀行	總行	\$1,000,000	\$-	新台幣20億元	1.92~5.00	\$634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50,000仟美元	-	融夜7仟萬美元及180天4仟萬美元	4.93	34仟美元
	台新票券	總行	1,000,000	-	新台幣15億元	2.90~3.80	813

彰化銀行對上開關係人之拆借額度係須經總經理核准為之，且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同業相當。



■ 其 他

彰化銀行提供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人事及通路等資源而認列之手續費收入，九十六年度分別為234,190仟元及41,940仟元，九十五年度分別為130,431仟元及34,885仟元。另彰化銀行與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承作公債附買回交易，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餘額分別為167,777仟元及126,737仟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2,011仟元及1,136仟元。

3. 台証證券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証證券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証證券股權100%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証證券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票券	與台証證券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期貨	台証證券持股94%之被投資公司
台証投顧	台証證券持股92%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投信	台証證券持股45%之被投資公司
台証香港公司	台証證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新光人壽	實質關係人
新光紡織	實質關係人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之孫公司
彰化銀行	與台証證券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袖珍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項目	關係人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期貨佣金收入	台証期貨	\$136,396	100	\$162,390	100

(3)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項目	關係人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404,537	73	\$213,427	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台証香港公司	234,665	2	-	-
其他流動資產					
營業保證金	台新銀行	325,000	32	390,000	37
其他資產					
交收專戶	台証香港公司	383,053	100	736,965	100
受託買賣借項銀行交割專戶	台新銀行	109,035	87	27,656	69
代收承銷股款	台新銀行	32,554	75	118,505	93

陸、財務概況

(4) 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

■ 短期借款

關係人	九十五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費用
台新銀行	\$250,000	\$40,000	1.83	\$379

(5) 台証證券於九十五年度出售營業證券－毅嘉海外可轉債223,932仟元予台証香港公司，差額1,435仟元，帳列未實現損益。

4. 台新票券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票券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票券股權100%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票券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証證券	與台新票券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彰化銀行	與台新票券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銀行	其為新光金控持股100%之子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資金往來

台新票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與關係人間之資金往來情形如下：

	九十六年度				
	關係人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
拆放銀行暨同業	台新銀行	\$-	30,000	2.10	\$2
銀行暨同業拆借	台新銀行	-	500,000	1.70~1.98	(154)
央行及同業融資	新光銀行	-	360,000	3.56	(246)
拆放銀行暨同業	新光銀行	-	200,000	2.03~3.20	20
銀行暨同業拆借	新光銀行	-	500,000	1.69~3.50	(2,468)
銀行暨同業拆借	彰化銀行	-	1,000,000	2.90~3.80	(813)

	九十五年度				
	關係人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
拆放銀行暨同業	台新銀行	\$-	\$50,000	1.47	\$2
銀行暨同業拆借	台新銀行	-	1,500,000	1.46~1.59	(2,645)
央行及同業融資	台新銀行	-	1,200,000	1.67~1.75	(340)
拆放銀行暨同業	新光銀行	-	250,000	1.59~1.62	32
銀行暨同業拆借	新光銀行	400,000	400,000	1.21~1.70	(3,052)

台新票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以1,200,000仟元及700,000仟元之定期存款質押於台新銀行，做為融資額度之保證品。



■ 存款

台新票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關係人之存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定期存款	新光銀行	\$100,000	1.65~2.45	\$500,000	1.60~1.75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新光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分別為6,680仟元及13,011仟元。

■ 買賣票券及債券等交易

台新票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關係人之存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	九十六年度					
	購買票券及債券（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券及債券（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條件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台新銀行	\$ 7,056,162	\$12,150,879	\$-	-	\$-	-
台証證券	14,453,514	14,777,996	-	-	-	-
	\$21,509,676	\$26,928,875	\$-		\$-	

關係人	九十五年度					
	購買票券及債券（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券及債券（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條件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台新銀行	\$11,715,728	\$32,248,597	\$-	-	\$-	-
台証證券	22,867,417	24,549,986	-	-	-	-
	\$34,583,145	\$56,798,583	\$-		\$-	

■ 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台新票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關係人之存款明細如下：

科目	關係人	投資標的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面額	成本	庫存面額	成本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新光銀行	可轉讓定期存單	\$-	\$-	\$503,800	\$503,805

上述關係人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陸、財務概況

5. 台新資產管理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資產管理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資產管理股權100%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資產管理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建經	台新資產管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經貿聯網	其董事長與台証證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應收債權

台新資產管理九十四年六月以總價款986,000仟元向台新銀行購買授信債權十二戶，受讓債權總金額2,951,353仟元，受讓價款986,000仟元自簽約之日起至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分七期支付，經依支付條件及隱含利率折算其現值（應收債權成本）為975,409仟元，其差額10,591仟元列為未實現利息支出（應付債權讓與款減項），並按利息法攤銷認列利息支出。

台新資產管理九十五年七月以總價款546,697仟元向台新銀行標購以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之現金卡、信用卡及小額消費信用貸款等不良債權，並以基準日為契約生效日，受讓債權總金額9,494,153仟元，受讓價款546,697仟元自簽約日起至九十五年九月十五日止分二期支付。台新資產管理又於九十五年九月以總價款158,000仟元向台新銀行標購以九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之現金卡、信用卡等不良債權，並以基準日為契約生效日，受讓總金額5,490,584仟元，受讓價款158,000仟元自簽約日起至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分二期支付。依契約約定，自基準日次日起算五年，台新資產管理委託台新銀行催收所取得債務人之清償款項，應支付該清償款項之30%予台新銀行，作為委任催收服務費；另就剩餘之70%清償款項，再提出其中40%予台新銀行，作為附條件價金。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分別收回407,055仟元及461,029仟元之應收債權成本，並沖轉715,049仟元及1,038,271仟元之債權，交易內容彙總說明如下：

■ 受讓債權總額受讓債權總額

	九十六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18,918,889	\$-	(\$715,049)	\$18,203,840

	九十五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4,972,424	\$14,984,736	(\$1,038,271)	\$18,918,889



■ 應收債權淨額

	九十六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18,918,889	\$-	(\$715,049)	\$18,203,840

	九十六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成本	已收回成本	呆帳損失	期末餘額
應收債權成本	\$773,817	\$-	(\$407,055)	\$-	\$366,762
備抵呆帳	(206,000)	-	-	9,200	(196,800)
應收債權淨額	\$567,817	\$-	(\$407,055)	\$9,200	\$169,962

	九十五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成本	已收回成本	呆帳損失	期末餘額
應收債權成本	\$530,149	\$704,697	(\$461,029)	\$-	\$773,817
備抵呆帳	(266,271)	-	-	60,271	(206,000)
應收債權淨額	\$263,878	\$704,697	(\$461,029)	\$60,271	\$567,817

■ 應付債權讓與款

	九十五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已付款金額	一年內到期	期末餘額
應付債權讓與款總額	\$591,600	\$704,697	(\$1,296,297)	\$-	\$-
(未)已實現利息支出	(4,582)	-	4,582	-	-
應付債權讓與款淨額	\$587,018	\$704,697	(\$1,291,715)	\$-	\$-

6. 台新行銷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行銷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行銷股權100%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行銷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台新保經	為台新銀行之孫公司

7. 台新創投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創投之關係
台誠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台新創投董事長(於九十五年十月二日清算完結)
台新銀行	與台新創投同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陸、財務概況

三四 提供擔保或質押之資產

擔保資產	內容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現金及定存單	\$16,140,469	\$20,053,190
營業保證金	現金	838,554	724,221
交割結算基金	向證交所繳存之現金	448,799	443,60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定存單及債券	507,988	1,190,1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1,445,375	2,061,89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定存單及債券	9,137,180	13,305,016
資產			
固定資產	房地	2,153,975	2,305,550
出租及閒置資產	房地	367,980	241,137

三五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除附註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項下所述者外，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
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責任款項	\$75,093,664	\$72,383,940
開發信用狀餘額	38,733,481	35,770,839
信託負債	323,503,214	253,264,770
工程及設備合約未付款	852,018	329,909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52,152,236	84,823,530
信用卡授信承諾	384,398,039	386,151,458

(二) 彰化銀行承租分行營業場所之租賃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 租賃期間一至十五年不等。租金支付主要為一年給付一次。
- 彰化銀行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五年估計每年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期間	金額
九十七年度	\$471,443
九十八年度	391,906
九十九年度	296,391
一〇〇年度	184,058
一〇一年度	105,933

(三) 彰化銀行與伊朗國防部間有關美金一仟五百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事件，於九十一年八月一日經最高法院判決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八十六年間對彰化銀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九十三年九月十日判決彰化銀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九十三年十月六日上訴台灣高等法院，目前正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三六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598,828	\$37,598,828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47,170,969	247,170,9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1,135,642	81,135,64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337,297	14,337,297
應收款項	119,132,189	119,132,189
放款	1,466,208,014	1,466,208,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49,641	106,149,64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27,639,354	127,547,07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9,345,836	9,345,836
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209,768,825	209,768,825
應付商業本票	5,093,382	5,093,38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7,741,037	17,741,03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4,212,588	84,212,588
應付款項	62,077,023	62,077,023
存款	1,669,015,794	1,669,015,794
應付債券	108,646,833	108,870,756
其他借款	5,530,000	5,530,000
其他金融負債	525,226	525,22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9,848,023	\$59,848,023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07,701,591	207,701,59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6,183,851	116,183,85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6,163,593	26,163,593
應收款項	110,837,542	110,837,542
放款	1,380,374,402	1,380,374,4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4,109,665	94,109,66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5,561,348	185,518,624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7,716,621	7,716,621
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236,622,085	236,622,085
央行及同業融資	384,585	384,585
應付商業本票	4,112,746	4,112,7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751,946	16,751,94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7,195,497	87,195,497
應付款項	72,145,841	72,145,841
存款	1,628,076,369	1,628,076,369
應付債券	110,218,044	110,748,864
其他借款	4,250,000	4,2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535,041	535,041

陸、財務概況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其他借款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應付債券，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據以評價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採用之資訊一致。對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商品，經估計各期現金流量，並考慮本息支付幣別、合約剩餘期間與債務人之信用狀況等，以市場上相當條件商品之報酬率估算折現率，以該商品之淨現值為公平價值評價。股權商品則以其市價為公平價值。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若有成交價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平價值之基礎，若無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參照前述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若依約定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採與市場一致之模型評價。

3. 放款及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7,106,360	\$34,029,2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0,804,460	25,345,181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6,808,697	\$120,738,380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76,000	17,565,037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5,951,142	\$60,232,7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7,873,559	6,236,106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7,146,682	178,371,942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55,061	16,296,885

-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評價淨(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0,176仟元及(374,784)仟元。九十五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評價淨(損)益之金額分別為990,390仟元及(181,514)仟元。
-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76,001,354仟元及41,275,412仟元。九十五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77,187,404仟元及36,364,981仟元。
-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減少)增加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93,865)仟元及1,665,732仟元，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67,149仟元及564,621仟元。
-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主要目的係為滿足客戶需求、自營交易及管理市場風險。董事會於每年度就資本適足率與年度盈餘目標，加上對市場波動之預期，以衡量風險與報酬比例是否允當，及承擔之風險是否符合公司之胃納，核准市場風險操作權限，交易單位均於授權之權限內從事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市場風險敏感度(market risk factor sensitivity)作為市場風險控管之工具。市場風險敏感度部位指部位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單位所造成其價值之變動。市場風險因子區分為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及商品價格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市場風險敏感度部位揭露交易簿持有各類風險部位而產生之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敏感度部位(foreign exchange rate factor sensitivity, FX Delta)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幣別之風險部位淨額，亦即各幣別匯率變動100%而產生之現值變動影響數。下表之匯率風險敏感度除直接產生自外匯衍生性商品之風險敏感度外，亦整合為避險目的承作之即期外匯交匯部位之風險敏感度，及各外幣之現貨部位。

利率風險敏感度部位(interest rate factor sensitivity)係指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0.01%(1基本點)，對於利率現貨交易部位及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DV01或PVBVP)。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係指權益證券現貨及衍生性商品標的物價格變動100%，對該衍生性商品部

陸、財務概況

位之價值變動影響數。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承作之權益證券產品包含股票現貨、可轉換公司債、股價指數選擇權及個股選擇權等。

單位：原幣別仟元

市場風險類型	主要幣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風險敏感度	EUR	\$29,827	\$18,969
	JPY	(856,545)	1,651,728
	USD	1,270,791	909,983
	其他(註)	(139,960)	(775,080)
利率風險敏感度DV01			
債券利率曲線	TWD	(13,808)	(18,176)
	USD	(15)	(59)
	其他(註)	(69)	-
利率交換與換匯換	TWD	5,679	3,500
利利率曲線	USD	(78)	120
	其他(註)	(135)	18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TWD	8,379,883	16,723,373
	USD	19,376	51,198
	其他(註)	-	221

註：係以外幣換算成台幣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貸款、貸款承諾、保證及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發生之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因上述業務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金融同業間從事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依世界排名及信用評等授與交易額度，並於該額度內承作，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低。

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責任款項	\$75,093,664	\$72,383,940
開發信用狀餘額	38,733,481	35,770,839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52,152,236	84,823,530
信用卡授信承諾	384,398,039	386,151,458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產業型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佔該科目%	帳面金額	佔該科目%
製造業	\$390,106,563	26.26	\$361,277,970	25.69
批發及零售業	98,630,726	6.64	118,532,897	8.43
金融及保險業	74,260,141	5.00	85,281,926	6.06
不動產及租賃業	66,375,650	4.47	47,016,949	3.34
服務業	34,076,648	2.29	28,322,861	2.01
自然人	626,457,290	42.18	623,831,698	44.36
其他	195,426,033	13.16	141,922,285	10.11
	\$1,485,333,051		\$1,406,186,586	

地方區域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佔該科目%	帳面金額	佔該科目%
亞洲地區	\$1,402,623,392	94.43	\$1,287,022,329	91.53
歐洲地區	13,796,590	0.93	13,090,958	0.93
北美洲地區	45,588,140	3.07	61,482,300	4.37
其他	23,324,929	1.57	44,590,999	3.17
	\$1,485,333,051		\$1,406,186,58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流動性管理相關規範，適度配置資產及負債之操作期間，避免資金來源及運用過度集中於少數國家、對象及產品，以降低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之流動性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產之增加及償付到期之負債。

茲就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資訊分述如下：

- (1)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所有合約義務之履行，所持有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具有活絡市場，屬易於以合理價格迅速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性風險低。
- (2) 台新銀行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18.98%及18.44%，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台新銀行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 (3) 台証證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台証證券投資之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台証證券投資之權益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或市場交易量有限，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台

陸、財務概況

証證券不預期於短期內處分該等投資，且台証證券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台新票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台新票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5) 彰化銀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15.31%及21.50%，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彰化銀行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 本公司發行之浮動利率公司債，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為有效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視利率風險評估結果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以規避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台新銀行、台新票券及彰化銀行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其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負債，其未來現金流量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台新銀行、台新票券及彰化銀行依利率趨勢評估利率風險，並視風險程度與營運需要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以降低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有效利率（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各主要幣別區分之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九十六年度有效利率	
	台幣	美金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86%~2.5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5%~3.01%	4.94%~7.7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6.25%	4.68%~5.77%
放款	0.08%~20.00%	4.37%~15.46%
應付商業本票	2.41%~2.71%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70%~2.85%	-
存款	0.00%~6.88%	0.50%~8.88%
應付債券	0.00%~4.45%	-

	九十五年度有效利率	
	台幣	美金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6%~2.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5%~2.17%	5.14%~5.4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0.00%~6.25%	4.68%~5.75%
放款	0.08%~18.16%	2.86%~16.23%
應付商業本票	1.76%~2.04%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0%~1.68%	-
存款	0.00%~4.00%	0.50%~5.95%
應付債券	0.00%~6.26%	-



三七 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

(一) 集團資本適足率

項 目 公 司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金融控股公司		108,080,004	116,384,827
銀行子公司－台新銀行	100.00%	65,837,326	52,930,047
銀行子公司－彰化銀行	22.55%	20,569,218	15,880,889
票券金融子公司－台新票券	100.00%	6,615,945	3,477,843
證券子公司－台証證券	100.00%	13,461,373	5,128,334
創業投資事業子公司－台新創投	100.00%	859,185	429,648
資產管理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312,466	763,637
行銷顧問子公司－台新行銷	100.00%	5,799	3,330
應扣除項目		(132,321,088)	(116,358,725)
小 計		84,420,228	78,639,830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註)			107.35%

(二)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金額
普通股	\$57,103,001
符合銀行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及限額之永續非累積特別股者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8,462,177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36,026,668
預收股本	-
資本公積	3,243,465
法定盈餘公積	-
特別盈餘公積	-
累積盈虧	4,089,120
權益調整數	(482,574)
減：商譽	-
減：遞延資產	361,853
減：庫藏股	-
合格資本合計	108,080,004

註：1. 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2.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陸、財務概況

三八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揭露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總額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百萬元；%

交易對象	註明關係情形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中央銀行	同一關係企業	221,279	140.90
台塑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0,795	25.98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37,071	23.60
財政部國庫署	同一關係企業	28,000	17.83
中信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25,922	16.51
奇美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17,824	11.35
統一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16,298	10.38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13,099	8.34
大同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12,190	7.76
元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10,012	6.37
中央健康保險局	同一關係企業	10,000	6.37
富邦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9,184	5.85
兆豐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9,156	5.83
亞東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9,128	5.81
聯邦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9,093	5.79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同一關係企業	9,000	5.73
開發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8,880	5.65
友達光電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8,046	5.12
永豐餘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7,650	4.87
長榮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7,637	4.86
中華航空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7,053	4.49
台灣茂矽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6,944	4.42
第一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6,492	4.13
義聯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6,180	3.94
福特六和汽車	同一關係企業	6,063	3.86
鴻海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5,926	3.77
台灣工銀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5,644	3.59
寶成工業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5,635	3.59
華南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5,446	3.47
霖園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5,324	3.39
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5,152	3.28
BNP Paribas	同一關係企業	5,016	3.19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5,000	3.18
大眾電腦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658	2.97
中鋼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645	2.96
宏泰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576	2.91
力晶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518	2.88
臺北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互助委員會	同一關係企業	4,410	2.81



台灣聚化化學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381	2.79
寶來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181	2.66
復盛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144	2.64
玉山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126	2.63
國票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092	2.61
宏碁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4,028	2.56
裕隆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959	2.52
華新麗華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948	2.51
金鼎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885	2.47
日盛金控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877	2.47
Lloyds TSB Bank Plc	同一關係企業	3,735	2.38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3,623	2.31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3,600	2.29
和信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583	2.28
群益證券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504	2.23
耐斯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438	2.19
台灣郵政	同一關係企業	3,343	2.13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同一關係企業	3,231	2.06
佳世達科技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228	2.06
和桐化學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228	2.06
聯華神通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222	2.05
新桃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關係企業	3,133	1.99
力麗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121	1.99
上海商銀集團	同一關係企業	3,075	1.96

陸、財務概況

三九 業務別財務資訊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票券業務	其他業務	合併
利息淨收益	35,517,973	1,402,254	207,591	(1,163,422)	35,964,396
利息以外淨收益	19,127,858	5,802,938	(129,835)	(668,170)	24,132,791
淨收益	54,645,831	7,205,192	77,756	(1,831,592)	60,097,187
呆帳費用	(12,353,566)	-	222,396	-	(12,131,170)
營業費用	(26,778,370)	(4,712,167)	(143,521)	(977,923)	(32,611,98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513,895	2,493,025	156,631	(2,809,515)	15,354,036
所得稅費用	(3,939,211)	(732,173)	(155,800)	(134,267)	(4,961,451)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11,574,684	1,760,852	831	(2,943,782)	10,392,585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票券業務	其他業務	合併
利息淨收益	44,401,512	1,200,984	292,524	(1,022,080)	44,872,940
利息以外淨收益	3,082,778	4,617,936	119,420	81,192	7,901,326
淨收益	47,484,290	5,818,920	411,944	(940,888)	52,774,266
呆帳費用	(31,720,816)	-	(7,986)	-	(31,728,802)
營業費用	(27,041,007)	(4,177,174)	(153,299)	(507,877)	(31,879,3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277,533)	1,641,746	250,659	(1,448,765)	(10,833,893)
所得稅費用	3,174,240)	(505,726)	(108,696)	(253,134)	2,812,952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8,103,293)	1,136,020	141,963	(1,195,631)	(8,020,941)



四十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表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026,747		\$11,859,4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6		10,55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595,104		12,414,859	
應收款項	1,569,064		1,116,376	
預付費用	1,441		1,209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6,325,691		106,530,981	
其它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34		33,034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成本				
機械設備	16,002		15,6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4,380		4,380	
什項設備	3,809		3,647	
固定資產成本合計	24,191		23,695	
累計折舊	(12,507)		(8,290)	
固定資產淨額	11,684		15,405	
其他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6,014		349,252	
其他遞延資產	25,839		33,552	
其他什項資產	1,206		2,993	
其他資產合計	363,059		385,797	
資 產 總 計	\$ 134,925,980		\$132,367,680	

陸、財務概況

(承前頁)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21		\$-	
應付款項				
應付費用	479,076		541,233	
其他應付款	1,008,017		913,569	
應付款項合計	1,487,093		1,454,80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40,546,833		40,518,044	
其他負債	14,882		6,811	
負債合計	42,049,229		41,979,657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57,103,001		57,103,001	
特別股股本	12,777,778		12,777,778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17,313,951		32,853,146	
其他	2,075,475		2,695,032	
保留盈餘				
累積盈餘	4,089,120		(16,148,54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5)		12,84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59,903)		1,101,111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2,206)		(6,353)	
股東權益合計	92,876,751		90,388,02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4,925,980		\$132,367,680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 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464,319	\$4,390,783		
利息收入	285,332	347,713		
其他收益	40,969	28,601		
收益合計	6,790,620	4,767,097		
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3,471)	(19,681,508)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處分損失	(953,350)	-		
營業費用	(371,331)	(357,141)		
利息費用	(1,236,630)	(1,153,374)		
其他費用及損失	(10,381)	(1,203)		
損失及費用合計	(2,585,163)	(21,193,226)		
稅前利益(損失)	4,205,457	(16,426,12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6,337)	274,645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減除所得稅981仟元後之淨額)	-	2,944		
本期淨利	\$4,089,120	(\$16,148,540)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加計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前淨利(損)	\$ 0.49	\$0.46	(\$3.21)	(\$3.1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計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損)	\$0.49	\$0.46	(\$3.21)	(\$3.15)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陸、財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	特別股	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權股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51,232,093	\$ 9,000,000	\$21,960,097	\$ 2,483,718	\$ -
九十四年度虧損撥補	-	-	(383,556)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90,000	-	89,417	-	-
現金增資	8,222,223	-	5,680,387	-	-
發行丁種特別股	-	7,777,778	6,145,962	-	-
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	(4,000,000)	-	-	-
認列複合金融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	-	-	-	-	99,6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股權比例變動	-	-	(44,40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庫藏股票註銷	(2,541,315)	-	(594,760)	111,706	-
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九十五年度淨損	-	-	-	-	-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7,103,001	12,777,778	32,853,146	2,595,424	99,608
九十五年度虧損撥補	-	-	(15,528,983)	(519,949)	(99,6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	-	-	(10,21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7,103,001</u>	<u>\$ 12,777,778</u>	<u>\$17,313,951</u>	<u>\$ 2,075,475</u>	<u>\$</u>



2007 Taishin Holdings Annual Report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權益調整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典藏股票	
\$2,264,406	\$40,534	(\$2,688,496)	\$10,919	\$ -	(\$867)	(\$3,024,369)	\$81,278,035
(2,264,406)	(40,534)	2,688,496		-	-	-	-
-	-	-	-	-	-	-	279,417
-	-	-	-	-	-	-	13,902,610
-	-	-	-	-	-	-	13,923,740
-	-	-	-	-	-	-	(4,000,000)
-	-	-	-	-	-	-	99,608
-	-	-	1,929	-	-	-	1,929
-	-	-	-	-	-	-	(44,401)
-	-	-	-	1,101,111	-	-	1,101,111
-	-	-	-	-	-	3,024,369	-
-	-	-	-	-	(5,486)	-	(5,486)
-	-	(16,148,540)	-	-	-	-	16,148,540
-	-	(16,148,540)	12,848	1,101,111	(6,353)	-	90,388,023
-	-	16,148,540	-	-	-	-	-
-	-	-	(13,313)	-	-	-	(13,313)
-	-	-	-	-	-	-	(10,212)
-	-	-	-	(1,561,014)	-	-	(1,561,014)
-	-	-	-	-	(15,853)	-	(15,853)
-	-	4,089,120	-	-	-	-	4,089,120
\$-	\$-	\$4,089,120	(\$465)	(\$459,903)	(\$22,206)	\$-	\$92,876,751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陸、財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4,089,120	(\$16,148,540)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12,316	20,04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532	(347,257)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1,031)	(20,216)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0,815	(8,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7,331)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80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收益）損失淨額	(6,450,848)	15,290,725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處分損失	953,350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之現金股利	2,732,764	839,614
可轉換公司債溢折價攤銷淨額	28,789	23,66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	9
應付利息補償金變動數	-	62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2,00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819,755	(11,042,242)
應收款項	220,032	(1,404,880)
預付費用	(232)	1,039
其他資產	(95,614)	10,350
應付款項	(639,398)	147,422
其 他	10,266	(7,2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800,616	(12,653,7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合併退回價款	-	76,807
處分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價款	3,067,437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增加數	(11,700,000)	(9,333,096)
取得固定資產價款	(496)	(4,25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85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1	290
遞延費用增加	-	(3,2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32,838)	(9,261,599)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債券發行成本	(500)	(44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6,943,986
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	(4,000,000)
發行丁種特別股	-	13,923,739
現金增資	-	13,902,60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00)	30,769,8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67,278	8,854,5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59,469	3,004,9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026,747	\$11,859,46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1,208,262	\$1,049,43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835	\$35,742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克孝



會計主管：鄭綉梅



陸、財務概況

四一 金融控股公司本身及合併獲利能力

本公司

項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3.15%	(13.15%)
	稅後	3.06%	(12.9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4.59%	(19.13%)
	稅後	4.46%	(18.81%)
純益率		60.22%	(338.75%)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益合計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

項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66%	(0.43%)
	稅後	0.45%	(0.31%)
淨值報酬率	稅前	9.91%	(6.82%)
	稅後	6.71%	(4.93%)
純益率		17.29%	(13.79%)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合併總損益 ÷ 合併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合併總損益 ÷ 合併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合併總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合併總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5. 稅前合併總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四二 控制性控股子公司相關財務資訊

(一) 台新銀行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65,317	\$10,883,15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35,175,119	91,074,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103,651	56,432,692
應收款項－淨額	78,814,545	70,497,131
貼現及放款	558,713,701	517,279,6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3,610,956	6,786,1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5,658,652	18,012,88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2,227,146	2,171,30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399,698	3,726,752
固定資產	16,752,240	17,504,724
其他資產	24,623,965	28,587,623
資產合計	\$893,544,990	\$822,956,293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3,610,040	\$66,384,6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000,476	15,037,06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244,688	16,284,892
應付款項	27,335,247	23,690,821
存款及匯款	667,548,327	620,420,052
應付金融債券	40,100,000	44,7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178,476	184,641
其他負債	1,345,616	1,400,411
負債合計	845,362,870	788,102,515
股東權益		
股 本	41,750,118	34,867,765
資本公積	3,806,630	13,254,298
保留盈餘	2,709,441	(14,265,3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8,717)	(7,0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75,313)	1,004,095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9)	-
股東權益合計	48,182,120	34,853,778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893,544,990	\$822,956,293

陸、財務概況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利息淨收益	\$16,586,530		\$25,887,383	
利息以外淨收益（損失）	11,460,311		(2,856,204)	
淨收益	28,046,841		23,031,179	
呆帳費用	(11,496,635)		(34,493,945)	
營業費用	(13,844,276)		(15,018,729)	
稅前淨利（損）	2,705,930		(26,481,495)	
所得稅利益	13,723		6,685,47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46,393	
本期淨利（損）	\$2,719,653		(\$19,649,63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0.68	\$0.68	\$9.39	\$7.02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獲利能力

項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32%	(3.16%)
	稅後	0.32%	(2.36%)
淨值報酬率	稅前	6.52%	(61.28%)
	稅後	6.55%	(45.74%)
純益率		9.70%	(85.32%)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2) 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 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放 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逾期放款 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放 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企業 金融	擔 保	751,030	102,934,059	0.73%	347,381	46.25%	661,498	94,298,971	0.70%	1,577,582	238.49%	
	無擔保	1,229,496	135,649,334	0.91%	1,254,544	102.04%	1,280,580	97,753,535	1.31%	2,144,562	167.47%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1,167,594	206,317,243	0.57%	184,728	15.82%	999,083	206,845,620	0.48%	180,783	18.09%	
	現金卡	3,233,975	32,699,343	9.89%	1,742,553	53.88%	3,803,266	51,861,548	7.33%	6,258,253	164.55%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4,259,263	37,353,470	1.40%	2,493,251	58.54%	3,741,660	49,117,689	7.62%	3,692,371	98.68%	
	其他(註6)	擔 保	248,623	45,437,231	0.55%	39,276	15.80%	387,142	24,491,420	1.58%	13,446	3.47%
		無擔保	352,567	4,537,551	7.77%	152,797	43.34%	707,491	7,039,026	0.05%	261,136	36.91%
放款業務合計		1,242,548	564,928,231	1.99%	6,214,530	55.28%	1,580,720	531,407,809	2.18%	4,128,133	122.00%	

項 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帳款金額	應收 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 帳款金額	應收 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568,731	22,169,934	2.57%	550,703	96.83%	819,411	27,510,316	2.98%	1,665,782	203.2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註7)		5,308	27,818,937	0.02%	5,308	100.00%	24,161	26,889,019	0.09%	18,526	76.68%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及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及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陸、財務概況

(3)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排名 (註1)	集團企業名稱(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台塑集團	10,634,922	22.07
2	中信集團	9,164,652	19.02
3	文晔科技集團	5,718,107	11.87
4	奇美集團	4,991,489	10.36
5	大同集團	4,798,551	9.96
6	宏碁集團	4,474,988	9.29
7	大眾電腦集團	4,148,510	8.61
8	復盛集團	4,144,010	8.60
9	寶成工業集團	3,650,023	7.58
10	聯邦集團	3,605,000	7.48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排名 (註1)	集團企業名稱(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中信集團	8,130,174	23.33
2	台塑集團	6,674,775	19.15
3	大眾電腦集團	4,684,151	13.44
4	文晔科技集團	4,571,244	13.12
5	明基電通集團	4,425,039	12.70
6	大同集團	3,887,703	11.15
7	鴻海集團	3,715,231	10.66
8	奇美集團	3,610,505	10.36
9	聯邦集團	3,380,000	9.70
10	華新麗華集團	3,277,051	9.40

註1：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

註2：企業集團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孳息資產負債

台新銀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關於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之揭露如下：

	九十六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
資 產		
存放銀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5,674,289	2.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939,003	1.6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51,579	4.49
應收帳款	34,365,472	7.80
貼現及放款	526,887,459	4.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959,390	8.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658,948	3.30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款	65,773,630	2.5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5,272,428	1.74
活期存款	193,740,401	0.60
定期存款	413,008,598	2.55
其他金融負債	44,020,943	2.69

	九十五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
資 產		
存放銀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3,515,946	1.7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9,426,178	1.8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85,230	1.25
應收帳款	44,768,681	9.40
貼現及放款	525,647,765	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37,471	21.1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923,148	3.04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款	72,270,597	2.8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450,572	1.39
活期存款	182,379,986	0.58
定期存款	435,218,475	2.17
其他金融負債	44,873,853	2.65

陸、財務概況

(5)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473,342,908	24,686,442	28,536,317	180,731,904	707,297,57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9,289,517	101,104,334	126,942,664	123,967,703	731,304,218
利率敏感性缺口	94,053,391	(76,417,892)	(98,406,347)	56,764,201	(24,006,647)
淨 值					46,625,8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1.49%)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414,785,141	34,146,578	35,209,683	202,448,312	686,589,714
利率敏感性負債	383,568,196	241,141,356	58,076,915	42,964,803	725,751,27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216,945	(206,994,778)	(22,867,232)	159,483,509	(39,161,556)
淨 值					32,820,52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6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9.32%)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410,786	891,571	779,167	1,059,052	5,140,57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546,940	1,146,796	435,468	333,738	5,462,94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36,154)	(255,225)	343,699	725,314	(322,366)
淨 值					29,75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1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83.40%)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895,326	1,562,641	480,598	979,929	6,918,494
利率敏感性負債	2,891,902	1,237,274	199,095	137,167	4,465,43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03,424	325,367	281,503	842,762	2,453,056
淨 值					36,27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54.9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761.83%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6)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9,015,376	234,800,107	59,812,930	27,381,232	35,760,485	441,260,62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99,015,376	201,005,774	98,953,468	134,099,305	169,469,232	195,487,597
期距缺口	-	33,794,333	(39,140,538)	(106,718,073)	(133,708,747)	245,773,025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4,206,444	201,207,107	56,839,957	37,556,806	43,074,941	455,527,63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94,206,444	167,845,870	274,875,610	122,737,600	118,226,870	110,520,494
期距缺口	-	3,361,237	(218,035,653)	(85,180,794)	(75,151,929)	345,007,139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123,796	4,629,472	2,249,869	1,485,793	1,106,449	1,652,21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123,796	4,364,648	1,783,373	1,660,845	796,965	2,517,965
期距缺口	-	264,824	466,496	(175,052)	309,484	(865,752)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675,611	2,395,782	2,100,714	1,568,075	482,279	1,128,76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675,611	2,151,643	2,587,674	1,853,800	566,114	516,380
期距缺口	-	244,139	(486,960)	(285,725)	(83,835)	612,381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陸、財務概況

(7)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合 併	本 公 司		
			九十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46,053,567	44,896,726	32,695,739	
	第二類資本		20,940,600	20,940,600	17,329,797	
	第三類資本		-	-	-	
	自有資本		66,994,167	65,837,326	45,326,78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565,566,754	565,797,663	549,041,561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9,290,613	59,290,613	-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6,537,313	36,537,313	57,591,186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61,394,680	661,625,589	606,632,747
	資本適足率			10.13%	9.95%	7.4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69%	6.79%	5.39%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17%	3.17%	2.8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46%	4.46%	4.24%	

■ 依據「銀行資本適足率計算說明」規定，信用風險採標準法計算之銀行，當帳列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金額小於依銀行局「預期損失計算說明」所需金額時，須由第一類資本中扣除。台新銀行除參考銀行局「預期損失計算說明」外，並與主管機關充分討論，依台新銀行歷史損失經驗、風險組合特性及變動趨勢，修正計算授信資產組合之風險評估，並依評估結果調整自有資本之計算，以反映銀行資本承擔前項風險評估後之適足情形。台新銀行並將訂定未來三年之資產品質暨資本適足性改善計畫，期使資本適足情形更臻完善。

(8)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第三條台新銀行得兼營信託業務，茲將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用途投資國內外基金信託	\$166,699,593	\$138,040,534
指定用途集合管理運用金錢信託	9,309,027	6,993,948
指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	782,651	829,545
指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包括信託	532,167	365,511
特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	3,159,027	2,816,849
特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包括信託	32,439,092	27,638,405
不動產證券化	4,182,929	3,914,046
不動產信託	642,400	700,380
貨幣共同信託基金	2,204,805	3,069,598
	<u>\$219,951,691</u>	<u>\$184,368,816</u>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基準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註1)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6.06.01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及個人貸款	-	90,000	90,000	擔保品出售利潤分享30%	非台新銀行之利害關係人
96.08.28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及個人貸款	-	92,850	92,850	無	非台新銀行之利害關係人

註1：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註2：「出售不良債權予關係人之詳細交易資訊，請詳附註三十三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10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應就各該交易揭露下列資訊：
(註3)

交易對象：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基準日：96年6月1日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註3)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註4)
企業戶	擔保	\$53,288	\$-	\$53,288
	無擔保	1,166,042	-	34,100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車貸	-	-
		其他	-	-
	無擔保	信用卡	-	-
		現金卡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其他	96,740	-
合計		1,316,070	-	90,000

交易對象：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基準日：96年8月28日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註3)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註4)
企業戶	擔保	\$-	\$-	\$-
	無擔保	1,458,725	-	82,380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車貸	-	-
		其他	-	-
	無擔保	信用卡	-	-
		現金卡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其他	192,033	-
合計		1,650,758	-	92,850

註3：債權金額係指買方得自債權人求償之債權金額，包括出售不良債權之餘額(未扣除備抵呆帳前之帳列金額)與已轉銷呆帳金額之和。

註4：售價分攤係將總售價，依銀行於出售債權時對各類出售債權進行可收回價值之評估，並據以進行售價分攤。

陸、財務概況

(二) 彰化銀行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904,032	\$44,126,90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1,995,84	116,366,9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594,18	11,146,04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460,770	8,559,731
應收款項	15,494,884	17,668,191
貼現及放款	908,124,870	863,458,1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596,193	69,275,36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1,881,124	167,548,46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0,046	61,644
其他金融資產	7,581,452	7,492,708
固定資產	25,025,676	25,071,214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21,863,339	24,829,994
資產合計	<u>\$1,311,632,388</u>	<u>\$1,355,605,332</u>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1,975,991	\$162,470,0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115,761	48,51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5,367,505	16,301,987
應付款項	28,168,061	40,772,769
存款及匯款	1,018,918,551	1,022,848,401
應付金融債券	23,000,000	20,000,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68,404	2,331,485
其他金融負債	346,750	350,400
其他負債	8,459,200	8,297,157
負債合計	<u>1,229,820,223</u>	<u>1,273,420,783</u>
股東權益		
股 本	62,094,756	62,094,756
保留盈餘	12,383,294	11,377,05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334,115	8,712,738
股東權益合計	<u>81,812,165</u>	<u>82,184,549</u>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1,311,632,388</u>	<u>\$1,355,605,332</u>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利息淨收益	\$18,635,067		\$18,219,176	
利息以外淨收益	12,304,078		(11,576,326)	
淨收益	30,939,145		29,795,502	
呆帳費用	(7,149,656)		(4,625,824)	
營業費用	(11,561,517)		(10,845,182)	
稅前淨利	12,227,972		(14,324,496)	
所得稅利益	3,744,691		3,240,07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292,638	
本期淨利	\$8,483,281		(\$11,377,05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2.41	\$1.63	\$2.85	\$2.18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92%
	稅後	0.64%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4.91%
	稅後	10.35%
純益率	27.42%	38.18%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陸、財務概況

(2) 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 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放 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逾期放款 金額(註)	放款總額	逾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9,191,784	237,021,553	3.88%	7,231,320	78.67%	8,762,395	240,531,063	3.64%	7,041,621	80.36%	
	無擔保	2,680,760	395,190,777	0.68%	2,680,760	100.00%	1,400,829	365,347,014	0.38%	1,400,829	100.00%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3,277,663	225,401,287	1.45%	1,975,290	60.27%	2,753,798	211,348,687	1.30%	1,862,326	67.63%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38,460	4,230,702	0.91%	38,460	100.00%	48,777	5,402,043	0.90%	48,777	100.00%	
	其他(註6)	擔 保	1,211,008	53,087,914	2.28%	927,617	76.60%	1,310,321	45,809,476	2.86%	1,310,321	100.00%
		無擔保	67,569	6,113,653	1.11%	67,569	100.00%	23,443	6,707,169	0.35%	23,443	100.00%
放款業務合計		16,467,244	921,045,886	1.79%	12,921,016	78.46%	14,299,563	875,145,452	1.63%	11,687,317	81.73%	

項 目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帳款金額	應收 帳款金額	逾期帳 款比率	備抵 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 帳款金額	應收 帳款金額	逾期帳 款比率	備抵 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4,596	796,225	0.58%	9,874	214.84%	19,020	980,863	1.94%	32,200	169.30%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註7)		-	690,802	-	-	-	7,490	1,418,645	0.53%	7,490	100.00%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及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及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字第094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3)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排名 (註1)	集團企業名稱(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台塑企業集團	28,669,737	35.04
2	奇美企業集團	14,354,061	17.55
3	長榮企業集團	10,635,889	13.00
4	統一企業集團	9,120,967	11.15
5	佳世達企業集團	8,678,821	10.61
6	義聯企業集團	7,635,992	9.33
7	大同企業集團	7,624,057	9.32
8	華航企業集團	6,752,500	8.25
9	遠東企業集團	5,100,424	6.23
10	六和企業集團	4,995,000	6.11

註：1. 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

2. 企業集團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孳息資產負債

台新銀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關於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之揭露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拆放同業	\$137,810,469	4.80	\$114,291,947	4.48
存放央行	44,160,352	0.98	39,793,824	1.00
金融資產－債券及票券	220,960,876	2.55	233,463,939	2.20
貼現及放款	868,149,123	3.56	830,989,230	3.42
負 債				
同業存款及拆放	\$162,436,817	4.82	\$137,798,330	4.34
活期存款	519,284,883	0.67	498,993,243	0.68
定期存款	493,345,206	2.55	478,741,687	2.26
可轉讓定期存單	6,356,914	1.37	6,597,892	1.16
台灣郵政轉存款	35,489,931	2.41	44,869,187	2.16
金融債券	19,728,767	3.40	20,000,000	3.26

陸、財務概況

(5)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473,342,908	24,686,442	28,536,317	180,731,904	707,297,57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9,289,517	101,104,334	126,942,664	123,967,703	731,304,218
利率敏感性缺口	94,053,391	(76,417,892)	(98,406,347)	56,764,201	(24,006,647)
淨 值					46,625,8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1.49%)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414,785,141	34,146,578	35,209,683	202,448,312	686,589,714
利率敏感性負債	383,568,196	241,141,356	58,076,915	42,964,803	725,751,27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216,945	(206,994,778)	(22,867,232)	159,483,509	(39,161,556)
淨 值					32,820,52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6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9.32%)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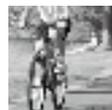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270,699	949,385	82,449	471,680	6,774,213
利率敏感性負債	6,455,311	464,439	276,454	10,035	7,206,23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84,612)	484,946	(194,005)	461,645	(432,026)
淨 值					7,95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0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431.5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425,494	968,490	417,965	410,002	7,221,9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5,600,283	1,428,204	471,762	3,127	7,503,37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4,789)	(459,714)	(53,797)	406,875	(281,425)
淨 值					22,26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2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64.04%)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6)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1,086,146,735	168,168,829	95,769,126	115,479,784	89,730,053	616,998,943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1,210,565,939	146,325,495	163,068,616	115,279,777	221,227,174	564,664,877
期距缺口	(124,419,204)	21,843,334	(67,299,490)	200,007	(131,497,121)	52,334,066

陸、財務概況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09,735,594	214,747,344	111,119,819	75,058,203	98,665,576	610,144,65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17,196,971	173,021,793	148,072,983	107,535,049	202,661,155	585,905,991
期距缺口	(107,461,377)	41,725,551	(36,953,164)	(32,476,846)	(103,995,579)	24,238,661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5,193,538	2,307,317	680,344	607,406	196,488	1,401,98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940,630	2,652,413	761,471	1,118,737	480,497	927,512
期距缺口	(747,092)	(345,096)	(81,127)	(511,331)	(284,009)	474,471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847,139	1,952,757	1,142,010	848,856	85,860	817,65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341,352	2,806,879	813,740	388,942	414,390	917,401
期距缺口	(494,213)	(854,122)	328,270	459,914	(328,530)	(99,745)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7)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日期 (簽約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 內容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 條件	交易對象與 本行之關係
96.4.17	兆豐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有擔保 借款	2,700 (註1)	193,151	190,451	無	無
96.8.30	齊佳企業有限 公司	企業有擔保 借款	18,000 (註2)	37,266	19,266	無	無
96.9.19	昱陞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有擔保 借款	(註3)	76,302	76,302	無	無
96.11.12	遠銀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有擔保 借款	(註4)	104,255	104,255	無	無

註1：原始債權金額為359,180仟元，已沖銷356,480仟元，至出售日帳面價值為2,700仟元。

註2：原始債權金額為192,970仟元，已沖銷174,970仟元。

註3：原始債權金額為146,228仟元，已全數沖銷。

註4：原始債權金額為325,305仟元，已全數沖銷。

(8) 特殊記載事項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分行於94.12.23發生行員○○○盜賣客戶○○○信託基金案，彰化銀行已於95.11.29對○員提起民事賠償訴訟並於96.02.16取得勝訴判決。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年年年度往前推算一年。

陸、財務概況

(9)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註2)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67,958,851	64,135,071	70,256,567	
	第二類資本		23,272,620	20,818,253	29,835,914	
	第三類資本		-	-	-	
	自有資本		91,231,471	84,953,324	93,235,57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832,939,491	827,446,698	821,292,880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389,569	479,678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40,408,697	51,337,225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6,726,464	6,699,913	13,080,675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880,464,221	885,963,514	834,373,555
	資本適足率			10.36%	9.59%	11.1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7.72%	7.24%	8.42%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64%	2.35%	3.58%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67%	3.58%	3.55%	

註：1.本表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適足率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一月四日金管銀行字第09610000020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金管銀行字第09610000025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比率。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有資本比率係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財政部90.10.16台財融第0090345106號函及財政部92.12.09台財融第0928011668號函規定「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比率。

2.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10)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第三條彰化銀行得兼營信託業務，茲將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用途投資國內基金	\$45,769,804	\$33,030,829
指定用途投資國外基金	55,567,305	19,716,694
保險金信託	1,137	858
安養撫育信託	51,543	4,386
生前契約贍帶血信託	373,357	270,800
金錢債權擔保物權信託	328,348	294,200
有價證券信託	192,141	132,660
不動產信託	1,267,888	553,760
	\$103,551,523	\$54,004,187

(三) 台証證券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39,136,587	\$43,602,082
基金及投資	3,496,151	3,240,312
固定資產	2,594,665	2,881,327
其他資產	2,871,009	3,248,292
受託買賣借項－淨額	318,310	214,234
資產總計	\$48,416,722	\$53,186,247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負債	\$24,158,235	\$31,030,257
長期負債	3,300,000	1,993,547
其他負債	529,459	655,282
負債合計	27,987,694	33,679,086
股本	13,255,044	13,255,044
資本公積	2,082,283	2,082,283
保留盈餘	5,127,709	4,171,57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6,008)	(1,738)
股東權益合計	20,429,028	19,507,1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8,416,722	\$53,186,247

陸、財務概況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 入	\$11,209,670		\$6,852,279	
費 用	(8,749,966)		(5,188,298)	
稅前淨利	2,459,704		1,663,981	
所得稅費用	(651,280)		(478,593)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32,165	
本期淨利	\$1,808,424		\$1,217,55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1.86	\$1.36	\$1.28	\$0.91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 目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資 產 報 酬 率	4.84%	3.56%	3.37%	2.42%
淨 值 報 酬 率	12.32%	9.06%	8.87%	6.37%
純 益 率	16.13%		17.77%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2) 期貨自營部資產負債表：附表五。

期貨自營部損益表：附表六。

(3) 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佈之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為期充分揭露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之資訊，茲依期貨交易相關規定，有關台証證券及台証期貨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比率列示如下：

台証證券

計算公式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業主權益	404,954		382,950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買賣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	574	705.49倍	650	589.15倍	≥1	符合相關規定
流動資產	390,344		365,523			
流動負債	574	680.04倍	650	562.34倍	≥1	符合相關規定
業主權益	404,954		382,950		≥60%	
最低實收資本額	400,000	101.24%	400,000	95.74%	≥40%	符合相關規定
調整後淨資本額	393,864		367,413		≥20%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48	266,124.32%	2,611	14,071.73%	≥15%	符合相關規定

台証期貨

計算公式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業主權益	918,490		882,939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買賣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	147,773	6.22倍	132,020	6.69倍	≥1	符合相關規定
流動資產	7,019,081		4,678,656			
流動負債	6,202,351	1.13倍	3,914,051	1.20倍	≥1	符合相關規定
業主權益	918,490		882,939		≥60%	
最低實收資本額	630,000	145.79%	630,000	140.15%	≥40%	符合相關規定
調整後淨資本額	917,737		880,343		≥20%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674,393	136.08%	951,800	92.49%	≥15%	符合相關規定

陸、財務概況

(四) 台新票券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21,920	\$3,566,727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46	260,4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225,716	32,350,83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345,177
應收款項	410,664	406,9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270,881	17,285,855
固定資產	360,246	343,840
其他資產	4,721,937	6,208,079
資產總計	\$56,311,410	\$60,767,884
銀行暨同業拆借	\$4,185,000	\$8,155,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98,205	347,53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9,867,699	39,744,197
應付費用	129,801	116,349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其他負債	291,738	564,894
負債合計	49,872,443	53,927,974
股本	5,140,000	5,140,000
保留盈餘	1,422,699	1,687,9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32)	11,988
股東權益合計	6,438,967	6,839,91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6,311,410	\$60,767,884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利息淨收益	\$ 205,924		\$ 318,23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4,662		152,441	
淨收益	310,586		470,672	
各項提存	(7,450)		(18,014)	
營業費用	(143,521)		(153,299)	
稅前淨利	159,615		299,359	
所得稅費用	(155,800)		(108,69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93,815	
本期淨利	\$3,815		\$384,478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0.31	\$0.01	\$0.99	\$0.75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 目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27%	0.78%
	稅 後	0.01%	0.59%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2.40%	0.59%
	稅 後	2.40%	5.61%
純 益 率		1.23%	81.69%

-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2) 資產品質

項 目	年 度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未超過清償日三個月者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
應予觀察授信		184,700	250,258
催收款項		-	-
逾期授信比率		-	-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1.38%	1.81%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203,107	191,294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250,258	472,653

註：各項目係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相關規定填列。

(3) 資本適足性

項 目	年 度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6,615,945	7,213,897
風險性資產總額		43,473,032	40,702,230
資本適足率		15.22%	17.7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14.81%	16.68%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0.41%	1.04%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	-
普通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11.43%	11.27%

- 註：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陸、財務概況

(4) 管理資訊

主要業務概況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餘額		13,414,800	10,280,9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2.04倍	1.60倍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39,867,699	39,744,197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6.07倍	6.17倍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項 目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121,000		350,000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0.90%		3.40%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19.64%		26.12%	
授信行業集中情形	行 業 別	比 率 %	行 業 別	比 率 %
授信行業集中情形	農 林 漁 牧 業	-	農 林 漁 牧 業	-
	礦 業 及 土 石 採 取 業	-	礦 業 及 土 石 採 取 業	-
	製 造 業	12.46	製 造 業	16.98
	水 電 燃 氣 業	-	水 電 燃 氣 業	-
	營 造 業	0.82	營 造 業	3.96
	批 發 零 售 餐 飲 業	9.56	批 發 零 售 餐 飲 業	13.54
	運 輸 倉 儲 通 信 業	1.87	運 輸 倉 儲 通 信 業	2.92
	金 融 保 險 租 賃 業	14.71	金 融 保 險 租 賃 業	14.78
	金 融 保 險 證 券 業	19.68	金 融 保 險 證 券 業	7.73
	金 融 保 險 不 動 產 業	15.25	金 融 保 險 不 動 產 業	6.31
	金 融 保 險 投 資 公 司	23.49	金 融 保 險 投 資 公 司	33.78
	工 商 社 會 及 個 人 服 務 業	2.16	工 商 社 會 及 個 人 服 務 業	-
	其 他	-	其 他	-
	100.00		100.00	

註一：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二：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三：授信總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以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特殊記載事項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 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經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財政部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 「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 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其 他	無

註：最近一年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5) 孳息資產負債

台新票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關於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之揭露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18,486	2.3479	\$5,725,786	1.8258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121,350	2.3416	134,854	1.542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6,013,765	2.1748	39,591,795	1.955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94,968	0.8596	3,365,455	1.16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89,994	1.9164	17,964,087	1.8324
負 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	5,928,704	2.0448	10,521,030	1.566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5,387,712	1.9916	44,182,736	1.4620
應付公司債券	5,000,000	2.0645	5,000,000	2.0645

陸、財務概況

(6) 流動性風險

資金來源運用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 距	期 距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一年以上
資金運用	票 券	11,351,101	15,397,116	1,750,284	-	-
	債 券	3,399,937	-	677,514	2,954,776	13,965,869
	銀行存款	211,920	150,000	360,000	600,000	-
	拆出款	46	-	-	-	-
	其 他	41,609	-	815,000	3,815,000	28,006
	合 計	15,004,613	15,547,116	3,602,798	7,369,776	13,993,875
資金來源	借入款	4,185,000	-	-	5,000,000	-
	附買回票債券	38,618,647	1,106,663	141,889	500	-
	自有資金	-	-	-	-	6,438,966
	合 計	42,803,647	1,106,663	141,889	5,000,500	6,438,966
淨 流 量		(27,799,034)	14,440,453	3,460,909	2,369,276	7,554,909
累積淨流量		(27,799,034)	(13,358,581)	(9,897,672)	(7,528,396)	26,513

註：其他係指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存出保證品及部分其他資產。

(7)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0,942,387	3,602,798	7,369,776	13,993,875	55,908,8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44,438,316	141,889	5,000,500	-	49,580,705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495,929)	3,460,909	2,369,276	13,993,875	6,328,131
淨值					6,438,96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7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8.28%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二：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五) 台新資產管理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579,791	\$701,42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4,934	242,8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486	92,39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9,578	-
固定資產	3,057	1,870
其他資產	335,428	608,762
資產總計	\$1,527,274	\$1,647,260
流動負債	\$206,011	\$226,559
其他負債	8,797	9,267
負債合計	214,808	235,826
股本	1,100,000	1,100,000
保留盈餘	212,466	311,434
股東權益合計	1,312,466	1,411,43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27,274	\$1,647,260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收入	\$303,026		\$190,570	
營業成本及費用	(169,410)		(182,542)	
營業利益	133,616		8,02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3,616		219,85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9,056)		(35,715)	
稅前淨利	139,162		192,171	
所得稅費用	(18,028)		(22,44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55,780	
本期淨利	\$ 121,134		\$225,509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1.27	\$1.10	\$2.26	\$2.05

陸、財務概況

3. 獲利能力

項目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8.77%	12.02%
	稅後	7.63%	10.9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0.22%	10.93%
	稅後	8.89%	17.36%
純益率		8.89%	54.94%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六）台新行銷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6,292	\$8,666
固定資產	333	1,109
其他資產	35	35
資產總計	\$6,660	\$9,810
流動負債	\$820	\$3,184
其他負債	41	155
負債合計	861	3,339
股本	1,000	1,000
保留盈餘	4,799	5,471
股東權益合計	5,799	6,47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660	\$9,810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 入	\$17,094		\$63,491	
支 出	(17,893)		(63,617)	
稅前損失	(799)		(126)	
所得稅利益	127		931	
本期淨(損)利	(\$672)		(\$80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7.99)	(\$6.72)	(\$1.26)	(\$8.05)

3. 獲利能力

項 目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9.70%)	(0.79%)
	稅 後	(8.16%)	5.0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3.02%)	(2.08%)
	稅 後	(10.95%)	13.26%
純 益 率		(3.93%)	1.27%

-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五) 台新創投

1.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198,623	\$105,12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18,36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2,312	768,728
其他資產	-	7
資產總計	\$859,295	\$873,856

陸、財務概況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負債	\$110	\$232
負債合計	110	232
股本	1,000,000	1,000,000
保留盈餘	(139,175)	(126,37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640)	-
股東權益合計	859,185	873,62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59,295	\$873,856

2.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收入	\$30,896		\$20,019	
支出	(43,667)		(53,163)	
稅前淨損	(12,771)		(33,144)	
所得稅費用	(28)		-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265	
本期淨損	(\$ 12,799)		(\$31,879)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0.13)	(\$0.13)	(\$0.32)	(\$0.32)

3. 獲利能力

項	目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4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47%)	(3.58%)
	稅後	(1.48%)	(3.58%)
純益	率	(41.43%)	(159.24%)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含稅前淨利及稅前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五、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應日為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請珍惜水資源

水，可以飲用，可以洗滌，
更可以是乾淨、生生不息的綠色能源；
它不會帶來空氣污染，沒有噪音，
不需消耗燃料，
也是人類未來生活的綠色希望。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59,469	13,026,747	1,167,278	9.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550	156	(10,394)	(98.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0	—
應收款項	1,116,376	1,569,064	452,688	40.55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0	0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06,530,981	116,325,691	9,794,710	9.19
固定資產	15,405	11,684	(3,721)	(24.15)
無形資產	0	0	0	—
其他金融資產	12,447,893	3,628,138	(8,819,755)	(70.85)
其他資產	387,006	364,500	(22,506)	(5.82)
資產總額	132,367,680	134,925,980	2,558,300	1.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0	421	421	—
應付款項	1,454,802	1,487,093	32,291	2.22
應付公司債	40,518,044	40,546,833	28,789	0.07
特別股負債	0	0	0	—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
其他負債	6,811	14,882	8,071	118.50
負債總額	41,979,657	42,049,229	69,572	0.17
股本	69,880,779	69,880,779	0	—
資本公積	35,548,178	19,389,426	(16,158,752)	(45.46)
保留盈餘	(16,148,540)	4,089,120	20,237,660	125.3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07,606	(482,574)	(1,590,180)	(143.57)
股東權益總額	90,388,023	92,876,751	2,488,728	2.75

變動差異說明：

- (1)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減少所致。
- (2)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係應收子公司連結稅制款增加442,490仟元所致。
- (3)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主要係固定資產折舊攤銷所致。
- (4)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係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所致。
- (5)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負債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係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所致。
- (6)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主要係用以彌補九十五年度虧損16,148,540仟元所致。
- (7)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盈餘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係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運由虧轉盈所致。
- (8)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主要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減少1,561,014仟元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390,783	6,464,319	2,073,536	47.22
其他收益	376,314	326,301	(50,013)	(13.2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9,681,508)	(13,471)	19,668,037	99.93
營業費用	(357,141)	(371,331)	(14,190)	(3.97)
其他費用及損失	(1,154,577)	(2,200,361)	(1,045,784)	(90.58)
稅前(損)益	(16,426,129)	4,205,457	20,631,586	125.60
稅後(損)益	(16,148,540)	4,089,120	20,237,660	125.32

變動差異說明：

(1)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益較九十五年度增加，主係台新銀行本年度獲利轉虧為盈所致。

(2)九十六年度其他費用及損失較九十五年度增加，主係本年度處分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持股，並認列處分損失953,350仟元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入)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3,026,747	(1,147,037)	1,335,424	10,544,286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自有資金或發行公司債	九十三年度	11,500,000	11,500,000				
		九十四年度	36,568,000		36,568,000			
		九十五年度	9,333,096			9,333,096		
		九十六年度	11,700,000				11,700,000	
		九十七年度	4,570,000					4,570,000

預計可增加之效益

項目	實際或預定產生效益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11,304,312	(2,955,181)	(15,290,725)	6,450,848	6,407,345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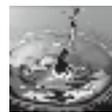
本公司轉投資依照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及第三十七條所為之投資，並評估其投資報酬率、對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利益等，期能提高本公司股東報酬。本公司為因應客戶累積資產與理財規劃的需求，除致力於提供全面性與專業化之金融服務外，擴大金融版圖亦是必然的趨勢。展望未來，面對競爭激烈與快速變化之金融環境，本公司將透過自發性成長或外部成長，持續拓展銀行、證券、保險、投信、票券或其他金融業等的規模與市場佔有率，同時兼顧海外之佈局，以便開發多元化之客戶層面、加強自身之優勢競爭能力、開拓獲利來源。

六、以整體合併財務業務狀況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下列風險管理事項

(一)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本公司業務種類眾多，故需有效率的辨識、衡量、彙總以及管理風險，並將資本適宜的配置到各事業單位；本公司透過風險政策、組織架構、風險衡量以及與業務活動緊密結合之控管程序來管理風險。依據整體風險規劃，目前在金控架構下設有獨立之風險管理組織，各組織架構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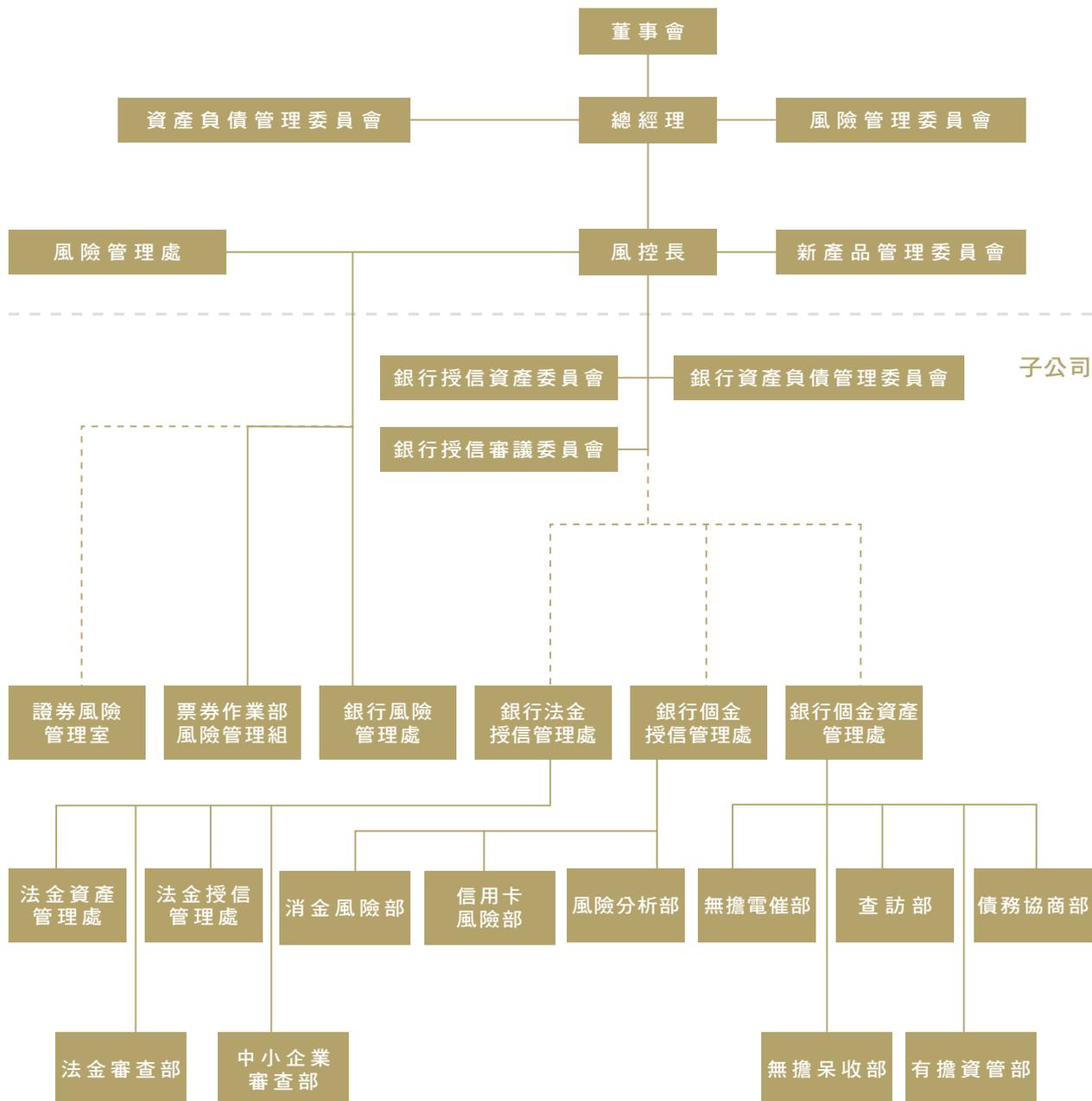
組織	內容
董事會	1.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核准。 2.核准金控整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額度。
風險管理委員會	1.金控總經理為召集人 2.金控風險政策及程序之審議。 3.各子公司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相關政策、辦法、準則之審定。 4.督導有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 5.審議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執行成效報告及金控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 6.風險模型、風險參數及指標、壓力測試計畫之審定。 7.本委員會下設新產品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各子公司交易室新產品及複雜交易所涉及之風險。 8.監控本公司所承受之各項風險，尤其對於大額曝險採取必要措施，以控制風險。 9.其他風險相關專案之報告。 10.其他董事會有關風險管理決議事項之執行。
風控長	1.風險管理委員會副召集人。 2.執行董事會所核准之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管理架構。 3.督導風險管理處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落實執行相關政策。 4.確保能有效地溝通與協調相關風險管理功能及跨部門間之各項風險
風險管理處	1.風險控管機制之研擬及建置。 2.風險控管執行情形之揭露。 3.金控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製作。 4.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之協調聯繫。 5.整合性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建立。 6.導入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風險管理規範，以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風險管理機制。
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單位	1.風險管理相關資訊之提供。 2.金控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



台新金控風險管理功能組織圖

基準日：97年3月31日

台新金控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二)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顯量化資訊

1. 一般定性揭露

金控旗下各子公司均從事金融相關事業，營運所面對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涵括其他作業面、法律面等風險統稱之“作業風險”；風險管理的層面較廣，包含了各子公司依個別業務特性所訂定及執行之制度、措施，以及金控層級整合性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建立，以完整而有效地掌握集團營運之整體風險。

(1) 信用風險管理

A. 法人金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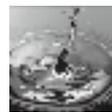
- 設定授信業務目標客戶，提高獲利性，及加強低風險業務項目之業績拓展，以強化風險承擔能力並降低整體風險。
- 徵信分析內容、徵授信業務及審查相關人員訓練之加強。
- 內部信用評等機制之持續強化。
- 授信事後管理及覆審制度之持續加強。
- 有價證券承銷、投資部位個別風險評估及整體信用風險評估機制之建立。
- 加強管理授信、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各項金融交易之信用風險集中度。
- 特殊風險業務之個別控管措施（股票質押個股承做比例上限控管、股票維持率之追蹤、土地及建築融資承做及事後管理應注意事項等）。
- 異常戶預警制度及通報、管制系統之建立。
- 不良資產之專責集中管理。

B. 個人金融

- 各產品風險量化指標之運用：包含逾放比、逾期流量率、帳齡分析、NPL狀況、呆帳狀況、呆帳收回率、報酬率等之分析與監控。
- 風險管理技術之持續提升：評分模型與決策模型之持續導入與深耕，模型效能之監控、調整與提昇。
- 風險分析之核心團隊：分析能力、產品設計能力、風險管理能力與執行力的核心專業人才。
- 以客群分析為基礎之授信政策：運用客戶之內外部行為分析客戶風險，依各客群風險程度機動調整授信政策，以維持適當客群比例。
- 逾期與詐欺案件之防堵：持續追蹤檢討逾期案件與詐欺案件之行為模式、還款狀況等，並據以制定政策與徵授信流程，設立積極性的預防機制。
- 以風險分析、評分模型、決策模型為基礎的客戶管理、催收回收與案件覆審制度。以單一客戶歸戶管理的授信策略。

(2) 市場風險管理

為整合控管因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針對金控各子公司對各種金融商品所持有之交易部位，以市價評估法(Marked to Market)評估部位損益；此外在衍生性金融商品方面，針對在未來交割日前，交易對手因遭受損失而違約信用風險，設定限額以將可能損失掌握控制在合理的範圍內。



(3) 作業風險管理

為整體組織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一致性及完整性，確保作業風險管理能融入企業日常營運及決策過程中，將各項作業風險控制在本公司可承受的範圍內，本公司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作業風險容忍度。同時建立「作業風險損失通報程序」、「自評暨自行查核作業程序」、「關鍵風險指標程序」及風險沖抵等相關作業，互相連結分析以掌握預測作業風險能力。

2. 各子公司風險之管理方式及曝險量化資訊

(1) 銀行子公司：包含台新銀行及台新票券

A. 信用風險

(a) 個人金融－台新銀行

- 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在合理的風險下追求最大的利潤，以維護股東權益。透過定期監控淨流量數字的變化，以有效掌握資產品質的趨勢，進而作為調整授信政策及催收策略之參考。
- 根據營運目標，訂定合適之授信管理（Risk Management）政策，諸如客戶進件評分系統（Application Scoring System）、行為評分系統（Behavior Scoring System）、催收評分系統（Collection Scoring System）及徵信評分系統（Global FICO Score）之多維度風險等級劃分，搭配產品利潤模型的概念，針對不同授信條件下的客戶設定測試族群，找出最佳授信條件與銀行獲利之模式（Test & Learn）。
- 藉由定期資產品質分析及違約共通性分析，機動調整各類風險管理指標以及分群管理（segmentation），以達成預設營運目標值。
- 本公司授信管理組織為獨立單位，有關個金信用風險管理系統之管理均隸屬於個金授信處，與事業單位為平行組織。

(b) 法人金融－台新銀行及台新票券

- 本公司法人授信風險管理策略係遵循既定之業務方針，注重現金流量為主要還款來源並獲取適當之風險報酬為考量。法人金融事業群之授信風險管理由法人授信管理處主導，其下有法人授信管理部、法金審查部、法金中小企業審查部與法金資產管理部。法金審查部及法金中小企業審查部負責正常授信案件之管理，法金資產管理部負責逾期放款之催理。
- 信用風險之衡量與管理以運用內部信用評等制度進行控管。所有之授信案件除均應於申貸時辦理評等外，並應予持續追蹤管理。內部信評制度共有兩個評等面向，第一個評等面向為授信戶信評，評估授信戶履行其財務承諾之能力。授信戶信評之評估使用統計模型與評分表為輔助工具。第二個評等面向為額度信評，評估各種額度特性，如擔保品之有無、設定順位、產品種類等因素。風險之抵減以徵提擔保品為主，擔保品依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分別訂有不同之鑑估方式與評價週期，以確保有效降低風險。

(c) 曝險量化資訊

■ 台新銀行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130,933,688	15,294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90,158	4,563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71,077,874	1,997,106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04,597,045	23,601,665
零售債權	147,051,879	9,427,484
住宅用不動產	220,684,955	7,990,75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承前頁)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權益證券投資	970,131	310,442
其他資產	40,279,675	1,865,263
合計	915,785,405	45,212,567

註：請依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之資料填寫。

■ 台新票券

表內項目-信用風險風險性資產額

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適用之風險權數	風險性資產額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債權	0%	0
中央政府以外各級政府	10%	0
對本國銀行及其保證之債權	20%	490,121
其他金融機構普通股以外之資本項目及其他資產	100%	666,280
減：1. 針對授信資產評估可能遭受損失所提列	-	(95,959)
2. 保證餘額百分之一	-	(134,148)
合計	-	926,294

註：依最近一期向金管會申報之資料填寫。

表外項目-信用風險風險性資產額

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風險性資產額
一般表外交易	13,414,800
衍生性金融商品	228,376
票債券附買回約定負債 (RP)	59,874
附賣回約定票債券投資 (RS)	0
合計	13,703,050

註：依最近一期向金管會申報之資料填寫。

B. 流動性風險

為因應基本營運及成長所需之流動部位必須加以完善的管理，以確保流動性無虞；流動性風險管理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訂定相關政策並監督之，同時由子公司之資金管理單位進行管理並每月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進行報告。

■ 台新銀行

新臺幣到期日期結構分析

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9,015,376	234,800,107	59,812,930	27,381,232	35,760,485	441,260,62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99,015,376	201,005,774	98,953,468	134,099,305	169,469,232	195,487,597
期距缺口	-	33,794,333	(39,140,538)	(106,718,073)	(133,708,747)	245,773,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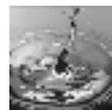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結構分析

96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123,796	4,629,472	2,249,869	1,485,793	1,106,449	1,652,21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123,796	4,364,648	1,783,373	1,660,845	796,965	2,517,965
期距缺口	-	264,824	466,496	(175,052)	309,484	(865,752)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 台新票券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30天	31天-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資產	55,908,836	15,395,271	15,547,116	3,602,798	7,369,776	13,993,875
負債	49,580,705	43,331,653	1,106,663	141,889	5,000,500	—
缺口	6,328,131	(27,936,382)	14,440,453	3,460,909	2,369,276	13,993,875
累積缺口	6,328,131	(27,936,382)	(13,495,929)	(10,035,020)	(7,665,744)	(6,328,131)

C. 市場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a) 策略及流程

■ 本行風險管理策略為依據經風險調整之報酬率訂定限額，於資本限制下提升報酬，以追求股東價值最大化；著重在控管流程上，各營業單位承作交易前均經核准並授予限額，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評估持有部位之損益，並定期向高階主管呈報損益與部位暴險情形。

■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報告之目的在於揭露風險，作為高階主管為達成業務目標所需擬定對策調整投資組合之重要參考；本行致力於整合各產品之交易管理系統，以求對持有部位能衡量暴險及損益變化。

(b) 交易及風險控管系統

■ 在質的方面，著重於加強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規範之制定與落實，及風險管理文化之建立。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風險承擔單位之外，衡量分析暴險情形，呈報高階主管做成決策，並建立評價流程、新產品上線流程及管理機制、模型驗證程序等，除依循主管機關規定外，並期精確衡量風險，及將控管與作業流程標準化。

■ 在量的方面，依持有目的之不同分述如下：

● 交易簿部位

本行依據各產品不同之風險因子分別訂定價格敏感度限額，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未來目標為依據巴塞爾資本協定及主管機關之規定，以內部模型計算整合投資組合之風險值 (VaR, Value-at-Risk)，設定風險值限額，以掌握市場波動對本行持有部位之影響。

● 銀行簿部位

對銀行部位之衝擊主要來自於利率風險，本行以淨利息收入之變動及銀行部位經濟價值之變動以衡量利率波動對持有部位影響，同時佐以壓力測試，以偵測本行於極端狀況發生時承受利率劇烈波動之能力。

D. 作業風險－台新銀行

(a) 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

為達成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本行已依據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以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公佈之相關規範制定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該政策涵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作業風險管理原則、風險辨識與衡量技術及風險報告與監督方式，以培養本行內部對作業風險一致之認知，建立作業風險管理之文化，落實風險管理制度，並明訂本行之作業風險容忍度。為確保行內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實務與企業策略一致，本公司已設立獨立之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將全公司作業風險管理進一步整合。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b)作業風險之辨識

本公司之作業風險定義為「因不當或錯誤之內部流程、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而引發損失之風險，包含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為辨識行內現有及潛在作業風險，已訂定各相關之作業風險管理流程，並建立適用全公司之風險辭典、損失事件通報系統、風險自評系統、關鍵風險指標及風險呈報與揭露程序，以建立作業風險辨識、衡量與監督方式。同時，為將行內各項作業風險控制在行內可承受的範圍內，進而提昇經營效益，創造公司價值，已定期對現有及潛在作業風險進行分析，並提出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作業風險。

(c)作業風險之衡量與監控

- 台新銀行內部已利用損失資料庫資料及自評結果試算作業風險發生之機率與曝險額，台新票券已於96年間將損失事件通報系統導入，未來仍將逐步推展至各子公司，以進一步掌握全公司之作業風險值。
- 為加強台新銀行、台新票券、台証證券等子公司之作業風險損失金額控管，96年底已擬定其公司各組織單位之作業風險限額，並將該金額納入97年度KPI（主要績效指標），以落實作業風險於日常管理之監控。

(d)作業風險之呈報與揭露

為提供本公司高階主管重要且即時的作業風險資訊，使高階主管能清楚瞭解全公司整體作業風險並做出更妥適的重大決策，促使本公司內部作業風險管理更臻完善；又為提供市場重要且及時的資訊，讓市場參與者能做出完善的決策。本行已訂定相關作業風險呈報與揭露機制，以提升本公司對作業風險的反應能力，建立投資人更堅定的信心。

(2) 證券子公司：市場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基礎風險及經營風險。

A.風險管理方式

台証證券截至2007年，已建立完整之風險控管機制，透過有效衡量、嚴格控管流程，期能有效控制風險。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策略、組織及衡量方式如下：

(a)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 風險管理宗旨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據台新金控風險管理政策訂定，其目標為：

- 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整合性控管機制之建立及運作，以集中控管、分散風險，達成有效管理風險之目的。
- 提昇資產品質。
- 提昇資本配置之效益，追求風險調整後的最大報酬。

■ 風險政策之訂定及核准流程

訂定原則：

依據下列三項原則，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 建立完備之風險衡量機制，掌握公司多元化風險，成為公司永續經營之基礎。
- 重視所持有風險性資產之效益性。
- 在追求最大報酬同時，重視所承擔之風險，而將風險因子納入績效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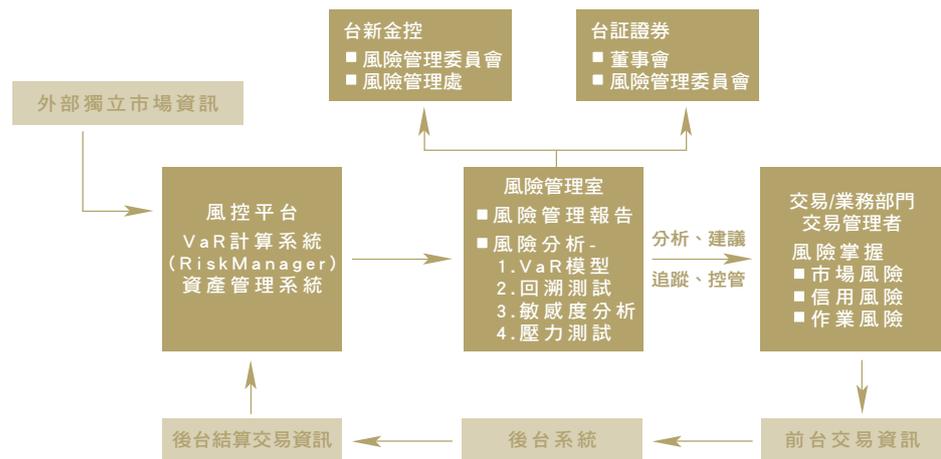


■ 核准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由風險管理單位擬定，提報董事會通過後，頒布實施。

(b)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 整體風險管理系統組織架構圖示如下：



台証證券董事會下設立一獨立的風險管理室，負責監控公司整體及各部門風險，並定期將損益狀況及財務風險暴險情形在風險管理會議中報告。風險管理室獨立於各利潤中心之外，直接向董事會負責，負責控管公司各類風險。

(c)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 各類風險管理之衡量方式

風險種類	衡量方式
市場風險	1. 線性金融商品：以VaR、Delta及DV01來衡量價格風險暴露之程度。 2. 非線性金融商品：除VaR、DV01外，還包括Greeks(如：Delta、gamma、vega)等指標，以衡量價格風險暴露之程度。
信用風險	1. 信用交易：客戶擔保品的維持率及內部信用評等之衡量評估 2. OTC衍生性商品：每日計算結算前風險(PSR)
作業風險	受託買賣業務：錯帳比率之計算

■ 風險報告涵蓋之資訊、頻率及流程

資訊	頻率	流程
線性/非線性商品敏感度分析	每日	為風險管理單位日常監控工具。
衡量對同一人的債券及交割前風險值(PSR)之曝險情形	每日	為風險管理單位日常監控工具。
編製所有商品之風險控管表	每日	為風險管理單位日常監控風險性資產之部位餘額及損益情形之工具。
編製風險性資產管理報告 (包括公司整體部位餘額及風險值)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公司各類風險量化指標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未停損部位追蹤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壓力測試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衡量流動性準備	每月	呈報至總經理，作為績效衡量之參考。
從事各項業務之風險評估報告	每季	呈報至董事會。
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揭露	每年	呈報至董事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之。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3.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衡量與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A.信用風險

(a)策略

- 發展執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所需之管理系統及規則，藉由各項系統工具及報表之建立，強化信用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監控管理功能，提昇本行風險管理品質，確保銀行穩健經營，以符合最佳信用風險管理原則。

(b)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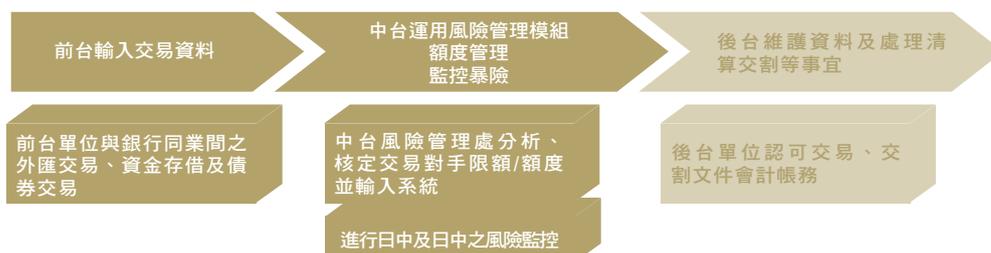
- 為強化信用風險管理之獨立性，於總行設立授信管理處，區營運處設立企(個)金風險管理組，專責授信案件之審核。總行成立放款審議委員會，總經理權限以上之案件，均須經放款審議委員會審查；區營運處成立授信審議委員會，以合議方式審議屬區營運處權限之案件。
- 訂定授信政策做為辦理授信業務之最高指導準則，並對同一關係人、同一企業集團、行業別等，分別訂定授信風險限額。
- 透過房貸不動產擔保品定期評價機制，合理反應擔保值與貸放比率，以有效辨識風險承擔狀況。
- 建置企業之信用評等系統，提供做為授信審核、訂價及各項信用風險管理規則之工具，提昇信用風險辨識與管理效能。
- 基於穩健經營原則，建立授信資產評估作業規則，運用量化及質化之評估方法，辨識授信資產品質並衡量備抵呆帳提存之適足性。
- 將信用評分卡系統導入本行授信申請流程、追蹤使用評分卡業務之效能驗證、建立特殊個金案件升級核准機制。
- 依據本行個金風險管理規範、個金標準作業程序，及授信徵審相關規定，並輔以授信風險資料庫與授信自動化管理系統，進行授信評核。
- 持續辦理風險管理講習、訓練，塑造全行風險管理文化。

B.金融交易對手風險

(a)策略及流程

- 本行採金融交易對手之外部信用評等，作為內部信用風險分類及評等之依據。
- 按金融交易對手之淨值計算總限額及各項風險限額，於總限額內就各項業務分配擬定額度。
- 藉由監控與報告程序，有效管理本行金融交易對手之風險。

(b)金融交易對手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C.市場風險

(a)策略及流程

規劃、建議與執行市場風險管理，以確保風險能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使本行市場風險控制在「風險容忍度」內，並能精確衡量及有效配置資本，同時符合巴塞爾資本計提之規定。

(b)市場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c)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報告所揭露風險，能使高階主管掌控整個市場風險情況，並作為適時調整之依據；同時利用風險管理系統產出各種風險量化指標，以達風險控管之目的。

(d)避險政策及監測避險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 設定風險管理目標，以降低本行因市場價格不利波動所造成可能損失之風險。
- 訂定避險策略：包括抵銷利率波動、匯率波動、股價波動及信用惡化風險。
- 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辨認。
- 評估避險工具之有效性：於避險開始及期間中，預期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並持續評估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

D.作業風險

(a)策略及流程

針對明確之定義管理本行作業風險，除於各項業務規範中訂定作業風險控管方法，並由作業風險管理專責單位發展應用工具，協助全體同仁進行風險辨識、評估、控管、監督與報告之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b)作業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係以三道防衛線組成，第一道防衛線由全行各單位負責管理日常作業風險，第二道防衛線由風險管理處規劃及推動作業風險管理架構與執行政策，第三道防衛線由稽核處負責驗證作業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c) 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目前已著手蒐集內部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依Basel II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型態分類，亦逐步推行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制度，以控管本行作業風險。

E. 國家風險

(a) 策略及流程

- 本行依各國家之外部信用評等資訊，訂定國家風險限額標準。
- 以本行之淨值倍數計算國家風險總限額，作為本行國家風險可能暴險值最上限。
- 於國家風險總限額內，綜觀各國政、經情勢及業務需求擬定個別國家風險限額。
- 持續衡量與監控暴險值，並對政經情況不穩定或遭調降評等之國家，暫停或取消該國家風險限額。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並無重要法律變更致影響金控財務業務。
2. 財政部公告於94年度開始實施財務會計第35號公報，95年度實施34及36號公報，96年度實施37及38號公報，97年度實施39號公報。

本公司自知悉相關政策及法律變動後，即由法令遵循主管單位佈達相關單位，擬定相關因應措施並進行相關之教育訓練，內部規章或作業程序如有不符新規定者，則由權責單位配合修改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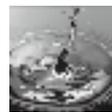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於新資訊科技應用，於金融業務系統化助益甚大；台新金控為因應日新月異之資訊安全違規手法及事件，除仍持續應用新科技於提供客戶便利之金融服務外，亦將不斷提昇內外部資訊安全控管列為首要工作。

在加強資訊安全控管方面，以事前限制個人電腦、電子郵件、網路、應用系統及客戶資料使用權限，並輔以事後稽查之例外交易及是否客戶資料使用檢討等措施，建構出綿密之主、被動安全防範網絡，以確實保障客戶資料及資產安全。建立定期召開資訊安全專案會議，統籌資訊應用之安全工作推展及廣納各單位對於資安控管改善意見，以期俾資安控管與業務推展更為縝密結合。

於網路銀行方面，向來被視為未來金融產業之最大變革；雖然網路交易常被歸屬於新興的交易通路，但如何建立顧客使用網路銀行的意願，協助顧客願意認識及嘗試網路銀行，提升顧客自動化交易的比例，已是各家金融機構經營網路銀行的要務。各項調查顯示，進入網銀交易的最大門檻障礙就是網路安全，故如何在現階段技術與成本考量下，消除顧客安全疑慮，建立出一套安全的自助交易平台，是目前建置與推廣網路銀行的金融業者所面臨最大的挑戰。

安全交易機制的建置必須顧及客戶使用的便利性，現行常見的網路駭客行為層出不窮，木馬側錄帳號密碼、自動登入程式執行、釣魚(Phishing)等。台新銀行也不斷研擬相對應之防駭與加密機制，如：網路銀行建立高階防火牆、提升SSL加密技術、開發網路驗證碼、即時警鈴服務、動態鍵盤、動態交易確認視窗、登入網銀顯示十筆最近登入資訊等安全性功能來防堵不法行為。最主要的精神就是要為客戶的帳戶做安全把關，而晶片金融卡特有的晶片加密機制，也讓晶片金融卡的網路交易機制更加安全完善。



在網路ATM的平台中，台新銀行同時也應用了三項獨家的安全機制，如即時警鈴、動態驗證碼、動態鍵盤等安全性功能。以服務顧客端防止自動登入程式的執行，並利用密碼欄位與驗證碼欄位交換的方式，來達到防範駭客行為；並以即時警鈴達到異常登入時可在第一時間獲得掌握。

網際網路的科技與現實生活已密不可分，台新銀行一直秉持著客戶為主、以客為尊的核心精神，持續推出符合客戶需求的網路金融交易安全平台，讓客戶能放心、安心、且有信心的使用台新銀行提供的所有金融服務，並讓台新銀行成為客戶的聚寶盆。

（五）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新金控2005年標得彰化銀行特別股競標案，入股彰化銀行參與董事會運作，於2007年推動換股建議案時，因換股比例等議題引發社會各界關切。

為因應這樣的影響，本公司除積極與主管機關、股東、各利害關係人(彰銀員工、工會)、媒體進行溝通外，同時持續推動各項公益活動，藉由實質對社會的回饋與付出，提升公司正面品牌形象。

儘管換股建議案因雙方財務顧問未能取得共識而喊停，全案將待適當時機再執行；但台新金控仍持續積極參與各項社會公益回饋計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包括透過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每年舉辦台新藝術獎、贊助各種藝術文化表演；持續執行「關懷台灣系列」，以企業資源協助921地震重建區的在地產業自主成長、與大學商管學院合辦各種學術/實務研討會...等。這些社會公益與回饋，對金控整體形象發揮了積極的正面效果。

（六）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產生之效益：

- 拓展金融版圖，提昇資產規模與市場佔有率排名，增加營運競爭力。
- 擴展行銷通路網絡，提供客戶更為便捷且多元的往來服務管道。
- 產生併購之營運綜效，替股東創造極大化的獲利收益。
- 提供全方位服務，深耕與客戶之往來關係。
- 分散產業經營風險，擴大業務發展領域。

2. 可能遭受之風險：

- 包括營運整合、資訊系統、人力資源整合等未適當與及時之調整，可能影響併購綜效的產生。

3. 因應措施：

- 為期併購綜效能如期發揮，本公司會善用溝通方式並檢討購併時程是否有效達成。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七）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備援機制

- 作業集中後，資源共享、人才共用，如發生緊急事件時將對本行造成重大影響。為因應可能產生的風險，目前由金控風險管理處規劃全行整合性業務持續計劃，包含場地、系統、人員等之相關緊急因應模式及災害復原計劃。作業服務處亦已針對其本身業務建置業務持續計劃機制每年定期測試，資料亦定期進行異地備份。

2. 文件傳遞

- 作業集中後，因業務需要而內部傳遞或寄送正本文件，可能於傳遞過程中造成文件資料外洩或遺失，對於客戶及本行將形成嚴重後果，為防範此情況發生，重要文件遞送本行目前均訂有保留簽收軌跡並制訂完整遞送規則。

（八）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股權相當分散且單一股東持股比例皆不高，股權若有大量轉移或更換皆不至於造成公司股東結構之重大改變，對公司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或風險。

（九）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金融控股公司經營權改變之原因可能來自於公司因經營不善而遭受股東撤換，或因被非合意併購而遭受撤換，或因原經營者自身想放棄主導權，而自行尋求新管理者接任等。而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所可能產生之影響及風險應有如下：

1. 可能產生之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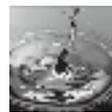
- 創造公司新的營運方向與營運價值。
- 更新企業文化與組織架構，帶動公司新的營運動能與營運獲利表現。
- 挹注新的思維與金融資源，創造股東、客戶、員工三贏之局面。

2. 可能產生之風險：

- 新經營者之營運策略改變，影響公司整體之營運發展與獲利表現。
- 因經營權之改變，造成員工之恐慌或流失，進而影響公司之日常營運。
- 因經營權改變，造成投資人對公司經營穩定度之質疑，進而影響公司股價之表現。

3. 因應措施：

- 本公司兼顧股東、客戶、員工三方的權益，會致力維持經營權的穩定。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當事人：富鼎投信（原告）、台新金控（被告）
- 案由：請求給付違約金
- 請求金額：新台幣46,130,000元
- 處理情形：金控於93年9月16日與富鼎投信林蔚東先生簽約，擬於取得主管機關許可後購入富鼎投信82.01%之股權，惟仍無法取得主管機關之特許，金控爰於94.09.02通知富鼎投信依約解除。富鼎投信於95.05.向法院起訴求償違約金4,613萬元。目前一審台新金控全部勝訴，富鼎投信上訴。

2.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 曾玉春案

本公司前詠壢分公司客戶曾玉春以及業經本公司免職之營業員張明昌與已離職之理財部副理曾雅瑛，疑似因個人間財務之糾紛，曾玉春於2006年12月25日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本公司與張明昌以及曾雅瑛提起連帶損害賠償之訴，請求之賠償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6千萬元。

本案一審業經台灣桃園地方法院判決駁回原告曾玉春對本公司賠償金額6千萬元之請求；嗣曾玉春提起上訴，台灣高等法院並已於2008年3月5日宣判上訴駁回，惟迄至2008年3月31日判決尚未確定。

(2) 吳玉春、吳江玉英案

本公司前詠壢分公司客戶吳玉春、吳江玉英以及業已離職之理財部副理曾雅瑛，疑似因個人間財務之糾紛，吳玉春、吳江玉英於2008年1月16日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訴請本公司應負僱用人之連帶損害賠償責任，請求之賠償金額為新台幣2,100萬元。

本案經本公司委任律師代行訴訟，現由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以97年度重訴字第1號損害賠償事件審理中，於2008年2月21日第一次開庭，由法官諭知本案候核辦。本案詳細事實情況與相關責任歸屬，尚待法院審理釐清。

(3) 洪淑鳳案

本公司三多分公司業已免職之營業員蔡淑貞與客戶洪淑鳳等四人，疑似因個人相互間借貸關係致生之糾紛，洪淑鳳等四人於2007年1月23日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本公司與業已免職之營業員蔡淑貞提起連帶損害賠償之訴，請求之賠償金額為新台幣2,150萬元。

本公司於發現該蔡姓營業員與客戶間之不當情事後，即委請律師於2007年3月12日向高雄地方法院對蔡淑貞與洪淑鳳等共五人，以有詐欺之嫌提起刑事自訴。

本案刑事部份目前由台灣高雄地方法院刑事庭以96年度自字第15號案件審理中，訂於2008年4月2日開庭行準備程序；另民事部分以97年度重訴字第45號案件繫屬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民事庭，訂於2008年4月15日開庭。本案詳細事實情況與相關責任歸屬，尚待法院審理釐清。

3.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與伊朗國防部間於80年間有關美金一千五百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訴訟事件，於91年8月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日經最高法院判決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86年間另對本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93年9月10日判決本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93年10月6日上訴台灣高等法院，目前正審理中。

4.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5. 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無)
6.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7.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8.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確保本公司重要營運活動能夠持續運作不致中斷，強化本公司突發緊急事件的應變處理能力，以減低災害影響程度並儘速恢復正常營運，本公司已訂有「營運持續計劃制度（簡稱BCP）」，明訂緊急事故之定義、風險分級、各權責單位及相關處理程序。緊急事件發生時，由事件發生單位主管負責立即處理，並依風險之影響程度通報各相關事業處各層級主管，若為第三級之緊急事故，則由總經理擔任總指揮官，召集總機構緊急應變小組啟動BCP，指揮風險管理處或相關支援單位採取應變措施及規劃進行相關營運復原工作。



抗暖化 救企鵝

隨著全球氣候暖化的影響，

南極冰雪覆蓋的面積比26年前縮減了四成，

南極企鵝的數量25年來更減少了65%之多。

請加入抗暖行列，

不讓企鵝消失在地球！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2.25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44號1.2.3樓及地下一樓	41,750,1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收受各種存款(原營業執照所載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等項目，改列本項)。 2.發行金融債券。 3.辦理放款(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短期及中期、長期放款，辦理存單質借，辦理消費性貸款，改列本項)。 4.辦理票據貼現。 5.投資有價證券(原營業執照所載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股票，改列本項)。 6.辦理國內匯兌。 7.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8.簽發國內信用狀。 9.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10.辦理國內保證業務(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保證業務，改列本項)。 11.代理收付款項。 12.承銷有價證券(原營業執照所載承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改列本項)。 13.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14.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15.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16.辦理信用卡業務(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信用卡，預借現金，改列本項)。 17.買賣金塊、金幣及銀幣。 18.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19.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0.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21.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22.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台証綜合證券(股)公司	77.10.29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37號4F、4F-1	13,255,04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2.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3.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4.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5.承銷有價證券 6.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 7.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8.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9.短期票券之經紀業務 10.短期票券之自營業務 11.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2.證券業務借貸款項 13.有價證券借貸(除中央登錄公債外) 14.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台新票券金融(股)公司	87.01.19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18號10樓	5,14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業務。 2.短期票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3.短期票券之保證、背書業務。 4.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 5.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 6.政府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7.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業務。 8.金融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9.公司債經紀、自營業務。 10.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007 Taishin Holdings Annual Report

基準日：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資產管理(股)公司	91.08.19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之3	1,100,000	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收買、評價、拍賣等業務
台新行銷顧問(股)公司	87.11.20	台北市八德路4段111號2樓	1,000	提供「人力派遣」服務
台新創業投資(股)公司	92.09.30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之3	1,000,000	創業投資事業
康迅數位整合(公司)	89.04.27	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11號13樓	200,000	1.投資顧問。 2.管理顧問。 3.資訊軟體服務。 4.資料處理服務。 5.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一般廣告服務。 7.其他綜合零售。 8.百貨公司。 9.仲介服務。 10.網路認證服務。 11.醫療器材批發。 12.醫療器材零售。 13.無店面零售。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5.09.19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3號6樓	1,283,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
台新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91.07.24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3號9樓之4	60,000	財產保險經紀人業。
大安租賃(股)公司	86.10.13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之2	200,000	租賃業。
台新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88.01.06	香港夏愨道18號海富中心二座十五樓	125,760 HK\$30,000 仟元	1.進出口外匯業務。 2.進出口有關之貿易融資業務。 3.授信、保證及承兌業務。 4.金融市場交易。 5.貿易、投資之諮詢服務。
台新建築經理(股)公司	84.08.17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	200,000	受託從事下列事業： 1.興建計劃審查與諮詢。 2.契約鑑證。 3.不動產評估及徵信。 4.財務稽核。 5.工程進度查核及營建管理。 6.代辦履約保證手續。 7.不動產買賣或其他清理處分事項。 8.其他有關業務之諮詢及顧問事項。
康迅旅行社(股)公司	94.06.06	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11號13樓之1	10,000	旅行業
台証期貨(股)公司	86.09.01	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11樓	715,000	1.國內外期貨經紀業務。 2.期貨自營業務。 3.期貨顧問事業。 4.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台証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78.03.21	台北市仁愛路4段118號16樓	300,000	1.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 2.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 3.舉辦有關證券投資之講習。 4.其他經證期會核准之有關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捌、特別記載事項

基準日：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証期貨經理(股)公司	93.02.27	台北市建國北路1段96號7樓之2	200,000	客戶委託期貨代操
一新控股有限公司	85.11.06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元 39,894仟元	統籌海外各地轉投資事業之財務管理
台証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81.12.10	Rm1302-5, 13/F., Tower II,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港幣 288,600仟元	於海外市場之證券經紀、新股承銷及投資顧問等服務
台証證券(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Taiwan Securities (Hong Kong) Nominee Limited	83.07.19	Rm1302-5, 13/F., Tower II,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港幣3元	接受客戶於海外市場之信託代理
台証英屬維京群島 Tai Chen (BVI) Co. Ltd.	86.07.08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1, P.O.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元10仟元	協助企業上市、包銷、代銷有價證券及諮詢顧問
台新資本有限公司 TSC Capital Limited	93.04.01	Rm1302-5, 13/F., Tower II,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港幣 20,000仟元	財務顧問、財務融資、承銷等相關業務
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90.06.28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7號6樓	5,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
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92.04.01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7號6樓	5,000	財產保險經紀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39.07.01	台中市自由路38號	62,094,756	商業銀行之存放款、保證、承兌、外匯、買賣票券與信用卡等業務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東亮





台新金控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18號

電話：886-2-2326-8888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